

356a4986-8705-450

6-832c-3f8209bfa8

34

日期：2011-10-15 13:49:00

序言

新的一天，新的开始。

由于种种原因，帖子改不了名字，因此，发个整理版，将名字改过来。同时充分尊重广大网友们的阅读习惯，今后是每天上传一节，2000字左右。如果遇到停电、有事，第二天就上传4000字左右，绝不太监。希望朋友们继续支持！

以前我没写序言，现在考虑实在不妥，写序言可以把网友关心的一些问题向大家交代清楚，比如本文的主要内容、性质、作者观点等等，让大家明明白白“消费”。

历史往往与你想象的不一样，比如三国，咱们最熟悉莫过于三国演义，许多时候，我们认为，那就是历史。

其实那是小说。

我们熟悉的，往往并不是真相。

三国时代，狭义的指曹丕称帝的公元220年到三国归晋的公元280年这60年历史，广义的则是指黄巾起义的184年到公元280年这将近百年的历史。

虽然很短，但浓缩是精华，它非常精彩。

这本书将以史实为基础，将为大家再现这近百年的历史风云，不戏说，不演义。

虽然在我之前，有许多人写三国，相信在我之后，还会有许多人写三国，但我相信，这本书是最独特的。

首先因为它比较完整。现在市面上写三国人物的书不少，但从头至尾写完三国的不多，而这本书从黄巾起义写到三国归晋，同时对每一个

重要的历史人物都有详细的描写，让你全面了解三国人物所不为人知道的一面。

其次因为它比较好看。现在市面上不少书是专家、教授的大作，往往严谨有余，生动不足，可读性不强，本书语言幽默，文字生动，让你轻松了解历史。

再其次因为它比较真实。现在三国类图书天马行空随意虚构的不少，而我们迫切需要了解的是历史，是历史的真相，这本书所有的故事都有据可查。

最后还因为它比较独特。从某种角度来说，历史就是心灵史，因此本书并不是机械地描写三国历史，而是适当加入了笔者的人生体验，希望这本书能带给大家独特的心灵感受。

写历史一般分为三种情况：一个是史书观点、包括专家观点；二是作者观点；三是有争议、没有定论、非主流观点。本书将根据史书，尽量做到不偏不倚、客观公正。对于一些有争议的观点，笔者将罗列资料，让网友们自己思考，我想也是一件乐事吧。

同时，本人也不迷信专家观点，在许多地方会适当地表明自己的观点：比如刘备（不是张飞）鞭打督邮，许多专家认为是刘备蛮不讲理，我查阅资料才发现，其实刘备他们才是受害者。比如对于曹操，老百姓认为他是奸臣，专家认为他是英雄，但我认为，他一开始是英雄，是治世能臣，最后慢慢地变成一代奸雄。比如曹操出道时，相当英雄，许多人在赞美他勇气的时候却忽视了他成功最重要的因素——他父亲曹嵩……

还有许多事件，我将尽量亮出自己的观点，供网友们思考。

历史是见仁见智的，因此也欢迎有不同意见的朋友们畅所欲言。

本书分为四部，大概100万字，连续上传，现先把第一部的提纲向大家晒一晒，希望广大三国迷们能喜欢。

第一章：黄巾起义，乱世出枭雄

第二章：曹操，治世能臣

- 第三章：刘备，一切从零开始
- 第四章：将腐败进行到底
- 第五章：后宫，巾帼不让须眉
- 第六章：决斗，最后的决斗
- 第七章：董卓，狼来了
- 第八章：酸枣，会盟还是作秀
- 第九章：曹操，自古英雄多寂寞！
- 第十章：孙坚，猛虎来了
- 第十一章：董卓之死
- 第十二章：犯长安，王允之死
- 第十三章：李傕、郭汜，没事狗咬狗
- 第十四章：献帝流浪记
- 第十五章：袁绍空手套冀州
- 第十六章：欢喜冤家：公孙瓒和袁绍争夺幽州
- 第十七章：东郡，第一块根据地
- 第十八章：徐州，便宜了刘备
- 第十九章：兖州，祸起萧墙
- 第二十章：挟天子以令诸侯
- 第一章：黄巾起义，乱世出枭雄（1）

历史往往比文字更精彩。

东汉的灭亡之路是从两个极品皇帝开始的：比如汉桓帝刘志在位期间，好事没干几件，工作基本上都在梦游，但坏事却做了一火车：宠信宦官，搞政治运动打击士人（即著名的党锢之祸），自己穷奢极欲、五毒俱全，搞得民怨沸腾。

真的很极品。

在他驾崩后（公元167年），又一位比他更混蛋，更极品的皇帝闪亮登场了。

他就是汉灵帝刘宏。

所有的极品皇帝都是相似的，前任汉桓帝干过的那些破事儿，比如娱乐、比如斗争，比如搞政治运动，他基本都干过，而且同样是胡搞、乱搞加瞎搞，他干得更荒唐，更无耻，更流氓，因此他的名气也更大。

极品中的极品，千年一遇。

斗争的结果，是正义的文人（士人）全部靠边站了。

文化人被晾一边了，那就让没文化的人上。

于是宦官上台了。

汉末除了皇帝带头乱搞外，乱搞的，还有宦官。由于他们常常帮助皇帝夺权，因此在皇帝大人眼里，他们是同志加兄弟。

汉桓帝宠信宦官，汉灵帝更加宠信宦官，而且这家伙打破中常侍一般四人的常规编制，一口气突击提拔了十二个宦官，号称“十常侍”。

所谓的常侍，就是中常侍，通俗地讲，就是皇帝秘书，可别小看这领导秘书，不光管生活，还管政治。由于皇帝不大理事，这个职位的实权大体相当于丞相，很牛气的，其中的两只领头羊张让、赵忠更是不得了，一个混成了皇帝他爹，一个混成了皇帝他娘（张常侍乃我公，赵常侍我母）。

严格说，汉末掌权的宦官已经不是人，而是人妖。

所谓的人妖，似人似妖，非人非鬼，有时是人，有时是妖，在皇帝

面前是人，在皇帝背后是妖。

是妖怪就要吃人的。

这么说吧，这些直起腰杆的人妖，除了自己掌权，还安排亲友团成员到各地做官，有福同享，大家一起祸害国家。

一个妖怪已经够受的了，十二个妖怪一起兴风作浪，还让不让人活？

都乱套了。

更乱的还在后面。

汉末以来的年份是比较诡异的，除了宦官爱折腾外，老天爷也爱时不时出来凑热闹，灾害频频，什么地震、水灾、旱灾、蝗灾、瘟疫、冰雹，怕什么，来什么，品种齐全、花样繁多，数都数不过来。

比如史书记载豫州灾后的情况是“饥民死者四五”，而冀州的情况只比豫州多两个字——“尤甚”。

尤甚，尤甚，真是要命。

天灾加人祸，双重打击一块儿上，谁受得了？

活不下去，怎么办？

造反！

一切改变从184年开始。

日期：2011-10-15 13:58:07

(2)

184年，那个能让汉灵帝做恶梦的人出现了。

那个人叫张角。

下面请张角先生隆重登场！

对于许多人来说，张角是一个神秘人物。

之所以神秘，那是因为他以前没名气，而且从事的是特殊工作，神秘秘的。

以前没名气，没关系；搞出动静来，自然就有名气了。

张角从事的是传教工作。

其实张先生从事秘密工作已经有好多年，早在建宁年间（168-172年），张角就和两个弟弟张梁、张宝一起开始了自己的传教活动。他获得道士于吉传授的《太平清领书》（即《太平经》），自己琢磨了一番，终于开发出一个拥有独家知识产权的宗教新品种——太平道。

张角具体的活动区域是冀州一带。

之所以选择冀州，是因为那里是重灾区，拉人头容易。咱们中国人平时不信神，但遇到躲不过去的大灾大难，往往不问青红皂白，什么都信，包括像牛鬼蛇神一类的冒牌货，也能大行其道。

也难怪，人解决不了的问题，交给神仙总是没错的。

张角是个多面手，不仅会理论研究、宣传策划（传道），还会一点医学，其实道家本身也是把医学作为第二产业在搞，追求长生不老，羽化成仙。

张角的医术怎么样不好说，但他名号还足够响亮——“大贤良师”，后来举事时，他的名号更加生猛——“天公将军”，他两个弟弟则分别号称“地公将军”、“人公将军”，听上去实在很威风。

当然，这些荣誉称号都是自己送的，不用花钱买。

我是天公将军，皇帝不过是天子，谁大？！

由此看来，要办大事，面子很重要。

张角治病方法的确别具一格，治病之前，先进行心理辅导，叫病人

坦白一点个人隐私，比如自己以前都干过什么对不起政府对不起人民之类的坏人坏事等等，然后大贤良师施展法术，嘴里念出一大堆只有外星人听得懂的咒语为患者消灾去难。

这就是传说中的心理疗法，玩的就是神秘。

除此之外，还有药物治疗。

不过，大贤良师开出的药方既简单又神秘——符水（神水）。

据说不少群众饮用过后，感觉还相当不错(应该是心理作用)。

不开刀，不住院，不用送红包，就喝一碗水就能药到病除，真是太省了。

实在是神奇。

创造奇迹的就是神医，不，是活神仙，事实上，张角一直被当做活神仙崇拜的。

这样好的组织，就是挤破头也得加入啊。

除了传播教义，张角还组织群众搞政治理论学习。

其实，张角成立太平道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弘扬什么宗教文化，而是为了政治。行医也罢，传道也罢，都是假的，一个幌子而已。

搞地下工作，披一件合法的外衣很重要。

很快太平道就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由于加盟的人太多，许多人抛弃财产，也要追随贤良大师，由此也造成了两大严重后果：一是交通堵塞（流移奔赴，填塞道路）；二是安全事故频发，还没见到心目中的偶像，病死的人居然有一万余人（未致病死者亦以万数）。

都说现在的粉丝疯狂，可和古代的那些追星族相比，那热情可是小巫见大巫。贤良大师的魅力由此可见一斑。

十余年间，张角苦心经营的太平道影响一下达大半个中国，这样说吧，东汉全国分为13个州，它就占据了8个州！信徒高达数十万之众，

外围的粉丝更是不计其数。

为了工作方便，他开始实行规范化管理，把信徒按地区分为36个片区（方），小方有六七千人，大方有一万余人，分别派出片区经理（渠帅）进行管理，准备来个农村包围城市。

这时候，就是傻瓜也明白，张角想干什么。

是啊，会员众多，安全事故不断，还保密个屁！

奇怪的是，张角先生出道那么多年，事业做得风风火火，却没人说它是邪教组织，也没见人来找它的麻烦。

相当的怪异。

张角的确是一个狠角色，不光理论宣传做得好，而且他的统战工作做得相当到位——太平道中除了一般的信教群众，连不少政府公务员都被他挖了过去，成为秘密会员，更让人叫绝的是不光发展一般的地方官，中央也有人，而且是重量级选手。

这两位高级会员的身份极其特殊——中常侍封谥、徐奉。

呵呵，也就是说，皇帝的秘书被发展成卧底了，也不知道张角给人家灌了什么迷魂汤。

不管咋样，这两位算是跳上“贼船”了。

走上那条路，就不能回头了，不管是对于张角，还是对于封谥、徐奉等人，都是如此。

不管红道黑道，一直往前走！

链接

日期：2011-10-15 14:07:51

（3）

其实造反这样的工作，就和做生意差不多，开业之前，一般都要翻

翻历书，挑一个黄道吉日，以求开张大吉、财源广进。

张角也不例外，他根据五行相生相克的理论，推算出一个吉利的日子：那就是甲子年，甲子日（184年农历3月5日）！

我坚信，那一定是一个好日子。

但有时候，迷信的东西也不那么靠谱。

有口号，还得有行动。为了让大家认准目标，他拿出今日小商小贩贴牛皮癣的精神，特意让人在各地的官府衙门上用石灰写上“甲子”两个字作为标记。

同志们，看清楚了，那就是要拔掉的钉子，到时别搞错了！

好在那时没有城管，即使你乱写乱画，污染环境，也没人管。

离预定举事的日子越来越近了。

张角开始加紧准备，他派出一个叫马元义的大方渠帅，先是联络荆州、扬州的信徒，让他们到冀州的魏郡汇合。紧接着，马元义又马不停蹄地赶到洛阳，联络京城的两位重量级人物，封谡和徐奉，让他们做好准备，里应外合，共同迎接美好新生活。

看上去很完美。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让我们等待那一天的来临吧。

出乎他意料的是，东风没等到，迎面刮来一阵冷风——出叛徒了！

一个叫唐周的门徒，向朝廷告了密，检举揭发张角的“不轨行为”。

这时，离起义只有一个月时间了。

时间紧迫，对于起义军而言是如此；对于政府军而言更是如此。

原来真有人要造反啊，29岁的汉灵帝刘宏不由得惊出了一身冷汗，忙不迭地使出两招：

首先，把马元义抓起来，车裂（五马分尸）。

其次，派人去冀州捉拿张角。

最后拉网式清查公务员中有信太平教的，不查不知道，一查吓一跳，好家伙，公务员队伍中竟然有一千多个意志不坚定份子。

皇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老子花钱养你们，还吃里扒外，怎么吃的怎么加倍给我吐出来——全部处死！

看来搞政治投机，就像是买彩票，风险极高，稍微选号不准，就血本无归。

皇帝磨刀霍霍，张角被逼到了墙角。

再也不能等了。

再也不能忍了。

张角派人连夜通知各地，不必等那个好日子，立即行动！

反了！

一时间，各地几十万人一起举事，加上跟风响应的，黄巾军的人数多达百万人（带随军家属）！

黄巾起义终于像火山一样爆发了！而火山的岩浆足以吞噬一切！

危机！

面对铺天盖地而来的黄巾军，汉灵帝感到自己的背脊骨透出阵阵凉意。3月3，龙抬头，汉灵帝任命大舅子何进为大将军，布置京师的防御，接着派左中郎将皇甫嵩、右中郎将朱儁带兵四万迎战。

四万人去对阵一百万人，听上去和送死差不多，但事实恰恰相反。

当时黄巾军主力主要分为三支：

张角三兄弟所领导的黄巾军主力在冀州活动，波才、彭脱所领导的黄巾军在颍川，张曼成领导的南方黄巾军在宛城，这三部分起义军分别从东、南面、北面行动，准备抄汉朝的老底。

一开始，趁朝廷手忙脚乱之际，黄巾军攻占了很多地盘。

开局很梦幻般，结局很凄惨，这大概是大多数农民起义军的宿命吧，有时你不得不信。

而黄巾军的战斗力是所有大规模农民起义军中最差劲儿的。

对朝廷而言，目前威胁最大的却不是张角。

是颍川波才。

因为颍川（河南禹州一带）离洛阳最近，波才的队伍最突出，而且表现最积极，任其发展，要是让皇帝大人睡不好觉，那大家都别想混了。

枪打出头鸟，先解决波才，解除京师的直接威胁再说。

到了颍川，皇甫嵩和朱儁开始分兵，由朱儁和波才面对面会战。

但朱儁却遭到当头棒喝，他并没有取得意料之中的开门红，而是失败。

看来，波才也是个人物啊，至少不是菠菜那么好吃。

（4）

朱儁首战失利，连皇甫嵩也受到影响，在长社（河南长葛县）被波才包围。

农民军人多势众、气势正盛，皇甫嵩只好闭门不出。

双方都在寻找战机，事实证明，皇甫嵩不愧是汉末名将，他在这方面有自己过人的眼光。

到晚上，战机就来了。

由于条件限制，黄巾军只能野外宿营，睡觉也没有军用帐篷，只能用野草扎几个凑合着用。

这是个小小的纰漏，但却被不应该发现的人发现了。

这个人是皇甫嵩。

到深夜（应该是黄巾军睡得正香的时候），皇甫嵩派一部分士兵偷偷突入对方阵地放火，然后趁机带着人马杀出来，大家里应外合。

火攻，应该是三国时期最经典最实用的战术，三国时期的三大战役：官渡之战、赤壁之战、夷陵之战，都是靠火攻一锤定音的。

黄巾军猝不及防，大败。

真是祸不单行——这时朝廷又给皇甫嵩派来了一支生力军。

带队的人当时不咋有名，后来却威名赫赫，直到现在都是妇孺皆知的人物——骑都尉（羽林军骑兵队长）曹操。

其实仔细想来，黄巾军有点像蜡烛，燃烧自己，照亮别人。皇甫嵩和黄巾军这么一交手，立即被照亮了，成为名将，曹操、刘备、孙坚原本没啥名气，也借黄巾军的光，大踏步地走上了历史的舞台。

先说曹操。

曹操，可能是这个世界上争议最大的人物了，关于这位老兄的是是非非争来争去的一两千年，口水战也打了一两千年，直到现在都没结果。

踩他的人，是多数派，不论过去还是现在都是如此。他们对曹操同志的认识，来自于那部伟大的小说《三国演义》，在那本书里，关于曹操一切的黑材料应有尽有，从杀人放火、阴谋诡计、到玩弄女性无恶不作；从生理问题（长得丑）到心理变态啥也不缺，俨然就是人渣中的人渣，反面中的反面，浑身没有一个闪光点。最终，光荣地成为铁板钉钉的反面一号。后来搬到戏台，也一直是标准的白脸（奸臣）形象，光辉这么多年了，也让人唾骂了这么多年，怎么也洗不掉。

挺他的人，过去是少数派，现在称为精英派。虽然不是多数派，但

素质很高（至少他们自己是这么认为的），名气也很大，动不动还挂着什么作家、教授、专家等耀眼的头衔，写书、开讲座，语不惊人死不休，影响很大，大有为曹操同志平反昭雪之势。我想，九泉之下的曹孟德同志若知千余年后还有这么些高素质的粉丝在为他个人的名誉问题不遗余力地奔走呼喊，想必也会感动得热泪盈眶吧。

曹操是一个让我纠结很久的人物。

想了许久，我终于理出一些头绪来，一切纠纷的原因就四个字——思维方式。以国人的标准，凡事都得分个红黑两道，一清二楚。非红即黑，非黑即红，泾渭分明。比如，刘备，一定是仁厚的长者，诸葛亮，一定是智慧的化身，他们都是正面人物，形象及其高大及其光辉，其实他们也有缺点，但如果你要说他们半个不字，口水都得淹死你；相对而言，同一时代的曹操同学，要上红榜，估计是不可能的了，比较这位老兄在世时，正事干过，好事干过，但坏事也够一火车了。

但人是复杂的，复杂的人，怎么能用简单的标准来评判呢？

前些年，我看到一位专家的文章。这位专家应该是一位标准的挺曹派，但就是这位铁杆的“曹粉”，竟然也对曹操同志的某些所作所为见不惯。

他见不惯的原因竟然是曹操同志曾经参加镇压黄巾起义。说孟德人生的一大污点，本人深表遗憾云云。

专家满篇阶级斗争的高论，本人实在是不敢苟同。

假如你是曹操，朝廷派你去打仗，你能不去吗？

要指望古人有现代人的崇高思想境界，那怎么可能？

这是典型用以今人的眼光评判古人，是比较滑稽的。据说在某些精英眼里，诸葛亮鞠躬尽瘁治理蜀汉，北伐中原也不是英雄，因为他抗拒魏国的统治，人为制造国家分裂。岳飞抗击女真族（金朝）的入侵也不是民族英雄，因为女真族即后来的满族，也是中华民族的一员。吴三桂也不是汉奸败类，他投奔的清朝最终统一了中国，这样看来，他不但不是汉奸，而且思想解放、意识超前，还是晚生后辈们学习的榜样呢。

好人被打倒，坏人都翻身了。

无怪乎网友说，现在的专家不干正事，专门放屁。

日期：2011-10-15 14:38:51

(5)

曹操的做法，我不赞赏，但我理解。同样，对于张角的做法，我赞赏，也理解。人都要饿死了，如果是我，也是想造反的。

无论是曹操，还是皇甫嵩、还是张角，他们都做了他们应该做的事情，就那么简单。

关于曹操同志的是是非非，这么多年，大家喋喋不休，争来争去，没个结果，其实还有更重要的背景，现在就让我捅破它。

许多年来，曹操同志之所以不断被人黑，那是因为他反对汉朝的，是逆臣，历代的封建帝王当然不希望这样一个人被树立成学习的好榜样（否则会引起社会混乱），所以，管他有影儿没影儿的事情尽管往他身上搁就是了，反正你是大坏蛋，多泼一点污水也无所谓，只为把他打造成反面典型；同样，刘备同志之所以是英雄形象，不断地被人崇拜，即使他失败了，也总能赢得最多的同情，除了因为他为人的确比较仁厚外，更重要的是他有一面汉室后裔的金字招牌，这样的人，当然得好好宣传宣传。

挺曹派主要出现在五四运动过后，精英们高举反封建的旗帜，凡是封建社会支持的我们都反对；凡是封建社会否定的我们都肯定。再加上曹操同志的本事的确很大，如果把他干的那些丑事蒙一张遮羞布，粉饰一番，曹操同志的个人形象装修完毕，那么他在大家心目中形象一下光彩照人起来，

其实，曹操是一个很复杂的人。

首先，那种说他浑身一抹黑，坏得流油的说法肯定是不对的；其次近代以来，那些一心一意为他平反的称呼他为英雄的做法更不靠谱。中国文人的特点是懂政治还喜欢装懂，常常断章取义，感情用事。再加上曹操也是文化人，说起来大家还是同行，惺惺相惜，怎么也得支持一

把的。

由此可见，说曹操是好人那肯定是不对，全天下没有一个人能当夺取江山，哪怕半壁江山也不行。何况这位曹孟德先生的确心很黑，手很辣，干了大量为后人所不齿的事情，比如屠城这样的流血事件他们曹氏集团就搞了6次（194年攻徐州，屠城十余座；198年10月曹操屠彭城；207年，曹操征讨乌丸屠柳城；214年曹操的连襟、心腹大将夏侯渊血洗枹罕；215年5月攻河池，大开杀戒；219年曹仁血洗宛城）这还不包括204年2月曹操下令坑杀袁绍降军七八万人。几十上百万的人被他杀掉，眼睛都不眨一下。

太残忍了。

太黑了。

所谓的英雄从何而来？所谓可爱的奸雄，可爱从何而来？

如果说这样的人也算是英雄好汉的话，估计他自己也不会相信，奇怪的是，许多文人，却相信了，却比曹操还着急上火，一心一意为他鸣冤。

倒退了。

大学问家们读书能读出如此境界，还不如古代的相面先生许劭，真让人无语。

其实，真实的曹操是亦正亦邪，拥有多面人性的复杂人物：从政治角度看，他是政治家，从道德角度讲，他是一个奸臣，从军事角度讲，他是军事家，是英雄。这样的结论可能会令很多人失望，但却是事实。是人都会很复杂，包括你，包括我，包括他，人都是复杂的。而曹孟德同志，却是人精中的人精，英雄中的英雄，是文学家、政治家、军事家；同时，他也是人渣中的人渣，大野心家、大阴谋家。

各种矛盾复杂的东西集于一身，这就是曹操！

曹操很复杂，我们却想当然地认为他很简单，想以简单的标准来衡量，怎么可能？

还是用许劭先生最精辟的两个字来概括吧：奸雄。

所谓的奸雄，就是又奸又雄，大奸大雄。人有时是很好的，有时也是很坏的，所谓可爱的奸雄，那纯属胡扯。

够了。

这个两个字足以给他定论，从他以后的表现来看，他获得这样的荣誉称号也是实至名归，不冤枉。

不用翻案了。

这是实事，也是历史。

日期：2011-10-15 15:11:48

(6)

在我看来，如果一定细分的话，曹操有两幅面孔：酸枣会盟前，他是治世之能臣；迎接汉献帝后他是乱世之奸雄。

他能臣之名也是自己挣来的；他的奸雄之名也是自己挣来的。如此复杂，如此矛盾统一，那就是曹操。

在成为奸雄之前他是英雄；在成为英雄之后他是奸雄。

亦正亦邪，亦奸亦雄。

这就是他的黑白人生。

这就是历史告诉我们的真相。

应该非常客观，非常真实、非常准确、非常靠谱。

如果有人问我，你是哪一派的？对曹操是厌恶还是喜欢？我的回答是我既不是曹粉，也不是曹黑，我对曹操既不厌恶又不喜欢。

如果你不满意，我换种方式表述也行：我既是挺曹派，又是倒曹派；我对曹操既厌恶又喜欢。

没办法，他就是那样的一种人。

如果以单纯的道德标准衡量，那他更像一个坏人，如果以单纯的技术评判，那他就是一个能人。

就是那么让人爱，也是那么让人恨。

没办法，事实如此。

我钦佩青年时代的曹操，我反感成年时代的曹操；我欣赏他的勇气、他的才能，讨厌他的奸诈、残忍。我欣赏作为诗人的曹操，作为军事家的曹操，却讨厌作为政治家的曹操，因为他虚伪。

这里我将依据史实，向大家展示一个全面、真实而复杂的曹操，他的优点，他的缺点，他的功绩，他的思想，他的过失。

我们要做的功课就是恢复历史的真面目。

下面，有请三国时代的超级牛人兼风云人物大奖得主曹操同志隆重登场！

曹操，字孟德，别名：吉利，小名：阿瞞。籍贯：沛国譙县（安徽亳州市）。出生年月：桓帝永寿元年（155年）。民族：汉。家庭成分：农民肯定不是，资本家也不像，知识分子也不是，而是宦官家庭。职业：军人、政治家。技术特长：作战、玩政治。性格特点：多疑。座右铭：宁我负人，毋人负我（至于那句“宁教我负天下人，休叫天下人负我”的名言更可能是盗版）。业余爱好：写诗，写得极好，三国第一。

曹操同志的长相，正史上没说，有好事者根据史书上凡是品貌皆优人士（如刘备、诸葛亮、周瑜等等）必然有所交代为由，倒推出曹操同志相貌应该也是比较抱歉的。而演义也说他长得比较对不起观众，如个子矮（身長七尺，约合现在的1米6多一点），眼睛小、胡子长等等，总之，形象不佳，这样的人如果生在寻常百姓家，恐怕连工作都难找，媳妇儿都难讨。但那是小说为丑化他而描写，没有官方确认，不好作数的。据2009年河南安阳发掘的曹操高陵墓显示，长眠于地下的魏武帝已经被盗墓者从墓葬后室拖到了前室，甚至连脸部都被残忍地砍去，严重毁容，即使使用现代科技也无法复原曹操的庐山真面目了。

曹操的容貌，已经作为疑团，永远留在人们的心中。

正史虽然上没说，不过野史上倒是交代有一句：姿貌短小，而神明英发，也就是说曹操同志虽然个子不高，形象不敢恭维，但气质绝对一流。

事实上，曹操对自己的长相似乎是不怎么不自信的，比如后来匈奴使者前来拜谒，曹操为树立魏王在兄弟民族中的良好形象，特意派形象、气质俱佳的崔琰客串一下领导，自己则在旁边充当侍卫。接见完毕，曹操派人询问评委对魏王的感受，还是这个使者识货，他点评说，那个冒牌货（崔琰）虽然气度不凡；然而，床头上拿刀那个警卫员才是真心英雄啊（魏王雅望非常；然床头捉刀人，此乃英雄也）。

使者一语道破天机。

哎呀，原想要点小聪明的，但曝光了就不好玩了。

泱泱大国，诚信为本，没想到堂堂魏王居然自卑心理，而且带头使用假冒伪劣来忽悠观众，的确没意思。

不光使者觉得没意思，连曹操也觉得没意思。

他听取意见反馈后，立即做出自己的反应——派人去追杀使者。

不过，人家使者说得在理，王者气质，岂是凡夫俗子所能模仿得出来的，谁让你玩谦虚呢。

日期：2011-10-15 15:39:16

(7)

曹操同志的个人简历比较清楚，但还有不清楚的地方，比如他的家庭背景。

曹操的父亲叫曹嵩，被汉桓帝时期的大红人曹腾收为养子。

曹腾是宦官，而且是个很能混的宦官。汉顺帝即位后，他升为中常侍。后因策划迎立桓帝有功，被封为费亭侯，升为皇后宫的主管（大长秋）。朝会时位置仅在总理（三公）之下（加位特进）。

作为皇帝身边的大红人，一般人难免要显摆显摆，但难能可贵的是，他本人却极低调。

所谓的低调，也就是滑头。

曹腾在宫中工作三十多年，处处小心，也没什么把柄落在别人手上，此外，他还很注意尊敬领导，团结同事（宦官），而且和朝廷其他门派（比如士人）关系也不错，因此，尽管士人和宦官两派高手势不两立，斗得你死我活的，但大家都不把他当敌人，都没有谁为难他，他也乐得在桥上看风景，成为官场的不倒翁。

此外，作为宦官中的成功人士他还爱时不时做点好人好事，推荐许多名人出来做官。这么会来事的人，自然会受到人民群众的普遍欢迎。

历经风雨，能做到这个份上，不容易啊。

曹腾死后由养子曹嵩继承爵位，魏明帝曹睿即位后，他被尊为高皇帝。

在中国历史上，宦官何止千千万，当权派们得到的各种荣誉称号更是让人眼花缭乱，但不管宦官地位多高，最大的也不过九千岁（魏忠贤），而被正式授予正统王朝皇帝称号的宦官，仅此一人，别无分店。

由于有这么精明能干的干爹罩着，因此，曹嵩不会像一般的社会青年一样担心就业问题，前途问题。实际上这些问题根本就不成问题，有一大把好工作等着他去挑呢。

唯一有问题的就是他的出身，比较复杂，较连权威的《三国志》也表示搞不懂（莫能审其生出本末）。尤其是姓氏问题，就有N种说法。

从古至今，关于曹嵩、曹操父子姓氏的争论，也从没有间断过。

争论的焦点是，曹操到底姓曹，还是姓夏侯，双方引经据典，各执一词，都有充足的理由，但都不能完全驳倒对方，结果谁也说不服谁。

比较流行的说法是曹操父子原本姓夏侯。

曹嵩的父亲原本叫夏侯睿，曾经干过南阳县令，为官清廉，家境贫困，因朝中派系斗争被罢官，后来妻子颜氏生下夏侯嵩，抚养困难，只

好留下长子夏侯巍，把夏侯嵩送给朝中大宦官曹腾收养，于是夏侯嵩改姓为曹嵩。后来曹丕即位，据说还追赠夏侯睿为“魏始祖”。

流行的东西有时靠谱，有时也不那么靠谱。

这看似有鼻子有眼的说法，遭到了许多人的反驳，有人认为曹操本来就姓曹。曹嵩原本是曹腾的侄子。更有力的佐证是曹家和夏侯家世代通婚：之前的不说了，就拿曹操来说，他和夏侯惇就是儿女亲家——曹操的女儿清河公主嫁给了夏侯惇的儿子夏侯楙；曹操的侄女嫁给了夏侯渊的长子夏侯衡；曹真之妹嫁给夏侯渊的侄儿夏侯尚。曹操如果姓夏侯，和夏侯敦（即夏侯惇）是堂兄弟关系的话，这种事是绝对不可能发生的。因为这违反了同姓、同族不婚的原则，曹操人品再差，也不至于到乱伦变态、搞近亲联姻上瘾的地步，而且曹操在其《家传》中自称是“曹叔振铎之后”。

许多曹粉认为，从夏侯家和曹家是世代的姻亲，恰恰说明，曹操不可能是夏侯家的后代。而曹腾家是四兄弟，由于要继承一大笔家产和爵位，按肥水不流外人田的传统，曹腾也可能挑自家兄弟的儿子做义子啊，而曹嵩极有可能是曹腾的侄儿。

而许多曹黑认为，曹操之所以不乐意承认自己姓夏侯，是想借重曹家先祖——西汉的开国功臣，第二任相国曹参的名声；曹粉则认为，夏侯家和曹家一样，都是当地的名门望族，夏侯家的祖先也很大牌——汉朝的开国功臣夏侯婴，曹操没必要隐瞒什么。

曹黑认为，如果曹操父子真的姓曹，那么曹操的曾祖父叫曹节，曹操有个同名同姓的女儿也叫曹节，成为了汉献帝的皇后。难道多才多艺的曹孟德会犯如此低级错误，连名字都不会取了？呵呵。

许多曹粉则反驳说，曹操的曾祖父应该叫曹萌，字元伟，而不是叫曹节。因为“节”繁体字写作“節”，与“萌”字形相近，史书写错也是有可能的。

争来争去，没个定论。

曹操到底姓什么？

虽然我不是曹粉，也不是曹黑，我的看法是虽然野史言之凿凿，但

我仍然坚定地认为：

曹操本来就姓曹。

曹操姓曹，而曹家、夏侯家两家的关系的确好得没话说，不是一般化的亲，不是一般化的铁，而是亲上加亲，铁上加铁。比如，夏侯渊同志和曹操就是连襟关系。在后来的征战中，作为曹家的姻亲，夏侯家的人的确表现得相当卖力，夏侯渊同志甚至把头颅都抛在了革命征程中（定军山）。

日期：2011-10-15 16:15:16

(8)

由于曹腾、曹嵩在朝廷吃得开，曹氏家族也跟着沾光，走上幸福的康庄大道：曹嵩弟弟曹褒官至颍川太守，曹褒儿子曹炽官至侍中、长水校尉；另一个堂侄曹鼎（曹洪的伯父）官至尚书令（中央办公厅主任）。

亲人都如此风光，曹嵩同志更不用说了：很快当上了实力派的司隶校尉。灵帝时，又当上了油水十足的农业财政部长（大司农）、大鸿胪，终于位列九卿（内阁部长），成了响当当的中央干部。

能走到这一步，也算是事业有成了。

但追求是无止境的，估计是部长当腻了，不久曹嵩同志又将目光瞄准了三公。

东汉名义上实行三公九卿制度，所谓的三公，相当于是指政府的三个正副总理：太尉、司徒、司空，其中太尉主天，是老大，而九卿那相当于政府的九名部长啦。

但真正掌握实权的却是尚书台。

这里要说一下，东汉皇帝是国家元首，中央政府机构实际上由两套人马组成：在皇宫上班的内朝官和宫外的外朝官。外朝官就是前面介绍过的三公九卿，而内朝官由中央办公厅（尚书台）的秘书（尚书）、各种名号的将军(如大将军、骠骑将军、前后左右将军等等)以及皇帝身边的近臣如侍郎、常侍、侍中、议郎等等构成，相当于内阁，管决策，三

公九卿只能管执行。

一句话，内朝官有权，外朝官没权。

真是内外有别啊。

还要特别说明一点，东汉末年，宦官控制朝政，国家权力又转移到宦官身上。

曹嵩同志对三公职位却无限向往，好在思想开放的一代昏君汉灵帝及时（178年开始）创设西园卖官，解决了曹嵩同志的烦恼。

东汉官员的品级不是按一品二品三品四品这样的顺序分类，更不是现在公务员的一级、二级、三级这样分类。他们的品级是和年薪挂钩的，从最低的百石到最高的万石，大约分为17级，称为若干石，比方说乡村干部的年薪是百石，太守是二千石，刺史是六百石，州牧是二千石，内阁部长（九卿）是中二千石，而大将军、三公级别最高，号称万石公。

汉灵帝的西园卖官，实行明码标价，诚信经营：基本行情是一石一万钱，二千石的太守二千万，一千石的县令一千万，四百石的县长四百万。总之，一切按市场规律办事，不管你家庭出身、文化程度、政治面貌、个人形象、业务技能，金钱面前人人平等。

东汉通行五铢钱，一枚就是一钱，我根据资料折算了一下，以购买力来看，东汉的一钱大约相当于现在的五毛钱左右，因此，折算下来想当太守需要花一千万人民币，想当大县县令需要五百万，想当小县县长需要二百万。

这个好，让金钱说话，谁也没话说。

为了充分表达对领导西园卖官事业的衷心支持，也为了表达自己对太尉职务的一往情深，曹嵩同志充分发扬了大无畏的贪污犯及马屁精精神，抛出惊天大手笔——出钱一亿！

一口价！

志在必得！

要知道，那时的市场行情是：由于地方官油水多，属于实抢手货，最受广大消费者的欢迎，故实行溢价销售；而朝廷百官由于不直接和百姓打交道，没啥油水，属于清水衙门，常常打折搞促销：比如九卿（内阁部长）的价码，理论上应该二千万钱的，但推出的市场促销价也不过区区五百万（折合人民币二百五十万元），而三公（政府总理）的情形也好不到哪里去，其挂牌价也只剩有一千万（折合下来五百万元），也就是说，如果你既有钱，也想进军政坛，那么你只需要支付一千万钱就可以圆一次总理梦。

实在相当的温柔、相当的实惠，相当的划算。

如此廉价，只因为三公只值那个价。

为什么只值那个价？

因为没权。

前面说过，汉末的朝政大权都集中宦官在手里，政府总理（三公）有名无实，是中看不中用的政治花瓶，因此，哪怕你投入再大，到手的也只是一张空头支票。

而曹嵩同志的报价是一个亿！

曹嵩同志的报价大体相当于现在的五千万人民币！

东汉公务员的待遇、级别都是以年薪来计的，称为年俸。实际操作是按月发放，每月兑现。而且是以斛来计算，东汉的一石相当于现在的62斤左右，而一斛粮食只相当于现在的27斤左右，二者并不是一回事。政府为广大公务员考虑得还很细致，俸禄发放，是一半现金，一半粮食，所谓半钱半谷，连物价因素也考虑进去了，即使遇到通货膨胀也不怕。

日期：2011-10-15 16:32:34

(9)

东汉的老板是比较抠门的，那时也不兴高薪养廉，公务员的工资是很低的，以中二千石级别的部长（九卿）为例，他们每月的工资是9千钱，外加72斛大米，部长们的月薪相当于现在每月八九千块，年薪10

万，也就相当于现在企业的中层管理干部。堂堂中央部长日理万机，就拿这么点薪水，的确不高。

万户人口以上大县县令的年俸为一千石，实际每月到手的工资是4千钱，外加大米21斛。这样算来，这位县太爷的月收入相当于现在的人民币三千多块，也就是现在一个普通农民技工的收入，看上去很袖珍。东汉的地方官是比较可怜的，中央干部逢年过节还有红包（皇帝赏赐）拿，而二千石以下的低级官员除开死工资，什么年终奖、全勤奖、绩效工资、福利待遇通通没有，如果平时不收受红包，搞点贪污受贿，就凭这点工资，别说买车买房，恐怕养家糊口都成问题。

县令的尚且如此，其他小地方的公务员更不要说了，工作相当具体，薪水相当迷你，如此条件还要艰苦奋斗，实在难为他们了。

当然，职务越高，收入越高，高薪阶层也是有的——三公。号称万石，每月只有350斛谷米，按现在的物价水平，也就是月薪2万块，在那个时候已经是很牛气的了。如果加上节假日有皇帝的赏赐，以及各种灰色收入（这就不明说了吧），应该相当凑合吧。

凑合？看怎么比，如果花钱买的，那就相当不凑合了。

好了，现在让我们回头做一道简单的数学题：曹嵩同志投资五千万，一年的收益回报（年薪）是二十多万，请问，正常情况下，曹嵩同志要收回投资需要多少年？

正确答案是：二百年！

还凑合吗？

好在，曹家老底子厚实，不用贷款不用按揭，否则就是把棺材板卖了都不够啊。

花五千万买一个空头总理，疯了，真的疯了！

根据资料显示，东汉通行的货币有三种：主币是五铢钱，除此之外，黄金和丝绸也能当钱使用。

汉朝五铢钱大约有3.5克，而汉灵帝时期发行的是新版“四出五铢”又称“四出文钱”，大约3.6——4克左右。那时的钞票就只有一个面额，一

枚就是一钱，大小都是它。

虽然分量很足，但奇怪的是，思想传统的老百姓还是不买账，新钱刚一发行上市，就引起骂声如潮：“京师将破，天子下堂，百姓四散而去”。

的确很准。

和一般人想象不同的是，东汉的黄金计量不像现在以克论，而是以斤论，非常大气。按官方牌价，东汉一斤黄金大体上值一万钱，仅相当于现在的五千元人民币而已，价格实在非常温柔，不像现在一克能卖400多元的天价。以至于后来的刘备取得益州后，打赏关羽、张飞、诸葛亮、法正等功臣，一出手就是黄金五百斤、白银一千斤，五铢钱五千万钱，看上去非常大方。

要知道那时没有银行，没有支票，没有信用卡，曹嵩同志要掏腰包的支付款是天文数字般的一个亿，我估算了一下，如果用现金（五铢钱）支付保守估计也有36万公斤，约合360吨！即使全部采用黄金支付也要一万斤，而东汉的一斤大约相当于现在的半市斤左右，大体上曹嵩同志应该孝敬皇帝两吨半黄金，马都要累死几匹！

真是有钱人啊。

接

日期：2011-10-15 16:51:29

（10）

曹嵩先生出手就一掷千金，如此阔绰，连见多识广的皇帝也被这败家子气派所震惊，震惊之余是感动。

原本卖价一块钱的土豆，居然有人向你问，十元，卖不卖？就是你也得感动啊。

这年月，如此稀缺的大傻冒，就是打着灯笼火把也难找啊！

但有个小小的程序性问题，原来的太尉位置上有人——崔烈。

而且人家的官位也不是天下掉下来的，也是给真金白银买的，只不过出手寒碜了点——500万钱，皇帝让了他一个五折优惠的友情价，先当司徒，表现好，提升当太尉。

由于曹嵩同志对名次的感情实在太深，他使劲儿往里砸钱，当然不可能要二流货，自然是非太尉不要。

要把人家活生生地挤下去，多不好意思啊。

但从经济效益角度讲，曹嵩同志显然更有诚意。

曹嵩是古今第一官迷，与之遥相呼应的是皇帝是古今第一财迷，在这方面，两人是不缺共同语言的。

竞争上岗，能者多劳，管他崔烈还是崔狗，我的眼里只有你没有他！

皇帝决定按经济规律办事。

笑纳了，成交！

在中平四年（187）十一月，曹嵩同志斥巨资，终于如愿以偿地当上了朝思暮想的太尉。

皇帝致富了，自己也实实在在地过了一把官瘾，双方实现了合作双赢。

事实上，他只过了一把瘾。

因为到第二年的四月，曹嵩同志就不幸下课了，满打满算，他在职时间不过半年。真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

一亿钱，高消费半年，又被皇帝耍了。

也别怪皇帝不仗义，东汉的三公原本就最难当，尤其是灵帝同志，典型的认钱不认人的主儿，在他眼中，各级官位，管他是县令还是三公，都是发家致富的摇钱树，放着这么一大笔资源不好好开发利用，那是大傻帽。

卖！

买完了，怎么办？

把人撤了，空出位置接着拍卖！

一个空头总理的印把子就可以在市场上卖天价，而且勤洗勤换，操作简便，如此一本万利的买卖，不干是傻蛋。

再说，那时也没有消费者协会帮助打假维权，皇帝大人的霸王条款，你不服不行。

不好意思，市场竞争激烈，只好委屈你了，曹嵩同志。

当了一个冤大头，似乎亏大了。

也未必，因为失去的东西他会拼命地赚回来，一向精明得脑袋冒烟儿的曹嵩怎么会做亏本的买卖呢。投资那么大，绝对不是为了献爱心，为了炫富、为了好玩，失去的东西他会施展吸金大法加倍捞回来的。

事实也是如此。

至于具体他施展了何种法术又如何捞钱的，史书上没说，我们也不能瞎猜，我们只知道后来他被陶谦派人干掉时，随身财宝都装满了百多车！这就是他这多年辛勤劳动的最终成果，你说他是亏了还是赚了。

除了赚钱，还有一样东西，比金钱还值价。

那就是儿子曹操的前途。

曹操小时候非常机警聪明，是个小顽童，但他却不把这种聪明才智用在学习上，而是很厌学，成天吊儿郎当的，东游西荡，而且不服管，给患上多动症差不多，按今天的标准来看，是个典型的问题孩子。长大一点，这些坏毛病也没多大的改观，为人有时也很讲义气，和一般的街头小混混没啥区别。

不同的是，街头的小混混除了偷鸡摸狗、调戏妇女外，是玩不出多大名堂的，但曹操同志就不一样了，他除了有一个了不起的爷爷，还有一个了不起的父亲。

这样的家庭背景，想不嚣张都难啊。

曹操的品行还是让有些人看不惯，比如他的叔叔，为了挽救这个桀骜不驯的问题孩子，常常自告奋勇地跑到他父亲那儿去告状。

告状起多大效果不清楚（以曹阿瞒同学的一贯表现来看，估计接受点家庭暴力是免不了的），但副作用却极为明显：曹操很讨厌这个叔叔，两人关系紧张。也难怪，自古以来，打人小报告的行为都是归为叛徒、间谍一类，都是不受欢迎的。

曹操决定给叔叔一点颜色瞧瞧，武力对抗是万万不敢的，但其它的歪脑筋还是可以试试的。

他用的法子是装病——抽风，而且配以痛苦不堪特写镜头。

侄儿抽风，好管闲事儿的叔叔赶紧去告诉曹嵩。曹嵩赶到，看到的却是另一番景象：曹操同学活蹦乱跳，哪里像个病人的模样？

曹操后发制人，我没事啊，叔叔不喜欢我，他才巴不得我中风呢。

反间成功！

这样看来，曹操同学从小还极有表演天赋呢。

眼见为实，耳听为虚，曹嵩原本就对弟弟经常告状产生了审美疲劳，这下曹嵩同志再也不相信弟弟的话了。

其实早曹操10岁时候，就已经是一个胆子特大的人。

有一次他在老家的涡河里游泳，不巧遇上一条蛟龙（应该是水蛇一类的东西）。此时，曹操显示出他过人的胆量，不但不逃跑，反而主动出击，与蛇共舞。

水蛇眼见讨不到什么便宜，只好溜走了。

曹嵩拜曹腾为干爹后，曹操也和父亲一起搬到京师洛阳，开始过上城里人的幸福生活。

后来，曹操和袁绍认识了，俩人逐渐成为要好的朋友。

当然，要指望两个纨绔子弟在一起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不可能的，搞点恶作剧倒是蛮在行。

有一次，曹操同袁绍一起去观看别人的婚礼，看着人家闹热，两人也想帮着添把火——打算将新娘子抢走！

不图别的，就为刺激，找个乐子，娱乐一把。

这可是高难度任务，要知道，抢人老婆，坏人好事历来都是被人切齿痛恨的，何况参加婚礼的亲友团人数众多，要是人家被抓住，喜剧就悲剧了。

天大的困难也难不住这两个机灵鬼。

他们先溜到主人的花园中藏起来，等天黑尽了，猛然放声大喊：“有贼，快抓小偷啊！”

声东击西，效果不错，参加婚礼的人们纷纷从房内跑出来，曹操乘乱钻进房内，拿把刀子将新娘劫持出来。

玩大了，那就赶紧跑吧。

也许是由于做贼心虚，袁绍慌忙中掉进了带刺的灌木丛中，怎么也爬不出来。还是曹操同学脑瓜活络，急中生智大喊道：“小偷在这里！”

这时袁绍同学也顾不得疼痛，从灌木丛中一跃而起……

由此可见，曹操的胆略实在让人刮目相看。

综合那天晚上两人的表现来看，曹操胆大、灵活善变，当仁不让是首犯，而袁绍的表现实在不如曹操那么出彩，也就是个从犯，但千万不要以为袁绍同学胆子不如曹操。

那要看什么时候。

有段时间，曹操和袁绍为一些事情关系处得很僵，袁绍决定给曹操一点颜色看看。考虑到自己说又说不过，打又打不赢的实际情况，袁绍决定玩点阴的——派出杀手去完成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日期：2011-10-15 17:14:57

(11)

和我过不去，就让你吃飞刀！

不愧是出身于四世三公之家的高干子弟，连思维方式也异于常人。

刺客领命出发，从窗户外向曹操的房间里甩来一把飞刀！

低了！

没关系，低了咱就那就再补一刀！

高了！

原来曹操早已根据情况及时调整身体状态，趴在床席上，终于化险为夷。有如此精准的算计，袁绍只有吐血的份儿。

小时候玩不过也就罢了，更可气的是长大成人的袁本初同志也一直玩不过诡计多端的曹孟德，实在郁闷之极。最后还是官渡之战帮他解脱了——倾家荡产、血本无归。

真是个克星啊！

爷爷曹腾同志圆滑，老子曹嵩同志腐败，根据遗传学推理，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狗熊儿混蛋，儿子曹操同志应该.....应该不是什么好鸟。

根据遗传学优生优育理论，应该是如此。

从小时候来看，的确如此。

从小看大三岁看老，成年后的曹操也应该如此。

错误。

事实上成年的曹操，已经发生了脱胎换骨的变化——他是能臣，是实干家，也是英雄，作风比较正派，方式也比较激进，要说什么政治野

心，那简直就是没影儿的事情。

在当奸雄之前，曹操是英雄。

但正派并不意味着老实，其实曹阿瞒同志打小都是一个无比狡猾的人。自古以来，官场上混的老实人都是走不了多远的。个别能力特别拔尖的，运气特别好的，能混上丞相位置也就阿弥陀佛了，比如诸葛亮、比如鲁肃、比如荀彧。能成就一番伟业的人小时候是小滑头，长大是大滑头，人老了也是老滑头，不然早就被同道中人给玩死了。

人不但要有真本事，还得滑来滑去的，才能在江湖中立足，不容易啊。

现在就说说曹操同志是怎样走上仕途的吧。

由于曹操从小不务正业、诡谲奸诈，是个问题孩子，大一点又是个问题少年，长大后更是个问题青年，不爱死读书，也不爱读死书，太不符合时代潮流，因此，从小看大，他官二代（应该是官三代），除了吃喝玩乐，把家败光外，今后不会有多出息。

但也有人看好曹操，觉得假以时日，他一定是个栋梁之才。

其实，以曹操同志的家庭背景，入朝为官那是小菜一碟。

在东汉，要想当官容易吗？这个问题不太好回答，说它困难其实很容易；说它容易，其实很困难。这里就涉及到一个选官制度的问题。我国古代的选官制度经历四个时期的变化：秦朝以前实行贵族世袭制，秦汉时期的察举制，魏晋以后的九品中正制，隋唐以后的科举制。贵族世袭制简单地可以概括为两个字：接班。老子是什么官爵，儿子今后接班还是什么官爵，一个金饭碗，世代代代传下去，慢慢吃利息。

进入隋朝，隋文帝同志开创了伟大的科举制，科举制简单地说就是考试制度。形式上有点类似于当今公务员录用：凡进必考。想当公务员，光靠老子的身份就想吃白食，蒙一个官做是不行的，肚里没墨水更是不行的，无论阿猫阿狗，一切在考场上见，让成绩说话。

汉朝既不是世袭制也不是科举制，有自己的选官制度——察举制。

察举制说白了就是推荐制度：太守、州牧、九卿等二千石以上高级

领导干部看谁有才，看谁顺眼就把他作为孝廉或者秀才推荐给朝廷，经过上级考察合格后出来做官。

光忙着推荐别人，自家的孩子咋办？

放心，这点朝廷早就为你们考虑好了——任子。

凡是任期满三年的高级领导干部（二千石）的公子哥儿可以走绿色通道自动获得晋级资格，连一般待定、考察程序都免了，这种人性化的照顾措施叫任子。

因此，曹操那样的高干子弟，完全可以在体制内沐浴着阳光雨露健康快乐地成长，然后坐上官场直通车，当个幸福的官二代、富二代，别人只有眼睛冒火的份儿。

日期：2011-10-15 17:30:21

（12）

虽说有优惠政策，但令人奇怪的是，曹操似乎并不想走绿色通道实现快速就业，成年的他，不再斗鸡遛狗，开始结交天下名流。

曹操明白，靠走后门得来的乌纱帽，是没什么含金量的，也是为士人所鄙弃的。即使依靠任子当官了，那些士人照样敢骂你这个关系户没文化。

真正受大家尊重是那种经过正规途径（被人察举）步入仕途的官，其它的都是歪门邪道，不值一提。

他想得到大家的承认和尊重。

然而，这是非常困难的，因为自己的家庭成分不太好。

在东汉，最受欢迎的是读书人（士人），最牛气的是世代代靠读书做官的士族，像当今社会广受欢迎的商人啊、大款啊、暴发户啊，地主啊，虽说衣着光鲜、有车有房、日子滋润，却被广大士人鄙视为没文化、没素质，不受欢迎。其余的像农民啦、雇工啦，历来都是弱势群体，被压迫的对象（文|革|除外），要想出头那是很不容易的。

东汉的士人虽然不掌权，但却掌握舆论，他们瞧不起你，就是社会舆论瞧不起你。

像曹操同志的短板就是出身就不大好，不是出身于书香门第不说，他父亲曹嵩拜宦官为干爹，常常被人嘲笑为没文化，人前人后低三分。

汉末的政权为宦官掌握，但舆论却为进步的知识分子（士人）所掌握，这些士人普遍都有那么一点点道德洁癖，鄙视权贵。

有钱有势又怎样，小时候可以嚣张一点，长大了，要想士人买账好像也不现实。

因此，曹操多少有点自卑的，他需要结交天下名流，来抬高自己的身份。

东汉取士用人实行的是察举制，但你一个普通学子要想被领导看上的可能性大体上和买一张彩票就中千万大奖差不多。比方说，举孝廉，一个郡一年就一个两个名额；举秀才更难，一个州一年才一个。那时实行的是州、郡、县三级行政管理体制，大体对应现在的省、市、县体制。也就是说，要想被举为孝廉，理论上你应该是郡里的第一名，相当于现在的市高考状元；如果想被举为秀才，你应该是州里的第一名，相当于省高考状元。关键是那时虽然有考试，却没有科举，名额又那么稀缺，如此低的中奖率，一般群众只有重在参与了。

当官之难，难于上青天啊。

但出路终归是有的，只要你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任何一个：

一个叫关系，另一个叫名气，所谓的考试，说说而已。

名气最大，关系最硬的那个就是第一名。关系我们不说了，关系户从古至今都是受特别优待的。那没关系的咋办？就看名气了，你的名气如雷贯耳，威震四方，领导自然另眼相待，可如果你没名气，领导怎么认识你，领导不认识你是何方神圣，凭什么推荐你？

因此，名气很重要。

不管是美名还是虚名，只要有就行。

接下来有个问题，名气从何而来？

回答说：炒作。

怎么炒作？

回答说：炒作也就是包装，那时候没有电视、报纸、没有网络、收音机，靠玩艳照门、诈捐门、炫富门等搏出位估计是没戏的，要解决问题只能去专家门诊，找权威专家给你包装一下。

这样看来，经过那些忽悠大师之手包装出来的东西，其实就像今天的月饼，里面的材料都差不多，但换上精致的包装，立即身价倍增，可以卖个大价钱。

汉末的文人虽然是弱势群体，但却通过清议控制了舆论。所谓的清议，就是一大堆文人聚在一起，一边喝茶聊天，一边议论朝政。有些清议界权威专家，专门品评人物，吃起了职业饭。他们随随便便点评你一下，让你乌鸡变凤凰或者凤凰变乌鸡都不是梦，其威力之大由此可见一斑。

在我看来，品评人物其实和算命没什么两样，清议专家和算命先生也没多大区别，只不过算命先生服务对象比较广泛，从街头百姓到皇帝（汉末的皇帝信这个），只要你敢信我就敢忽悠；而清议大师专门忽悠那些想出名想疯了的文化人。

而清议大师们的工作流程也和算命差不多，无非是先看看人的五官长相，然后问上人家几句姓名、年龄、籍贯、文化程度、工作简历、技术特长、兴趣爱好、人生理想之类的东西，最后根据忽悠原理得出一个似是而非的结论，一个人的包装工作就算完成了。

有大师出面帮你炒作，为你造势，人想不红都难。

日期：2011-10-15 20:10:48

第二章曹操，治世能臣（1）

出名要趁早，曹操也想当名人。

当时何顒、桥玄、许劭都是业界的大腕，要想扬名立业，必须拿下

其中的一个。

当然，曹操的目标还要远大一点，三个大腕他都想去公关一番。

这个何顒，专业特长就是观察、评论人物。

何顒的算命水平究竟如何不好说，反正名气很大，群众反应都说好，在朝野很有口碑。

无数有志青年不辞辛劳、千里迢迢找到心目中的偶像，就想对他说句话：“大师，求求你，表扬表扬我吧。”

很有名气的算命先生何顒见到了很没名气的曹操，经过目视、提问、交谈等一系列环节了解下来，不由得对曹孟德同志刮目相看了：“汉家就要灭亡，能够安定天下的，只有看这个人了（安天下者，必此人也）！”

能得名家如此点评，曹操自然喜出望外。

其实欣赏他的不止何顒一个，还有一个著名人物桥玄，对他也是看高一线。

桥玄，字公祖，梁国睢阳人（今河南商丘人）。历任县功曹、国相、太守、司徒长史、将作大匠、度辽将军、河南尹、少府、大鸿胪、司空、司徒、尚书令、太尉、太中大夫等职，行了，光看这些眼花缭乱的职务，就知道这是一个官场上的成功人士。从地方官到中央大员，从文职到武职，从虚职到实职，他都干过，在宦官当道的年月，实在很了不起。

牛人常常有牛运，事实也是如此，作为官场达人，桥玄是比较幸运的，不管他有什么错，哪怕被人踩倒，都能很快爬起来，拍拍尘土重新上岗。更绝的是，有次他犯罪，被派去城墙砌砖头（城旦），按说，服刑完毕，政治生命也就完结了——一个劳改犯能有什么好前途呢？可这个桥玄关系实在不一般，前脚刚刚出狱，后脚就奔赴新工作岗位上去了——升任上谷太守！

真是福星高照啊。

作为国家的高级领导干部，桥玄同志除了认真干好本职工作外，业

余空闲还兼职给人算命（品评人物）。

事实上他做得最成功的不是当官，而是副业——算命。

高级干部亲自给人算命，影响力自然不低。

虽然算命属于封建迷信，是糊弄人的东西，但没办法，这年月人们买产品（包括政府聘请员工）都喜欢看包装，都吃这一套，所以一直很流行。

这样的名人，曹操当然不会放过结识的机会。

他主动拜见桥玄，照例对他海阔天空地畅谈了一番人生理想、国际国内形势这一类高深莫测的玄学问题，结果桥玄同志对这个小青年不由得刮目相看了，他像当今选秀评委点评自己坚决看好的选手一样，给出了宝贵的专家鉴定意见：“如今天下将要战乱，能够安定天下的岂不是你吗（能安之者，其在君乎）？”

能得如此评价，你就是我的天，我的地，我的知己。

两人一见如故，遂成为忘年交（桥玄比曹操大46岁）。

可能实在是太看好曹操了，桥玄接着对这个年轻人说出了自己的心愿：

“我见过的所谓名人多了去了，大多数都是过度包装的产物，有名无实。没有一个是像你这样有见识，后生，你要把握好机会，好好努力哦。我已经老了，愿意把妻子儿女托付给你。”

被人欣赏是幸福的。

这里还要说明一点，在《三国演义》里，为了丑化曹操，把桥玄与乔国老混为一谈。尤其是在赤壁之战中，为突出曹操好色，借曹操之口说是桥玄临终遗言“愿以妻子为托”，因此，曹操打赤壁之战的目的就是图人家两个女儿“二乔”的姿色。

这就比较恶搞了。

其实桥玄如此表白，无非是希望曹操得志以后，在动乱岁月里照

顾一下自己的家室而已；何况，史书上并没有说他有两个女儿，也没有说他的二个女儿是二乔，即使他有女儿，其年龄也比曹操更大（因为桥玄比曹操大46岁）！到建安十三年(208)赤壁大战之时，至少已是奶奶级的人物，（曹操那年53岁）。曹操再好色，也不至于见到太婆也如饥似渴啊。事实上，二乔那时才二十多岁，分别嫁给年轻的孙策和周瑜，她们的父亲被人称作乔公，由此看来，此乔公非彼桥玄。

能得桥玄如此的评价，够了；但桥玄认为还不够，他认为曹操还应该去找一个人。

那个人叫许劭。

许劭这人怪，自己名气大，却不喜欢做官，连官府真心聘请也不干，一心一意就做一件事，搞社会调查，然后发布排行榜。这就不像是算命先生了，更像是一个股评家向大众分析市场行情，推荐股票：谁是绩优股、谁是垃圾股、谁是成长股等等都写在榜单上。通常在每月的初一，他又把本地的人物从股票池里拉出来重新点评一番，谁行情看涨，谁行情看跌，一目了然，叫做“月旦评”。

这可是权威发布，与当下流行的各种排行榜相比，人家那可是免费的，无需赞助。

要出名，找许劭！

曹操自然也想得到许劭的赞誉，即使不赞美，给句公道话也行啊，对自己的能力，曹操还是很有信心的。

曹操怀着急切的心情找到心目中的偶像，满心希望他赞美自己几句，然后自己光荣上榜，享受万人的敬仰，但结果却大大出乎他的意料之外。

那个许劭实在太古怪，根本不买账。

曹操，你是何许人也？

许劭的表情很冷漠，惜字如金，不予评论。

不予评论，有时也可以理解为人微言轻，不值一提。

太不给面子了吧，我不辞辛劳大大老远的赶来，恭恭敬敬地请客又是送礼的，竟然让我吃闭门羹啊。何况，那么多评委都看好我，你为什么不言语？不管你当黑嘴也好，当毒舌也好，好歹给句话啊？

日期：2011-10-15 20:21:47

文的不行，就来武的，你不说，那就让拳头说话。

好汉不吃眼前亏，深知暴力哲学厉害的许劭终于开口了，不愧是业内大腕儿，金口一开，字字珠玑，且千古流传：

“子，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

那意思是说，我看你这个人啊，在太平世道是一个贤臣；在混乱年月，是一个奸雄。

真正的酷评，可谓一针见血啊。

许劭先生一生为无数看过面相，做过鉴定，真正的准确率有多少实在不好说，但我认为，这次是他看人最准的一次。要知道，那时的曹操同学还是个小青年，许劭先生仅凭肉眼观察人几眼，外加几句简单的谈话就都能准确预测出此人的就业前景（能臣、奸雄二选一），连心理学都懂，还能看到此人今后可能是个野心家，真不简单啊。相对而言，桥玄、何颙的眼光就差远了，只看到这人的优点，却不知道人是可以变的。

不管是贤臣还是奸雄，都必须有本事才行啊，这样看来，许劭还是很看好我的啊！

得权威专家这么一个宝贵的鉴定意见，虽然是五五开，曹操还是很满足了（大喜而去）。

强调，此时的曹操并不是野心家，他没有当野心家的打算。他只是个热血青年，他想当个真正的好人，一个真正的好官。

他很快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这一点。

20岁的时候，曹操被保举为孝廉，这是他官场迈出的第一步。

正如许劭所说，如果是和平盛世，他绝对是有料的人，成为一代名臣不是梦。

但这是乱世。

许劭还说，乱世中的曹孟德是奸雄，这句话也不那么靠谱，乱世中的曹操也是世之能臣。

东汉如果你被推举为孝廉后，一般是先入朝当郎官，成为二梯队队员，干上两三年，在皇帝身边混个脸熟，然后外放出去当地方官。如果地方上表现好，再调回中央入朝为官。

曹操不是一般人，他爷爷曹腾同志虽然挂掉了，但仍然活在人们心中，他父亲曹嵩，一直在朝廷里混，也是搞关系的高手。

曹操要想上进，自然也得借点老一辈的光。

不久，曹操入朝当上了郎官，之后经尚书右丞司马防推荐曹操就担任洛阳北部尉。这个司马防不太有名，大家可能记不住，但对他的儿子一定非常熟悉，可是三国后期呼风唤雨的人物——司马懿。

值得一说的是，这个司马防是看好曹操的，后来的司马懿也是看好曹操的，不过，他更看好的是曹家江山。

这是曹操同志第一次担任实权职务，但他起初并不想干，并不是他嫌官儿小，而是因为在这个洛阳北部尉的确一个烫手的山芋。

在汉朝，县尉是县官的副手，主要负责社会治安，大县设两名，小县设一名，而洛阳作为京师，当时是国际化的大都会，首都分为东西南北四个部，每部设一名尉，东部就叫东部尉，北部的就叫北部尉，负责抓小偷逮强盗这类治安管理一类的工作，地位相当于 | 警 | 察分局长。| 警 | 察局长主管抓人审案，在任何时代都是个实权人物，但曹操担任的这个洛阳北部尉就另当别论了，要知道，洛阳是首都重地，和现在一样，不到京城你不会知道自己官儿小，随便一杆子打过去都能打倒一大片厅局级。而且这些高官个个脾气火爆，实在不好惹，如果一不留神得罪这些大爷，自己的乌纱帽怎么丢的都不清楚。所以，这个洛阳北部尉实在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苦差事。

他钟情的是洛阳县令。

但命运就是这样，并不是事事皆如人意，朝廷如此安排，你就服从分配吧。

不好干，也得干，而且得好好地干。

服从分配吧。

新官上任三把火，他先将衙门装修一番，然后做了十多根五色大棒挂在大门口，反复声明禁令，我的地盘我做主，谁胆敢违反，打死再说(有犯禁者，皆棒杀之)!

够狠，但也有不怕狠的。

似乎上天有意要考验一下曹操同志的决心，几个月后，一条大鱼自己撞上门来。

那人是宫廷大红人蹇硕的叔叔，违反宵禁令，深夜独行被逮了个正着。蹇硕是小黄门，东汉的小黄门属于高级宦官，能爬上那个位置，也算是宦官中的成功人士了。小黄门负责在皇帝和后宫之间跑腿，两头讨好，两头吃香，是皇帝的心腹。除此之外，小黄门还有一项让人眼馋的特权：一般都受尚书事，照现在的话说他们除了给皇帝跑腿外还在中央办公厅兼职国务秘书，帮着起草中央文件（皇帝诏书）、处理国家大事，你说，这个位置要紧不？

这个蹇硕，由于在小黄门位置上表现突出，后来还被提拔为西园八校尉之首的上军校尉，连大将军何进也得听他使唤，你说，拉风不？

曹操虽然生长在宦官家庭，却对宦官很不感冒。

管他皇亲国戚还是张三李四，打死再说！

许多人以此为例，认为曹操同志具有依法办事的精神，并推及曹操的理念是依法治国。

其实，这纯属是误解。

要知道，曹操同志差不多算是蛮干了，蹇硕的叔叔违反禁令是不

假，但罪不至死啊——即使该同志罪该万死，也不应该被曹操处死。

在一般人眼里，封建社会非常黑暗、非常专制，非常腐朽、非常不讲法律，其实这是不准确的，以汉朝为例，老祖宗的法律包罗万象、浩如烟海，就是许多搞法律的专业人士头大，你说他们讲法制不？

那时候讲究以孝治国，大义灭亲那玩意儿在汉代是没有市场的，不管是民间还是朝廷都是如此，不像现提倡大义灭亲，谁要是举报了自己亲属还能得政府的表扬。那时规定，禁止卑幼控告尊长，卑幼对于尊长的犯罪行为要尽隐瞒的义务。晚辈隐匿前辈、妻子隐匿丈夫都不是犯罪，都不受法律追究，哪怕长辈犯的是死罪；同样，长辈隐匿犯罪的晚辈，丈夫隐匿妻子也不予以追究，这叫亲亲得相首匿。

什么最重要，亲情！

日期：2011-10-15 20:39:10

汉末有钱人的日子比较好过的，即使犯罪，向政府捐点款，连牢饭都不用吃，就可以出来了；如果有官爵的人犯法，地方官是不能擅自处置的，必须报由皇帝大人裁决，以便得到减免的优惠，而且他们的子女犯法，也可以照此办理，总之，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一人为官，全家光荣，这叫“上请”。而且，就全国来讲，案件的审理判决，中央由御史中丞、廷尉负责；地方州政府案由刺史负责，郡国由太守或国相负责，县级单位来讲，就由县令、县长负责。

我说了这么多，就想说明一点，县尉，也就是公 | 安 | 局长的角色，顶多能抓捕嫌疑犯，要想当兼职法院院长判人家刑是不可能的，要玩刑讯逼供把人打死更是没资格的。

一句话，天朝子民也不是你一个小小 | 警 | 察局长说杀就杀的。

咱们汉朝老祖宗的法律有时比较仁义，法律规定，对犯罪嫌疑人不准搞体罚搞刑讯逼供，当然喽，如果犯罪嫌疑人面对如山铁证，依然理屈词不穷，百般抵赖，那上一点“技术”手段，还是可以的嘛。

即使某人罪行严重，地方上判了死刑，也不能草菅人命，随随便便把他拉出去咔嚓掉，因为老祖宗深谋远虑，早就把死刑的复核权收归中央了！具体说死刑犯由廷尉或者是皇帝大人最终裁决才能执行。而且如

果死刑犯立春后没执行的，就必须让他在监狱里吃好喝好混到立秋后挑个好日子再动手，这就是所谓的秋后问斩。如果运气好一点同志，遇到喜欢经常大赦天下的皇帝（比如汉桓帝刘志），在里面坐几天牢房也就出来了。

曹操虽然有蛮干之嫌，但那时候朝廷次序已经很乱，大家打架斗殴也没认真讲什么章法，也没多少人认真去讲什么依法办事，反正，老子拳头硬把你打趴下就算赢。

而且，曹孟德同志那么干，确实很有效果“京师敛迹，无敢犯者”。

一个好端端的叔叔说没就没了，这个曹操，玩起命来，心可比黑社会还黑啊！

叔叔死于非命，侄儿很生气，要知道那时是宦官当政，得罪宦官的后果往往都非常严重。

考虑到蹇硕同志患上失忆症的可能性几乎为零，一个悲剧性的结尾看来是不可避免了。

奇怪的是后果——不严重。

不但不是悲剧，反而有点喜剧，曹孟德同志异地升迁为县令了。

更奇怪的是保荐曹操的竟然是那个死人妖蹇硕！

难道蹇硕同志突然间良心发现、立地成佛了？

不。

蹇硕当然不会怕曹操这个愣头青，一个小小丨警丨察局长有什么好怕的？以他的权势，就搞定十个曹愤青也是小菜一碟啊。

他是怕曹操身后耸立的那个高大背影——曹嵩。

曹操是小官，却也是高干子弟，他爷爷曹腾虽然早已驾鹤西去，但曹嵩同志还在朝廷中担任要职，而且这个老滑头在官场里摸爬滚打多年，能量巨大，不可小觑。

政治斗争，其实就是权力的较量，曹孟德是轻量级，不算老几，但他父亲这个老油条却是重量级，实在不可小觑。

暂时放他一马吧。

把他调离京城，眼不见心不烦。

于是，奇怪的一幕出现了：宦官竟然不计前嫌地在皇帝大人面前为自己的仇人大唱赞歌：曹孟德同志啊，这个人能耐是很大的，让他当个小小的「警」察局长那简直是大材小用，以我看来，他至少能当县令的。

亲信宦官举荐贤臣，焉有不听之理？

公元177年，曹操同志离开了那个是非之地，光荣地就任偏远地方的顿丘（今河南清丰）县令。

这一年，曹操同志23（虚岁）。

是金子，总会闪光的。

曹操在顿丘的表现怎么样，史书上没说，但曹操本人是很自豪的，以至于到了建安十九年（214）七月，当年的小青年已经六十岁（虚岁）了，给其子曹植的一封信《戒子植》仍然对此恋恋不忘：“吾昔为顿丘令，年二十三，思此时所行，无悔于今。今汝年亦二十三矣，可不勉哉！”

听清楚没有，曹操在告诫23岁的儿子，想当初老子当顿丘令的时候.....

曹操原本是带着长期扎根基层的思想准备来上任的，但没想到，这个所谓的长期，期限也太短了，只有一年。

由于这块金子在顿丘县闪了光，公元178年，曹操同志又被征召入朝，当上了最适合愤青们干的工作——议郎。

议郎也就是顾问，是个闲职，平时的工作就是给皇帝参谋一下，吹点牛，发几句不咸不淡的议论，然后下班回家，第二天上班接着吹牛。

当然，如果吹牛吹得好，这也是中转站，只要舍得下功夫，显示一点才艺——拍马屁，领导一高兴，没准儿就给你一个新职位，岂不美哉？

但以曹愤青的性格，过去当个小小的 | 警 | 察局长都要和权贵对着干，要他去阿谀奉承谁的可能性基本为零。

虽然他想努力干出点成就，但这个职位实在太清闲，曹操常常感到自己有劲儿也使不上。而且还没等他放出光和热，他就光荣地下课了。

他下课，并不是因为工作原因，也不是心理原因，也不是健康原因——而是一个偶然因素。

说起来是一件陈年往事了：宫里的宋皇后被废，全家受到牵连，其中家族里一个叫宋奇，恰恰又是曹操同志的堂妹夫，这下曹操也受到牵连。

其实这种事可大可小，关系好，睁一眼闭一眼也就过了，偏偏曹操平时得罪了宦官，这么好的报复机会，不用白不用，人家也乘机给他下点猛药，深挖细查，直接把这个刺头打发回家喝清茶。

这样，公元178年，曹孟德同志又不幸下课了。

日期：2011-10-15 20:59:45

(4)

一年跑两个单位上班，都是打短工，白辛苦一趟，运气实在太差了。

京师太闹，曹操决定，回老家，清静清静。

光和三年（180）六月，曹操同志又卷土重来了。这次是因为通晓古文经学，又被征召，重新回来当议郎。

这次运气不错，也没谁出来为难他，他干的时间较长。

但曹操是不甘寂寞的，就是闲职，他也想干出点名堂，期间他做了两件实事：

一个是上书为党人鸣冤。宦官于公元168年发动宫廷政变，杀害大将军窦武、太傅陈蕃，夺取朝廷大权，但曹操上书说，“武等正直，而见陷害。奸邪盈朝，善人壅塞”。那意思是说，窦武、陈蕃他们都是好同志，却被陷害了。满朝文武没有一个好东西，把真正好人的道儿都挡完了。

好家伙，敢为窦武犯案，胆子还不小啊，在人妖眼里，陈蕃、窦武他们的案子就是天字号第一政治大案，谁碰谁倒霉。

曹操偏偏不信那个邪，天不怕地不怕，骂宦官，捎带着皇帝一块骂（其言甚切）。要知道那可是宦官最猖獗的时候，你要不要命啊。

好在皇帝大人大量，没和他计较。

这件事没办成，也丝毫不影响曹操同志的高昂情绪，他反而越挫越勇。

两年后的光和五年（公元182年），曹操的战斗精神再次爆发，这次他将矛头对准朝廷的两条大鱼——太尉许劭、司空张济（不是董卓手下的那个同名人物）。

说来此事还和灵帝大人有关，都说灵帝同志是千年难得的极品昏君，坏事做了几火车，其实此君在位时，也不是坏事做绝，他也干过一点好事的。比如这一年（182年）的正月，灵帝同志心血来潮，他下决心开展一次系统的反腐肃贪行动，下令对那些既没什么政绩，口碑又差的地方领导干部搞个末位淘汰，统统罢免。

皇帝贪一点，你们也跟着贪，成何体统！

灵帝同志这次是决心要好好整顿吏治的。为显示其反腐败的坚强决心，他把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交给那两位总理级别的大领导亲自主抓。

这次的任务很简单，只需要根据群众意见（风谣）明辨是非，对号入座，调查落实，然后顺藤摸瓜、请君入瓮，整个反腐工作就算完成了。

但让人气破肚子事情还是发生了，两个大领导竟然连这么点小事

也办砸了。

因为他们不是人，而是人渣。

此时的东汉王朝早已污浊不堪，宦官把持了朝政，宦官的亲属也鸡犬升天，宰州列郡，不可一世。你派他们去反贪，就是让他们打击宦官。别看他们是总理级的大领导，可胆子比老鼠还小。

没有勇气完成任务倒也罢了，更可恶的是两位大人接受任务后，还欣然接受了宦官的收买。

你反贪可以，就是不能动我们的亲属！这是宦官给出的底牌。

吃人嘴短，拿人手软。宦官爷爷下指示，两位领导自然不敢违背，但皇帝大人布置的作业又不能不完成，否则，自己会死得很难看。

怎么办？

忽悠！

反正皇帝经常被人忽悠，也不在乎这一次。

再怎么忽悠，也得抓几个人来交差吧。

这两个官场老滑头抓耳挠腮想了半天，总算想出一个解决之道：贪官是不能碰了，那就制造冤假错案，弄几个老实人来凑数。说来还是领导有办法，直接弹劾那些老少边穷地方的地方官，门槛也不高：凡是廉洁、凡是爱民的、凡是能干的，恭喜你被免职了！

还是穷地方的人好欺负啊，这么一阵风刮过去，秋风卷落叶般地一下砸掉26个人的饭碗。

反腐倡廉，成就巨大，成就巨大！

办案领导很高兴，宦官很高兴，皇帝也很高兴！

大家都很高兴。

日期：2011-10-16 08:41:37

高兴之余，是震惊。

这些领导忽视了一个严肃的问题，砸人饭碗历来都是遭人切齿痛恨的，你今天能莫名其妙地砸人饭碗，惹急了人家明天就敢莫名其妙地扒你祖坟。小地方的人固然老实，但绝不好欺负，要想一下子折断26根筷子都很费劲儿，何况是26个人。

于是，26位下岗的难兄难弟团结起来向朝廷申辩，司徒陈耽则自告奋勇帮他们向皇帝叫屈。

皇帝好不容易做点好事，兴奋劲儿都还没有过去，你现在居然说这是冤假错案，要推倒重来，这不是打领导耳光吗，谁理你？

帮忙的结果是该下岗还下岗，该逍遥法外还逍遥法外，一切都是外甥打灯笼——照旧（舅）。

只有陈耽同志的命运没能照旧，由于他狗拿耗子主动管闲事，让宦官很不高兴，结果耗子没拿住，自己成为落水狗，三月后被调整下岗，两年后在狱中莫名其妙地死去。

这就是宦官的能耐！

就在陈耽同志上书的那年，全国自然灾害不断，很迷信的刘宏同志下诏，让大家帮忙找一下原因。那时，人们的掌握科学知识有限，面对极端天气造成的灾害，自然不会像现代人那样往全球气候变暖、环保不力方面去想的，主要是反思到底是哪些人做了对不起组织，对不起人民，对不起上天，惹天老爷不高兴的事情。然后大家趁机利用自然灾害做政治文章，你攻击我，我攻击你，最后搞倒搞臭一批人就算万事大吉。

机会来了！

国家被人妖党羽搞成这副模样，生气的人很多，但有勇气站出来的人，很少。

还是那句话，宦官实力太强，要向人家叫板，是需要底气的。

而底气是需要实力做后盾的。

想当初党人那么有种，那么好斗，但还是失败了。

这次充当斗士的是曹孟德同志。

他勇敢地站了出来，严厉谴责攀附权贵的官员。尽管他只是一个小小的议郎，但和权贵作斗争的精神头比党人有过之而无不及。

好在迷信的皇帝终于听进去这个议郎的话，于是把过去的东西又推到从来：该平反的平反，该上岗的上岗，该批评教育的批评教育（比如张济），该下课的下课（比如许馡）。

一个议郎凭一己之力，成功翻案，还扳倒不可一世的三公，也算大获全胜，值了！

但此后曹操同志的锋芒也慢慢收敛起来。因为他发现经过这件事后，朝廷还是以前的朝廷，皇帝还是以前的皇帝，人妖还是以前的人妖，官员还是以前的官员，没有丝毫的改变，甚至更为混乱！

强者恒强，弱者恒弱，那就是摆在他面前的社会现实。

江湖险恶，斗争固然是需要的，保全自己更是必须的。

许多人钦佩曹操的战斗精神，却忽略了他成功的最主要原因：除了运气好以外，更重要的因素是他有一位保护伞罩着——他父亲曹嵩。

爷爷是老江湖，父亲也是老江湖，虽然他们不亲自参加战斗，但他们的关系网、影响力无处不在，所以别人轻易奈何不了他——否则，别说一个曹愤青，就算十个曹愤青加在一起也不是人家的对手啊。

偶尔瞅准机会激动一把可以，经常那么干，那是找死。

曹操明白好运不可能天天光顾自己，父亲本事固然很大，但他不是神仙，无穷大，真把对手逼急了，后果也是很严重很血腥的——不是搞死人妖，就是被人妖搞死。

以前党人发动集团冲锋都攻陷不了人妖的铁桶阵，何况自己是一个人在战斗，单枪匹马啊，把握又有多大呢？

这样的日子，何日是个头啊。

累了。

既然自己累了，既然无力改变丑陋的现实，那就歇歇吧。

日期：2011-10-16 12:59:39

但现实并没有让曹操休息得太久。

中平元年（184），黄巾起义爆发，曹操同志展示自己才艺的机会来了。实事求是地讲，曹孟德同志不光会写诗，会治理地方，会玩政治，还会武艺，会韬略，懂音律，文武双全，多才多艺，可谓新时代全面发展的复合型人才。

一身的好本领，总得给大家露两手，其实很早以前，曹操同志就已经展示过自己的肌肉了。

他炫耀的对象不是街头流氓，不是车匪路霸，而是朝廷里的超级大鳄——张让。

张让同志的简历就不用我多说了，大家记住他两点就行：一个他是人妖中的老大，二个他是当今皇帝他“爹”。

不是亲爹，胜似亲爹，比亲爹还亲。

如此超级牛人，谁敢惹我？

这时一个愤青冷不丁地冒出来说，我敢！

还是曹孟德，天不怕地怕的曹孟德。

不愧是愤青啊，招惹人家的方式也很激进——暗杀。也难怪，据史书介绍，曹孟德同志不光喜欢飞鹰遛狗，时不时也喜欢来点行侠仗义。

曹孟德之所以选择张让同志下手，原因看不惯。

看不惯，那就让他消失，成功了当英雄，不成功就是血染的风采，当烈士，值。

当然，作为宦官的老大，张人妖也不是那么好欺负的（皇帝的“爹”肯定不好欺负，不信你试试）。

难度很大，但干掉人妖成就感也愈大。

说干就干吧！

但曹操发现一个问题，张让同志不是一般的小鱼小虾，他是皇帝的最信任的秘书，国家高级领导干部，其派头与丞相相比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平时上班地点在皇宫，有车有房有警卫，要刺杀他老人家并不是那么容易的。

那就来个黑虎掏心，在家里结果了他！

曹操同志还真有点蜘蛛侠飞檐走壁的本事，竟然钻进张让的屋子里去了，而且运气不错，居然还找到了张让。

遗憾的是，与此同时，张让也发现了他。

张人妖也不是省油的灯，看见不速之客，知道来者不善善者不来，于是大声呼救。

暗杀这种活计，从技术上讲，和做贼差不多，基本上属于见光死，一旦曝光，刺杀变自杀。

曹操只好退出房间，在院子里，他遇到了麻烦，不少人围上来，喊打喊杀的，形势危急。

但曹操同志临危不乱，硬是凭自己的一身好武艺，手舞手戟，边打边撤，最后翻越围墙，全身而退（手戟於庭，逾垣而出）。

《三国演义》为贬低曹操，故意突出他的奸诈和残忍，而对曹操同志的武艺及其他优点没怎么说，一上战场都是被人追着打，狼狈不堪。但从事实上看，他的确是“才武绝人，莫之能害”。这里，为武林高手曹操同志正一下名。

天涯论坛

日期：2011-10-16 13:31:21

这次皇甫嵩被波才包围在长社，曹操终于得到展示自己才干的机会，被任命为骑都尉，奉命解救皇甫嵩。

战场上大败黄巾军后，曹操被任命为济南相。

汉末实行州、郡、县三级管理体系，如果对应起来，大体相当于现在的省、市、县行政管理体制，当然老祖宗的机构要精练得多。州政府的长官叫刺史或州牧，郡的长官叫太守或郡守，万户以上县的长官叫县令，万户以下叫县长。值得一提的是郡的长官太守，虽然管辖的地盘只相当于现在的一个市，但其行政级别却和省级干部（州牧）是同样的（二千石）。

其实和郡平级的行政单位还有一种——王国。王国是皇帝封给皇子的地盘，以郡为国，受封的皇子也就是我们常说的藩王。汉朝藩王虽然头顶王冠，但地实际位很低的，权力也是“袖珍”的，而且没有行动自由，别的不说，就说一点就够了——只要你敢未经领导同意走出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封国），就要被贬为平头百姓（庶人），整你没商量。

而在王国真正说话算数的长官是“相”。

济南国的行政长官就是济南相，济南相的地位、权力和郡太守是一样的。曹操同志到任的时候，这个济南国已经是乌烟瘴气，国将不国了。具体说来该国的两大流行病症：一曰贪官多，二曰祠庙多。辖区十个县，贪官县县有，普及率百分之百。而且这些贪官“久经考验”，脸皮比城墙厚，心比煤炭黑，气焰特嚣张，往往连上级领导也不放在眼里，谁也不敢管，谁也管不了。

成疑难杂症了。

不幸的是，这次他们的对手是曹孟德。

曹操是不可能屈服的。

这位仁兄最痛恨的就是痛恨腐败分子，尤其是经历黄巾战乱下来，更是如此。曹操发现，黄巾军之所以要造反，那是被逼无奈，生活没着落，人家当然要揭竿而起。进一步想，那是谁在逼他们呢？

逼他们造反的，除了天灾，更多的是人祸！

所谓的人祸，就是人妖当政，贪官污吏横行乡里，层层盘剥，层层加码，老百姓身上能有几两油？

贪官不除，国无宁日。

见得太多，思考得太多，曹操对腐败分子的痛恨之情，就犹如滔滔的长江水连绵不绝。

手下人也是有恃无恐，这年月是官都在贪，无论大小，都好那一口，全天下的同道中人多如牛毛，已经见怪不怪了，所谓天下皆贪，即天下无贪。历任领导（济南相）也知道这种情况，不也拿我们毫无办法吗？

世人皆醉我独醒，你曹孟德对付得了吗？

我来了，我行。

以前当个小小的议郎都敢向权贵开火，现在荣升为济南国的父母官，有职、有责、有权，我的地盘我做主，那还客气什么呢？

大显身手的时候到了。

决心有多大，成就就有多大！

曹操到任，雷厉风行，也不和那些王八蛋多废话，调查完毕，直接向上面打报告，一口气免去八个人的县令、县长职务！

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绝不留情！

呵呵，看曹孟德这阵势，那完全是不给别人留后路，也不给自己留后路。

曹操一出手，贪官们就很受伤。落网的就不消说了，连那些漏网之鱼也是惶惶不可终日，也不知道哪一天厄运降临。

不过他们倒是很自觉，见事不对，立马撤退。

到哪里去都可以，反正济南国是没法混了。

曹孟德奋勇出击，济南国气象一新，真正实现了天下无贼（奸宄逃窜，郡界肃然）。

从此次事件，不难看出曹操同志高超的斗争技巧，他不再是以前那个蛮干的曹孟德，而是一个有胆有识，有勇有谋的反腐斗士。

是这样吗？

是的，他不是党人，但比党人更聪明。

想当初，党人和宦官死磕的时候，一见贪官必激动，一激动必杀人，既不讲策略，也不讲技巧，结果，贪官没揪出几个，本帮群众反而被人妖揪出来给“和谐”掉了。

反贪成就斐然，曹操做的另一件大事也同样值得大书特书——捣毁祠庙。别误会，这个祠庙既不属于道教，也不属于佛教，而是为祭奠死人修的庙宇。

咱们中国人好面子，凡事都喜欢大操大办，包括身后事、包括祭奠死人也不例外。东汉这种情况更突出一点，人们祭奠前人讲究修祠庙，好像不修点建筑物就不隆重似的。而济南国的情况尤为突出。如果你问，当地什么最建筑最漂亮？祠庙最漂亮；什么最多？祠庙最多——竟然有600多所！而且人们祭祀的时候，吹吹打打，那热闹的场面，不知道的一定以为那是在举办文艺联欢会！

其实举办这样的活动，表达敬意是假的、孝敬先人也是假，所谓的文化搭台，经济唱戏，借机敛财才是真的。这样搞的结果就是，逝去的人似乎越来越风光，活着的人，越来越受累，越来越穷困。

日期：2011-10-16 13:53:39

不能这么折腾下去了！

但风气一旦形成，要扭转谈何容易！

因为人们最难改变的就是习惯，尤其陈规陋习，先人手里传下来好多年了，大家都当古董宝贝，你说扔就扔啊？

但曹操就是曹操，他有一样其他官员没有的利器——决心。

有决心，就有办法！决心多大，成就就有多大！他拿出当今城管拆除违章建筑的手腕儿，果断下令为创建和谐新社会，拆除一切祠庙，一

个不留！

此外，为了巩固创建成果，他还下令，对于胆敢顶风作案继续搞娱乐活动（祭祀）的钉子户，严惩不贷！

事实说明，欺软怕硬是人的本性，在曹操的重拳出击下，大家反倒规矩了（世之淫祀由此遂绝）。

总之，经过曹操同志大刀阔斧、雷厉风行的整顿，济南国的情况大为改观，辖区政治清明，社会和谐。

作为一个地方官，能取得如此成就，足矣。

好好干吧，孟德，你的前途是远大的，未来是光明的！

但曹操不是一般人，他有自己的想法。

成功了，别人看到的是光环，而他却敏锐地觉察出了危险——当济南相修理贪官固然痛快，但长此以往，迎接他的或许将是痛苦。

因为他得罪的人实在太多。

别的不说，那些被他搞下课县官都有自己的关系网，有的还和朝廷的宦官沾亲带故，你打到一个，得罪一片！在人妖眼里，曹孟德同志是为官一任，得罪一方，档案太黑，得罪的人太多。

都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个伟大的女人，但对于曹孟德同志而言，这句话应该这样说才准确，他的成功有一个更成功的男人——他的父亲曹嵩。曹嵩虽然不是什么贤臣，但对曹操而言，他绝对是世界上最好的父亲，最好的靠山。士人虽然也是自己的靠山，但他们的力量太弱小，和宦官根本就不是一个重量级。还是那句话，宦官要丢翻一个曹孟德，就如同踩一只蚂蚁。而宦官真正忌惮的是他父亲！曹嵩同志虽然无门无派，却有超级混功，多年屹立官场不倒。这也是曹操每次向贪污腐败开火时，放倒对手自己却有惊无险、毫发未损的真正原因。而现在的曹操却意识到，父亲的能量虽然很大，却不是孙悟空不是太上老君不是二郎神，有三头六臂力量无穷，树敌太多，也越危险，真把宦官逼急了，到时候，就是对着人家喊一万句我爸是李刚也没用啊！

要么与光同尘，以原则换取个人前途——此时的曹孟德是真英雄、

真汉子。这个，他办不到；要么继续嫉恶如仇，与整个官场为敌，但这样干下去的结果实在难以预料——说不定哪天自己一家被人黑掉都没准儿。

这并非自己想要的结果。

醒醒吧。

还是急流勇退吧。

曹操是精明的，公元184年，他辞去济南相的职务。他还是怀恋当郎官的日子，宫中值宿，天天和皇帝打照面，工作轻松、潇洒，而且安全有保障。

他希望回到从前，可是从前已经回不去了。

朝廷对他说，不干济南相，那就还干老本行当顾问（议郎）吧。

朝政如此腐败，还顾什么问！

于是，曹孟德同志第一次不安心本职工作了，他不再国家积极地献言献策，反而时常请病假，消极怠工。

当然是装病，目的只有一个——不想干了。

虽然既不出工，也没出力，但朝廷实在很看好他，不但不怪罪他，还打算人尽其才。

公元185年，朝廷下文件外放他去当东郡太守，他没去。

不仅不去干太守，连顾问这么清闲的工作也不想干了。太守一职，在东汉绝对是个肥差，早先实行郡县两级管理的时候，它是最大的地方官，后来实行州郡县三级管理的时候，它还是享受省级领导干部待遇（二千石）的地方官，平时想上任要挤破头的。刘宏同志挂牌卖官的时候，是把它当做一个抢手商品来对待的，二千石级别的太守标价是二千万，紧俏程度，甚至超过政府总理（三公拍卖价只有一千万钱）。

太守一职油水很足，很热门，很抢手，但在曹操眼里，肥差也罢，苦差也罢，都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当然，他不会想到，命运里东郡注定

和他有缘，几年后，天下大乱，东郡会神奇地成为他发家致富的第一块根据地。

未来太遥远，而现实很残酷，他似乎把一切全都看透了。

什么议郎、太守，什么红道、黑道、白道、灰道、还是紫道……全看透了。

这样干下去有结果吗？

没有！

有未来吗？

有意思吗？

这回是真的真的累了，真的真的失望了。

那就休息吧，好好地休息吧。

中平二年（185年），曹操主动炒老板鱿鱼，回家。

当然，还有更重要的原因：他想隐居。他在家乡盖了一座房子，过起了与世隔绝的日子。

隐居，暂时的。

并不是曹操同志已经看破红尘，他的退出，只是为了更好的复出。

不是开玩笑，那个年代，真正看破红尘的人，能用几人？东汉的不少士人是喜欢搞搞隐居，耍耍大牌的，除了个别人是真的隐居，多数人只不过是在作秀，在炒作而已。

曹操不是士人，但他决心向善于炒作的士人看齐。

隐居期间，他也没闲着，他很忙，忙着为自己充电，比如练习骑射，比如读一些实用技术书籍——兵书。

除了读书，他还不忘写点读书笔记一类的东西，由于曹操比较大

牌，因此，能入他法眼的也是名著——比如《孙子兵法》，他做了注解，很有价值的。

这一切的目的当然不是为了休闲娱乐，他是一个深谋远虑的人，以退为进，是为了更好的复出。

总有一天，我会回来的！

他在渴望这样的机会，他在等待这样的机会——而机会总是给有准备的人。

这一天，总会来的，他深信。

是的，回来的。

日期：2011-10-16 14:25:58

第三章刘备，一切从零开始

(1)

在三国三强人物中，孙权出道最晚，但是条件最好的，他基本上算是特殊的官二代，还没当家，父亲和哥哥已经为他铺好路了。等他当老板了，事业也有了，地盘也有了，连员工都是现成的。曹操不消说，出道早，起点高，高干家庭，虽然名声差点（浊流），但进步快，镇压黄巾起义刘备出道的时候，他已经是副部级干部了（骑都尉，比二千石），很快就开创了自己的一片天地。刘备不是出道最晚的，却是创业条件最差的：没有一个强势的好爸爸罩着，论出身，最多算是贫下中农，一无钱，二无权的，什么都要靠自己勤劳的双手，基本上是白手起家，从零开始。

好在历史给了他这个机会。

其实，说他出身不好也不对。

刘备，字玄德，涿郡人（现在的河北涿州）人，生于公元161年，祖上的身份比较模糊，有许多种说法，但都无法一一考证，连专家都没有一致的意见。

比较通行的说法是刘备的祖先是比较风光的，是汉景帝的儿子中山靖王刘胜。

没有证据的故事还流行，只能说明，刘备的确很需要这么一个身份，工作的需要。

也难怪，自古想做大事者，找一个光荣的祖先为自己造势也是惯例了，扯眼球不说，办事也方便一些。人家一听说你是名门之后，啊，久仰久仰，有什么事儿，说吧。如果你说你父亲是个无名之辈，人家凉茶都不会给你一杯，冷板凳都不会给你一张，懒得理你。

而和他同时代的曹操、孙权更是这方面的高手。曹操的祖先传说是汉朝的开国功臣，一代名臣曹参；孙权的祖先更是生猛，居然和大名鼎鼎的孙武拉上了关系，还是那句话，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有人相信就行。

相对而言，刘备的祖父和父亲的历史比较清楚：祖父叫刘雄，父亲叫刘弘，都是一名光荣的人民公务员。刘雄被推举为孝廉后，还当上了县团级干部（东郡范县的县令）。

这样看来，祖先称王称霸，父亲是公务员，刘备同学小时候的家境还是不错的。

如果生活按原有的轨迹发展下去，刘备就是一个幸福的官二代，没准儿在大街上打人了，还可以亮出父亲的招牌，我爸是某某，吓吓小老百姓，嚣张一下，潇洒一下，没人能奈何你。

但不幸的是，刘备这个官二代的生活却没甜蜜可言——因为从小他父亲就去世了。

于是刘玄德同志的家庭成分一下子从干部家庭变成了普通百姓，不，比普通百姓还要惨一点——实际上是贫下中农。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一家断了生活来源，刘备便和母亲一道，以贩卖草鞋、编制席子为生，然后还上街去练摊，自产自销，多劳多得，做了一名自食其力的个体户。

虽说劳动人民最光荣，但东汉商人一般是没什么社会地位的，要想

经商，必须取得许可证，也就是户口单列，称为市籍。

东汉户籍人口的社会地位由高到低分为四等，他们分别是：皇室成员专用的宗室户籍，政府公务员专用的官宦户籍，平民百姓的编户齐民，商人的市籍。

和当今一样，户口是身份的象征，你有什么样的户口就代表你有什么样的地位，和社会福利挂钩的。但和当代商人日益高涨的社会地位不同，汉朝商人除了钱，什么也没有，不能当官（灵帝末期除外），不能参政议政，不能穿名牌到处显摆，还要按章纳税，像什么市籍租（相当于现在的门面租金）、市租（交易税），还要缴纳訾算（财产税），一个不能少，用当今的流行语总结一下吧：穷得只剩下钱了。

这样看来，商人基本上属于弱势群体，刘备同志作为个体户，那就惨上加惨，没钱不说，父亲也不在了，因此刘备同学就不像曹操那么幸运，有闲心找人包装炒作，19岁就被人推为孝廉进入官场。那时的刘备是比较可怜的，父亲没了，自己的工作又很不理想。还是那句话，这年月，没名气，没关系，谁理睬你啊？

还是读书好啊。

但刘备那个家庭背景，要他饱读诗书似乎勉为其难了，能接受启蒙教育扫扫盲都不错了。

但他母亲的确有眼光，刘备15岁时，就让他到外地去读书（游学）。虽然生活艰辛，但再穷也不能穷教育，再苦也不能苦孩子，母亲一咬牙还是让他去了。

就像现在的读书要读名校一样，那时拜师也得拜名师，能多学多少知识倒不一定，但镀一层金就业前景要广阔一些倒是真的。

但对刘备而言，就不一定了。

刘备的老师叫卢植，东汉大儒，文武兼备，一身正气，对刘备一生的影响很大。加之刘备本人从小历经磨难，懂得下层老百姓生活的艰辛，因此，刘备对待人民群众总是很宽厚，很仁义，而这副亲民的形象，为他赢得了极佳人缘。而同样一个师傅带出的徒弟，作为刘备学友的公孙瓒同学结业的表现实在不够好，贪得无厌，为人残暴，最终未得

善终。师父引进门，修行在个人，自己不争气，不能怪师父啊。

日期：2011-10-16 16:51:37

那时候读名校虽然不像现在动不动就是择校费、赞助费，搞个天价学费出来，像大山一样压得人喘不过气来，但在大腕手下当学生，花销还是必不可少的。

刘备家里很穷（否则不会以编鞋织席为生了），他才15岁，经济问题对他这个穷孩子而言，是个大问题。

幸好有人伸出援助的手，无私地帮助他。比如他学友刘德然的父亲刘元，就时常资助他，把他当做自己的亲生儿子看待。刘元这么无私地帮助他，他的家属有意见了：“大家各自有一家人，咱家又不是慈善会，不是大款，哪能天天都帮忙啊？”

“我这么帮他，因为他是我们这个大家族中与众不同的孩子，这点花销，小意思啦。”

刘元这么说，是有点依据的，在他们老家有一株桑树，枝繁叶茂，就像马车的华盖一样。刘备小的时候，在这株桑树下说了一句豪言壮语让人印象深刻：“吾必当乘此羽葆盖车。”所谓的羽葆盖车，就是皇帝的盖车。翻译过来的意思就是，我刘备今后一定会当皇帝的。

口气不小啊。

享受希望工程特殊照顾的刘备，似乎不是一个读书的料，他不是个拔尖的优等生，而且他的学习态度似乎也有点问题，对读书似乎很不上心（先主不甚乐读书），相当而言，他的业余爱好很另类，也很广泛，“喜狗马、音乐、美衣服”。照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喜欢斗鸡遛狗啊，流行音乐，打扮入时，生活多姿多彩，也算个时尚达人了。

紧跟潮流，就业余爱好而言，和曹操同志有一拼啊。

这种表现，在那时基本算是不务正业，非主流，哪像是有志青年所为，只有二杆子才那么干。

在我看来，成绩不好，是不会影响进步的。而且这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坏事，饱读诗书出来的一般都是迂腐不堪的书呆子，而不是政治

家。

其实历史上许多帝王都不是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要驾驭三教九流，不狡猾一点怎么得行？汉高祖如此，唐太宗如此，宋太祖如此，明太祖也是如此，概莫能外！

书呆子怎么治国呢。

玩物归玩物，却不丧志。

184年，天下大乱，大显身手的时候到了。

由于黄巾军声势浩大，朝廷那点军队根本不够用，皇帝大人下令，叫各州郡招兵买马，就地组织抵抗。不管是正规军，还是游击队，只要用着顺手就行，建功立业，老板自然不会亏待大家的。

任何时代，战场立功都是广大有志青年步入官场的捷径。刘备就是那时候走上历史舞台的。

在如此好的政策指引下，刘备也想组织一支队伍，建功立业。

不过，队伍不是那么容易拉的，现在的人都不傻，你要人家听你指挥，为你卖命，不开高薪水谁干？

刘备目前最大的困难是钱，缺钱。

他本人是个体户，读书都靠人家友情赞助，这样的无产阶级，哪里来的钱？

别灰心，刘备虽然没钱，但有一样比钱更重要的东西——人缘。刘备认识了两位财神爷——中山国的贩马商人张世平、苏双等人。

东汉末年，马匹是极其重要的战略物资，也是军需物资，国家管控很严，因此贩马就相当于现在的贩卖军火，属于所谓的高风险、高成本、高利润所谓的三高产业。而那两位仁兄相当于是做大生意的军火商了。

具体他们怎么认识的就不讲了，具体刘玄德同志使用了何种技术手段也不讲了，反正一番交流沟通下来，两位财神爷被自愿赞助刘备一笔

巨款（多与之金财）。当然，史书上说是两位款爷看见刘备长得奇特，就特别欣赏他，因此欢天喜地地给他许多金银珠宝。

史书的记载比较模糊，但仔细分析一下其实很扯淡，生意人一向是视金钱如生命的，两人怎么会无缘无故地给一个陌生人赞助呢？仅凭看你长得帅、耳朵大、嘴巴会说（何况刘备口才并不好，所谓先主少语言）就大把地往你身上砸钱？

要知道，人是自私的动物，这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只要智商正常，都不会干傻事的。何况是头脑精明得冒烟儿的军火商，脑袋里的算盘早就拨烂了，他们即使要赞助某项活动，首先要考虑一个投资回报的问题，如不然那岂不是太傻了？比如后来曹操起兵时的赞助商卫兹，就看好曹操这匹大黑马，虽然自己没有来得及享受投资回报（战死了），但他的儿子卫臻作为烈士遗属成为优抚对象，坐享父亲的投资红利，被曹操封为关内侯，曹操死后，更是位迁总理级别的司空、司徒，很拉风的。

而反观刘备的两位赞助商，投入那么大，最后却什么都没捞到，连一个名誉性职务都没有挂一个，基本上是零回报，实在不正常。

相当的诡异。

原因很简单，刘备当时已经结交了不少江湖朋友，这些江湖朋友还有一个很动听的名字叫豪侠。也就是说，刘备手下已经有一帮人，他们要吃饭，要开销，然后刘备带着他们见到了正在本地走私军火的两位财神爷……然后就收到了赞助（保护费）。似乎不符合小说中刘备一贯光辉、高大的英雄形象，但如此分析应该是很靠谱的。

日期：2011-10-16 17:11:52

我这么分析绝对没有诋毁刘备的意思。

刘备是英雄不假，对下层老百姓仁厚也不假（善下人），但他不是道德的楷模，我们不能以纯粹的道德标准衡量一个人的好坏。在万恶的旧社会，对投机倒把的军火商来点黑吃黑也正常。

还是那句话，人是复杂的动物，奸雄也不是一辈子都坏得流油，他们会做一点好事，英雄也不是一辈子都大公无私，光彩照人，也会有缺

点，也会犯错误。要统治三教九流，必须会三教九流的功夫，包括厚黑学。

当然，如果你一定要说那两个人是古代的活雷锋，助人为乐的模范，对无业青年刘备一见如故，甘愿奉献，不图回报，我也没办法。

有钱了，刘备的组织更加强大了（先主由是得用合徒众），当然，那时的刘备还没有替天行道的觉悟，如果是和平时期，他这个民间组织是混不长的，不但混不长，反而可能成为政府打击、处理的对象。

但现在是混乱年代，黄巾军到处搞暴动，谁管？

历史给了刘备一个发展的机会。

刘备在它的基础上改造成为部曲。

所谓的部曲，通俗地讲，就是认人（头领）、认钱（那是自然）、不认组织，在他们眼里，只有老大，没有政府，没有更大。

一句话，那可是自己的私人武装。

谁给钱，就给谁干活，就那么简单。

在刘备的组织里，有两位重量级的人物不得不提，他们是刘备的铁哥们，就像自己的左膀右臂一样，为他建立蜀汉江山立下了汗马功劳。

他们一个叫关羽，一个叫张飞。

先说关羽。

关羽本来字长生，后来改字为云长。河东解梁人，即现在的山西运城盐湖区解州镇。出生于一个文人世家，后来因犯了命案成为一个逃犯，来到了涿郡，结识了刘备。

但关羽这个人实在比较特别，他有两种形象，一个是历史上的关羽，一个是民间神话中的关羽。

民间神话中的关羽，实在是古往今来的第一牛人，不，是神！

说来关羽也是三国名将，但他最出名的地方不是在生前，而是在他被害后，出于对其精神的敬仰，后人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造神运动，关羽的形象逐渐被后人神化，成为民间祭祀的大神，被尊称为“关公”，从北宋宋徽宗开始，官方开始加封关羽“义勇武安王”，后来的帝王也不甘落后，纷纷给关羽以特殊封号，到清代，关羽的名气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被奉为“忠义神武灵佑仁勇威显关圣大帝”，从封侯封王封帝最后成为“武圣”，四级跳，一气呵成，他本人也被大大地神话了一把，竟然与“文圣”孔子齐名！随着名气的增大，关羽被道教、佛教热情邀请加盟，成为二教的护法神。

人红了，影子都发烫，除了军人、武师把他作为偶像崇拜外（可以理解），就连描金业、烟业、香烛业、商业、算命先生等等杂七杂八不相干的行业也不甘寂寞，趁机借用他老人家的名气，供奉他为武财神。

由于关羽出生于读书世家，是个文化人，因此他也被热情邀请加入教育界，成为五文昌之一，对口管理秀才读书考试那一摊子事情。

由此可见，人民群众的力量是无穷的，要把你捧上天是很容易的。反正名人效应，不用白不用。

民间传说中的关羽是神，不是人。

现在要说明一下，关于关羽的外貌，除了身材魁梧，相貌堂堂，有一把好胡须以外，其余的基本是艺术夸张，比如红脸。

此外，还有一样，关羽的独门兵器青龙偃月刀，争议也很大。

关羽具体使啥兵器，史书上没有记载，三国时代的通用武器是矛和戟，刀和剑也很普遍，但都是短兵器，更适合贴身肉搏。

其实关羽手上那把偃月刀，应该叫做掩月刀，最早出现在唐代，掩月刀作为重型武器，虽然杀伤力强大，但也有其致命的弱点——笨重，不是大力士是玩不转它的，而且使用起来很不顺手，因此并没有配发到一线作战部队。人们很快给它找到一个能显示其威风用途，配给仪仗队使用，像什么外交上的欢迎仪式，皇帝主持的加官进爵等大型礼仪活动时使用，威风凛凛，十分耐看。到南宋岳飞手上，才改进成为进攻性武器，专门对付金国的骑兵——砍人家的马腿。

有专家说，三国时代还没有掩月刀，也没有长柄大刀，因此关羽使用的不是刀，而是戟。

这种说法是比较武断的。

专家说法的依据主要是《三国志》里对关羽的描述“羽望见良麾盖，策马刺良于万众之中，斩其首还”，一个刺字让大家认为关羽使用的是戟或矛一类的武器。

日期：2011-10-16 17:39:40

三国时代虽然没有掩月刀，却是有长刀的——斩马剑。

斩马剑其实是双刃剑上安长柄的武器，而且早在西汉时代就有了，专门用于对付匈奴骑兵的，能砍能刺，使用方便灵活。

也就是说，关羽可能使用环首刀、可能使用斩马剑、也可能使用戟、矛一类的武器，一直到现在，众说纷纭，还是没有结论。

当然，即使关羽使的兵器是斩马剑，也不能叫做青龙偃月刀，龙作为皇帝的象征，是皇家专利，侵权必究——即使真有，你关羽也未必敢用的。

一路考证下来，就比较骇人了，徐晃的大斧头、黄忠、魏延的大刀、黄盖的铁鞭也是无中生有……

呵呵，历史往往与我们想象的不同。

现在，我们说的是历史上真正的关羽。

关羽运气还不错，犯了案子，没被抓去坐牢，到了涿郡，还碰到了伯乐。找到一份好工不说（当兵），还遇到两个知己，一个是老板加大哥的刘备，一个是同志加兄弟的张飞。虽然不是正规军，但能当民间组织的二把手，没事替老大出出头（为先祖御辱），练练拳脚，教训一下那些不规矩的对手，日子也是相当滋润的。

下面介绍张飞。

张飞（？—221），字益德（《三国演义》、《华阳国志》中字翼

德），汉族，涿郡人，是刘备的同乡。

张飞同志的形象，大家都很熟悉，黑脸大汉，手执丈八蛇矛，脾气火爆，说起话来像吃|炸|药，打起仗来像吃了兴奋剂。和后来的李逵、程咬金等同志的基因差不多，都属于头脑很简单，四肢很发达的类型。

这差不多是张飞同志的标准像。

但我要告诉你，那是艺术家灌水过后的形象——假的。

而历史本生不是那个样子。

历史上的张飞与我们想象中的张飞大相径庭、几乎判若两人。

历史上的张飞除了主营打仗外，还兼职搞艺术创作，具体说他的另一个身份是书法家，能笔走龙蛇地写一手草书，此外，他的绘画功底也不错，善于画美人。和岳飞一样，也是个全面发展的复合型人才。

更让人大跌眼镜的是张飞的外貌。在历史演义中，张飞同志的长相实在不敢让人恭维，如果他不是刘备同志的兄弟，恐怕连娶老婆都困难。但根据现在的最新调查，特别是在四川简阳出土张飞雕像显示，一向脾气火爆、胡子拉碴、黑如煤炭的猛张飞竟然连一根胡子都没！是个玉树临风，神采飞扬的帅哥。和演义中那个猛张飞的粗人形象相去甚远，把大家的视觉彻底颠覆了一把。

历史上的张飞也算是河北当地一个小小的社会名流，有很高的文化素养。张飞生的两女均为蜀汉后主皇后：章武元年，张飞长女被封为刘禅妃子，后来刘禅继位以后，她也顺利地成为一国之母（皇后），张皇后因故去世后，她的妹妹又被选进宫，先当贵人，然后升任皇后。两个女儿能当皇后，相貌必然不差，因此，张飞同志的长相想来也不会差到哪儿去。

至于张飞同志的出身，史书上一字不提，演义上倒是提了一句，说他是杀猪的小商小贩，但一手拿着占满血腥的杀猪刀一手还要搞艺术创作，怎么想都有点玄，如真是如此，张飞同志也算是天下最有才的杀猪匠了。

传说是可以忽悠人的，还是让我们回到历史。

总之，三个有缘人聚在一起，组成一个创业团队，他们将干一场轰轰烈烈的事业。

在做大事之前，他们还要做一件虽然小但很重要的事——结义。注意，我说的是结义，而不是桃园结义。

关于结义这件事，史书上没明确记载，演义上说得有鼻子有眼，连结义的地方都写清楚了——桃园，但这种说法遭到连众多专家的反驳，理由是史书上根本没写这事，结义一事纯属虚构。

到底有没有这回事呢？

历史上没有记载没关系，我们还是可以梳理一下历史资料，得出一个近似肯定的结论。一开始，关羽、张飞为先主御辱，相当于是贴身保镖的角色，后来他们的关系更上一层楼“先主与二人寝则同床，恩若兄弟。而稠人广坐，侍立终日，随先主周旋，不避艰险。”也就是说他们三人的关系像亲兄弟一样好得一塌糊涂，以上那段话来自于《三国志》，可信度应该是不用质疑的。

其实在那个动荡不安的年代，无论是谁都需要一种安全感，一种归属感，而志同道合的人凝聚在一起，喝个酒，吃个饭，发个誓，然后结成兄弟，从此以后，大家就是亲密团结一家人了，共同创业，你好我好他也好，再正常不过了。比方说张飞就是把关羽当亲兄长对待的（羽年长数岁，飞兄事之）。

而后来关羽被迫暂降曹操时，对曹操派来的说客张辽说过这样的话：“然吾受刘将军厚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

不是兄弟，发誓干什么？誓以共死干什么？逗你玩啊？

因此，我认为，说他们是兄弟是很靠谱的。

至于他们何时结义，怎么结义，已经无关紧要了。

日期：2011-10-16 18:00:49

总之，刘备、关羽、张飞三人的关系是非常亲密的，不像那个马腾

和韩遂，名义上是结义兄弟，实际上却是仇家（韩遂曾经杀害马腾的妻子），经常玩窝里斗，内战内行、外战外行，最后让曹操捡了大便宜。

有人有钱有枪，似乎啥也不缺了，刘备就这样组织起了一支像模像样的游击队。

队伍有了，能开上战场吗？

不能，因为刘备还迫切地需要一样东西——名分。

咱们中国人好面子，凡事都要讲个名分什么的，所谓名不正言不顺，当散兵游勇既危险又没前途，闹不好，政府把你当土匪给收拾了，实在没意思的。最好挂靠在国家单位的名下，有吃有喝有福利，不干了，还有退休金，那才叫体面。

现在的刘备心愿只有一个，带着兄弟们上战场立功受奖，一步一步地来，回来先当个吃皇粮的公务员，就那么简单。

刘备带着队伍找到自己的父母官——邹靖。邹靖是幽州刺史郭勋（不是演义上说的刘焉）手下的校尉，州里的校尉，可比现在的校官、尉官大得多，相当于省军区司令，而幽州既是北部边陲，也是黄巾军活动的重灾区，校尉一直是常设职务，平时主要负责招兵买马，搞点训练，外带维护社会治安，战时就负责打仗。现在黄巾军人数众多，自己的地盘不太平，地方官们愁得眉毛胡子都快拧成一块儿了，有人肯带队来为自己排忧解难，当然求之不得。

就这样，刘备在邹靖的带领下开始了征战。

不久，刘备由于在战场上立了功，喜获他有生以来的第一个公职——安喜县尉。安喜县尉，大体上就相当于安喜县 | 警 | 察局局长，平时主要维护社会治安，促进社会和谐。

我们汉朝老祖宗机构设置是极其精练的，全国五千多万人口，满打满算包括乡村干部就十二万公务员！官民比例为一比四百（有资料说是一比四千七百，这个想都不用想纯属胡扯）——也就是说，一个人要不辞辛劳地为四百人服务，累死你！

以县级机构为例，一个县就一个县长，也不像现在那样要配备副县

长若干，政协领导若干，人大领导若干，配备局长若干，以上，全省了。县长手下就两个分管领导：县丞、县尉。三个兄弟一台戏，县里的工作就靠你们几位了。县长像管家婆一样身兼数职，什么工商局长、税务局长、城建局长、农业局长、司法局长、监察局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一肩挑。县丞相当于县政府的秘书长，而县尉主要分管最复杂最热门的治安工作，当然县尉的工作不仅局限于抓小偷，他还会接受领导的安排，干一点征兵啦、征税啦、摊派啦、城管啦、抢险救灾啦一类的杂活，也是身兼数职。工资低不说（前面介绍过），劳动强度可不低，政府完全是把你当做勤杂工在使用啊。

虽然工作难做，但好歹是国家公务员，「警」察局长同志，你就好好干吧。

刘备也十分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工作，也想好好干出点成绩，在官场站稳脚跟。但好景不长——不久砸饭碗的人就来了。

来者何人？

是督邮。

督邮，是督邮书掾、督邮曹掾的简称。汉代的郡按方位分若干部，比如东西南北，每部设一个督邮。由于太守大人平时工作繁忙，日理万机，下基层监督检查一类的事情就交给督邮代劳。督邮就是郡里的纪检监察官，代表太守督察县乡，传达上级指示精神，办理司法案件等等，官儿不大，权力不小，惹不起的。

说来也怪刘备同志运气不好，刚刚到任，屁股还没坐热，就遇到政治运动。这次督邮光临安喜县，就是要传达一项国家的重要方针政策：为遏制军阀割据局面发展，皇帝下诏，凡是由于军功晋升为公务员的，一律作为富余人员，淘汰回家（其有军功为长吏者，当沙汰之）！

某些人常常以此作为刘备蛮横无理，违反政策殴打上级纪检官员的证据，事实上，这都是没有仔细分析史料得出的草率结论。

要知道，这个政策出台的背景是，黄巾起义时，宦官迫于压力召回自己在地方上做官的家属；而在镇压黄巾军的过程中，一批战场立功的军人（比如刘备）被安置到各级地方政府，填补了这个空间。这下宦官着急了，他们还想让家属卷土重来，重温旧梦的，而现实是残酷的，军

人们占着位置，唯一的办法就是把他们活生生地挤下去，让自己的人爬起来。

怎么挤？

以维稳为借口，趁机淘汰那些靠军功上位的军人，谁也没话说——恰好皇帝也怕那些脾气火爆的军人掌权，偏霸一方，不好控制。

这样做正对皇帝的胃口。

双方一拍即合。

过河就拆桥，这招太狠了，没办法，名额就那么多，只好对不住大家了。

刘备并没有孝廉、茂才（秀才）一类的上岗证，上边没人罩着，他怀疑自己就是下岗分流的对象（备疑在遣中）。

实际上刘备的感觉相当准，因为朝廷这一刀就是冲着他们来的。

老子为你拼死拼活地干，好不容易才熬成丨警丨察局长，一句话就让打发回家啊。

刘备当然不乐意回家打草鞋，换谁都会骂娘的。

骂人还是先放一边吧，先把饭碗保住要紧。

问题是他爸不是李刚，不像曹操，有一个老油子父亲做靠山，不管风吹雨打都不怕。他只是事业刚起步的一个小人物，朝廷的龟孙随随便便发一个文件，就能轻易砸掉他的饭碗。

日期：2011-10-16 18:27:01

和曹操一样，刘备也想为国家做些事情的，当个好官。

和曹操一样，刘备也遇到了麻烦，不同的是，曹操遇到的麻烦很小，轻易就摆平了，刘备遇到的麻烦很大。

他自己难以摆平。

这个社会太黑暗，唯一的办法是找到督邮，打探点内幕消息，摸摸督邮的底牌，看他是在玩潜规则还是明规则，对症下药。如果能说说情，通融通融，把自己从黑名单上抹去，此事就有转机了。毕竟大家都是出来混的，都不容易，有事好商量嘛！

刘备来到督邮下榻的驿馆，低三下四地求见。

没办法，前途捏在人家手里，人家是大爷，你就是孙子，即使心里一万个不乐意，也得装一装。

表演的需要，生活的需要。

没想到一去，居然吃了闭门羹。

督邮大人态度极其傲慢，连面也不愿意见，给出的理由也是怪怪的——有病。刘备态度再友好也没用，反正咱们公事公办，其余的事儿免谈。

你刘备马上就要下岗分流了，和我谈什么谈？

其实也不能全怪督邮。他怎么见你，见面怎么说？是说刘备同志，上面不会裁员，你安心本职工作就是了，争取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还是说，刘备同志，由于你表现不好，上面决定裁员，由于你不幸上榜，活该你倒霉，我也没办法，请你多多理解。

前者是撒谎，后者是放屁，都不能说。

再说，他只是奉令办公，权力虽大，但都是领导给的，即使对你刘玄德的不幸遭遇深感同情，但也无权改变现实。

所以，不能见刘备。

所以，得罪了刘备。

所以，刘备很不高兴。

刘备同志满腔的热血，一把的希望，在督邮同志冰冷的拒绝中顿时化作了灰烬。

但特派员大人忘了，得罪丨警丨察历来都没有好果子吃，何况得罪的是丨警丨察局长。县尉手上虽然没几个兵，但他手下有比兵更厉害的角色——兄弟，要修理你一个小小的督邮那是绰绰有余的。

合法权益受到侵害，饭碗被人砸得粉碎，换谁都不干。

对刘备同志而言，他会更生气，老子的乌纱帽既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地下捡来的，又不是花钱买来的，而是在枪林弹雨中一刀一枪拿命拼出来的。咱好歹是个功臣，一纸通知，就让老子回到解放前，如此不识相，欠揍啊？

太伤自尊了。

自尊就像一个鸡蛋，表面坚硬、风光，但却一触即溃，里面流出的是伤心的液体。

不惩治一下都不行了。

心灵受到严重伤害的刘备，当然不会选择申辩，上诉一类的复杂程序，向组织反映问题（估计也没有用），他决心流氓一把，男人一把，豪气一把。对于小小的督邮，不用劳烦自家兄弟，自家动手就行。

不当孙子了，这回要当大爷。

愤怒不已的刘备带着人折回驿馆，直接冲进房间，对惊慌失措的督邮大人说：“上级首长（府君）叫我来请你过去问话。”

督邮一头雾水，还没反应过来就被刘备结结实实地捆绑起来。

刘备把督邮拖到一棵大树下，不再和他搞理论辩论。

他要的是公道，尽管督邮并不能给。

说明一下，演义上说张飞鞭打督邮是不正确的，刘备虽然仁厚，是一代枭雄，却绝不老实，自古以来，老实人都是成不了什么气候的。在我看来，即使是再仁厚的枭雄，再老实的百姓也有怒发冲冠的时候，发怒是一种态度，别人怒发冲冠为红颜，而刘备只自己的工作。而这样的人，才是一个真实的有血有肉的刘备。至于某些专家所说刘备是无理取闹、气焰嚣张的赳赳武夫，那是因为没有仔细分析史料所致。

态度不重要，重要的是结果；但如果结果已经确定，态度就很重要了。

刘备那时不过是25岁上下的青年人，血气方刚的，你惹他，比惹犀利哥后果还要严重。但坐惯了机关的督邮还想端一端特派员的官架子，吓唬面前这个年轻人。

别冲动啊，别乱来啊，我可是纪委的人。

那就打！

打的就是你，估计边打还在爆粗口（那是肯定的）。

历来纪委的人都是很牛的，看谁不顺眼就修理谁，人见人怕，哪有被人修理的道理？因此督邮还是不服气：

上面要裁员，我有什么办法？你有本事找他们算账啊？

找上面太麻烦，找你更方便！

因此，不服气的督邮得到了让他更加不服气的的结果——接着挨打。

越打越有劲。

要知道，打人也是可以上瘾的——刘备原计划把他杀掉。

遇到硬汉了。

好汉不吃眼前亏，督邮不是好汉，也不愿意继续让自家的身体吃亏，开始大爷大妈地求饶。

打到一百下的时候，刘备住手了。

照这种架势搞下去，督邮大人可能就像散架的机器一样很快就要报废了。毕竟，是坐机关的人，缺乏体育锻炼，身体多半是亚健康，再加上刘备同志本身有两下子（后来斩徐州刺史车胄就是证明），外加满腔的烈火，鞭鞭带恨，鞭鞭带血，不打你打成变形金刚才怪。如果照正史所说的打二百下，以刘备同志不凡的身手，别说是人，估计就是鹅卵石

也得打开花。

活动那么久，手瘾也过足了，气也消得差不多了，住手吧。

人家毕竟是奉命行事，真闹出人命案来，自己进入黑名单，事情就大了。刘备也知道冲动是魔鬼，刘备也知道冲动的惩罚。

当英雄也罢，流氓也罢，人活着，就是为一口气。

出气之后，刘备清醒了。

你们不是要老子下岗吗？大爷还不伺候了！

说罢，把官印挂在督邮的脖子上，带着关羽、张飞三剑客一同绝尘而去……

日期：2011-10-16 18:39:50

回家种地是不可能的，当个体户更是不可能的，接下来该寻找新的工作。

新的一天开始了，虽然并不比昨天更快乐。

老实说，这个世界是很肮脏，很扯蛋的，但问题是刘备还没法去做扫除尘埃的扫帚，反而只能做扫帚下的尘埃。

尘埃的命运就是被人扫地出门。

这难道就是命运吗？

刘备是一个执着的人。

所谓的执着，就是不撞南墙不回头。

而刘备是就是撞了南墙也不回头。

打草席没出路，当混混没前途！

怎么回头？！

对于刘备而言，找工作不是问题，而找什么样的工作才是问题。曹操同志下课以后，如果他愿意的话随时都能再就业，而且尽是好工作。原因很简单，除了他本人的确有本事外，他背后有一棵大树罩着——他父亲曹嵩。说来真是一种黑色幽默，一向廉洁、能干的曹操必须由一个并不能干并不廉洁的爹当保护伞，才是施展自己的抱负，否则，他早就成为革命烈士了！中国的问题就是这样复杂，我们必须拨开层层迷雾，找到社会最本质的东西——人，确切地说是人际关系。一个人，你再有多本事，没有人给你罩着，没人赏识你，没人给你机会，说什么也是白搭啊。

年轻的刘备和同样年轻的曹操相比，志向并不比他渺小，但同样努力工作却换不来同样美好的结果，甚至是冰火两重天：曹孟德同志在洛阳北部尉的位置上杀了人得罪了权贵照常升职，刘备同志努力工作仍被人罚下场，原因很简单——因为他没有一个超人般能干的爹啊，也没有曹操同志那么广的关系网，因此，在仕途上进步极慢也就不足为怪了。

这就是命啊。

但刘备同志是不会认命的。公务员干不成了，正规军也不是了，他开始带着自己的兄弟四处打游击，命运之神很快又在向他招手。不久，大将军何进派都尉毌丘毅到丹杨（现在的江苏丹阳市）招兵，刘备被荣幸选中，获得表现自己的机会，他们在下邳（现在的江苏邳州），遇到一股民军，经过一番激战，刘备同志取得了最终的胜利，由此他的能力也得到了毌丘毅的认可。

毌丘毅是大将军何进身边的人，有他赏识，刘备同志的前途柳暗花明，豁然开朗。朝廷开始安排他当下密县的二把手——下密县丞。但刘备发现当这个二把手也没啥意思，没干多久，就弃官而去。

不久之后，刘备又当上了高唐县尉，算来算去，刘备同志还是和县尉一职有缘啊，不过武将转业搞治安，也算是专业对口吧。不同以往的是，这次刘备的运气没那么霉了，上面没有红头文件来打压他，也没有可恶的督邮来找他谈话，由此，刘备很快又升职了，当上县里的一把手（县令）。

正当刘备同志打算扎根基层，大干苦干的时候，他又遇到一件倒霉事，农民暴动队伍，又打过来了。估计这支队伍人数比较多，连刘关张三个猛人加一块儿都抵挡不住，最后高唐县失守。

其实刘备同志的前半生，很不顺利的，从县尉开始基本上都是带着自家兄弟东奔西跑地打零工，在一个地方暂住一阵子，不久后又拔腿走人，运气实在不佳，直到遇到那个能协助他改变命运的高人——诸葛亮。

县城在自己手上丢掉了，怎么都不是一件光彩的事情，作为父母官的刘备当然得承担主要责任，县太爷肯定是当不成了。刘备又一次面临下岗，他决定去投奔自己自己的同门师兄公孙瓒。

公孙瓒那时是幽州的降虏校尉，这个职务相当于幽州的省军区司令。但他这个司令非常牛气，比他的顶头上司（幽州牧刘虞）派头还大，常常不拿领导的话当回事，由于他手握雄兵，领导也奈何他不得。

老同学来访，公孙瓒很高兴，但事实说明，公孙瓒同志的眼光是有点问题的：他的目光还停留在以前的水平，认为这个老实的学弟还同此前一样，没啥突出特长，因此，随意安排刘备一个别部司马的官衔儿。所谓的别部，就是主力部队之外的那些杂牌部队。

日期：2011-10-16 18:49:28

东汉、三国时期有许多级别不等的司马，最大的是大司马，地位略高于大将军，其次各级将军手下也有负责军政后勤事务的司。一句话刘备这个老同学还算不上不嫡系，公孙瓒只是安排他去杂牌部队，而且是担任副手。

老同学的官帽也不是白给的，他让刘备和田楷一起去对付一个重量级的选手——袁绍。公孙瓒和袁绍是邻居，但两人却没有一般邻居那种睦邻友好、互相串门的习惯，也没有争当好邻居好伙伴好朋友的打算，反而是互相看对方不顺眼，经常带兵切磋武艺。

公孙瓒给刘备分派的工作是和田楷一起为他夺地盘——青州。取胜后，田楷当上了青州刺史，而刘备依然在田楷手下帮忙，到了初平二年（公元191年）终于当上了平原国平原县的县令。

东汉万户以上大县的县官叫县令，小县的县官叫县长。

在那个没有八荣八耻的年代，你不想不当贪官简直就不是人，刘备是人，他却不想当贪官。

他是条汉子。

那时全国灾荒遍地，粮食稀缺，物价飞涨，货币贬值，许多老百姓吃不饱肚子，但这个情况在刘备同志管理的辖区是不存在的，因为刘备采取了一系列合理措施，外面积极抵御民变队伍的冲击，对内扫除土匪的骚扰。还广撒钱粮，救济百姓，与大家共建和谐社会。

和以前一样，他一如既往地想当官，一如既往地想当好官，还和以前一样，他一如既往地遇到了麻烦。

找他麻烦的人叫刘平。

这位老兄估计是平原县的一个富豪，就像现在的暴发户一样老喜欢狗眼看人低，除了有钱外，既没素质，也没品味。

品味低一点不是你的错，只要加强学习提高自身修养，还是一位好同志，但那位刘平同志偏偏不是爱学习的主儿，他喜欢找个把人发泄一下，把无知进行到底。

很不幸，这次他相中的对象是新任领导刘备。

很不幸，这次他的确看走了眼。

他觉得这个刘备出身既不显赫，也没啥文化（不是士人），没啥名气，在他的手下混简直就是一种耻辱。因此，他决定给刘备一个教训——一个血的教训。

刘平知道自己本事有限，他决定请一个帮手来帮助他完成这件有意义的工作。

他请的帮手是刺客。

刺客来到刘备的府邸，刘备毫无防备，还把他当做来访嘉宾一样热情款待，宾主双方在热情友好的氛围中举行了坦诚的会谈，会谈在一系列问题上达成了重要共识，并取得建设性成果。刺客表示，通过此次会谈，让我认识到你就是传说中的好领导，好公仆，好榜样。最后刺客终于憋不住了，他不顾行规和职业道德，主动反水，向刘备亮明自己的真实身份，坦白交代自己此行的主要任务，并且检举揭发出幕后主使人，表示心甘情愿接受领导的任何处罚。

刘玄德同志豪爽地把手一挥，大度地对这个失足青年表示：刺客同志，浪子回头金不换，以前的事情就让它随风而去吧，本领导既往不咎。你还是回到你工作岗位上去，安心生产、努力工作，争取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争取做一个对国家和人民有贡献的人，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

连刺客都能化敌为友，看来刘备同志的人格魅力还真不小啊。

综合刘备同志的种种表现，应该是全优。

加油，刘玄德！

试用期满后，刘玄德同志更上一层楼，升任平原国的的国相（平原相）。平原国是王国，平原相和太守平级，也就是说，刘玄德同志经过自己的多年打拼，终于跨入高级领导干部的行列。

但他还有一件烦心事，就是自己的名气不够响亮。

自己出生寒微，虽然有一个光荣的祖先，但年代久远，要人家从棺材里出来为你做形象宣传，估计很不现实。而且和曹操同志相比，自己以前也没有条件去找那些策划大师活动活动，让他们开开金口，写点刘备是个好同志刘备是个大黑马一类的评语来抬高身价。

虽说劳动人民最光荣，但实际上劳动人民最卑微。

好在，他现在已经不是劳动人民了，而是劳动人民的领导。

他没搞这些公关活动，但他也要为自己说话——用政绩。

日期：2011-10-16 19:09:22

公道自在人心，久而久之，刘玄德同志还是声名远播。

有一次北海国国相孔融遇到黄巾来攻，抵挡不住，叫部下军官太史慈来平原，向刘备求救。

刘备又惊又喜，向太史慈说：“孔文举（孔融字文举），竟然知道世界上的某个角落还有我刘备啊?!”

孔融是名人之后（孔子的后代），自身也很有学问，属于文化名流（建安七子之首），承蒙对方如此抬爱，刘备自然也很仗义。当即决定派出3千兵去救，原本战斗力不咋的黄巾军看到救兵来了，都四散而逃，孔融得以解围。后来，他们竟然成为好朋友。

和名人交上朋友，自然就是圈子里的人了。

刘备，你已经不是无名之辈了。

其实对刘备同志而言，他在公孙瓒哪儿虽然是打工性质，但收获还是不小的，除了升官，他还认识了一个人——赵云。

朋友，永远是最珍贵的财富。

赵云，字子龙，常山国真定人（现在河北正定）。他一身都是胆，被蜀汉士兵亲切地称为虎威将军。演义中，他和关羽、张飞、黄忠、马超并列为五虎上将。当然演义毕竟是虚构的，实际上蜀汉并没有评选所谓的五虎上将，而是后世的人们出于对蜀汉英雄的敬仰，在心底里为他们颁发的荣誉。不管咋样，这五个人都是武艺超群的。

赵云身高八尺，姿颜雄伟，早年在郡衙当差。这里要解释一下，东汉的一尺没有现在一尺那么长，只相当于现在的23厘米左右，因此，赵云同志的标准身高大概就是1米84左右。初平二年（191年），猛人袁绍诈取冀州牧后，身为冀州人的常山老百姓反而不服新领导管束，他们一致公推赵云为头目，率领大伙去投奔袁绍的邻居——公孙瓒。

这年月，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谁不知道傍大款啊（袁绍实力强、名气大），对于赵云另类的举动，公孙瓒搞不懂了。

真的搞不懂了。

他忍不住好奇地问赵云：“我听说你们冀州的人都乐意听袁绍的，为啥你知道迷途知返，要来投奔我啊（君何独回心，迷而能反乎）？”

赵云回答很实诚：“天下大乱，老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天下乌鸦一般黑，我们也搞不懂谁是真正的主人（天下汹汹，未知孰是），我们经过商议讨论，要追随仁政贤明的主人，谁好我们就跟谁。并不是因为我们个人疏远袁绍而偏向于将军您（从仁政所在，不为忽袁公私明将

军也)。”

赵云把公孙瓒比作心目中的太阳明主，公孙瓒心里就像喝了蜜一样甜，但高兴归高兴，他没有把关怀的阳光照耀在这个年轻人身上，他也没有算重用这个年轻人，因为赵云并不是他特别喜欢的类型。

公孙瓒是个贪图享受的人，他喜欢的是油腔滑调的地痞流氓、古惑仔。

而真正的实力派他却敬而远之。

其实公孙瓒的眼光一直是有问题的，赵云他不能用，刘备他不能用，却和一帮地痞流氓称兄道弟，最后不输得精光才怪。

这一年，刘备来投奔公孙瓒，两人同在田楷手下做事，两人一见如故，惺惺相惜。刘备对赵云非常热情，就像老大哥一样关照。赵云为刘备主持骑兵业务，慢慢地，觉得刘备是一位宽厚仁慈的老大哥，可比那个鼠目寸光的老板公孙瓒强多了，便有心追随。

但刘备此时也是公孙瓒手下的打工仔，并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地盘。

虽说在这个黑吃黑的年代，挖人墙角是司空见惯，但刘备实在不好意思对老同学下手。

跟不了刘备，长期在鼠目寸光的公孙瓒手下打工，赵云始终觉得窝囊，他开始寻找机会离开。

不久，赵云兄长病亡，赵云乘机请假回家。

只有刘备知道他是黄鹤一去不复返，心里倍感惋惜。赵云对刘备承诺：

总有一天，我们会见面的。

是的，总有一天，我们会见面的！

日期：2011-10-16 19:24:43

第四章将腐败进行到底

中平元年（184年）对于黄巾军而言，的确是流年不利。生意还没开张，就走漏了消息，结果潜伏多时的卧底也被拔掉了，起义也成了早产儿。连夜举事取得了梦幻开局，却碰到了皇甫嵩、朱儁两个猛人，于是，短短半年不到，颍川的波才没才了，南阳的张曼成也没成了。

人数占优、形势大好的情况下，被人翻盘，三路人马损失两路，难怪不得有人说，黄巾军是历史上大规模农民起义队伍中，战斗力最差劲的。

此言不虚。

只剩下冀州的张角兄弟了，这也是最难啃的骨头。

虽然他们三兄弟是整个义军中规模最大的，其实带头大哥的日子一点都也不好过。

朝廷首先派出卢植和他们作战。

卢植是刘备的老师，出道以前就很有名，但他的名气却不是因为打仗，而是因为学问。

卢植，字子干，生于公元139年，涿郡涿县（现在的河北涿县）人，和刘备是老乡。年轻时拜当时的儒学大家马融为师。马融是不仅是经学泰斗，家庭背景也特别深厚——外戚。

马融作为一代宗师，门徒很多，常常达千人的规模。他也不可能一耳提面命，因此，他采用一种特殊的教学方法考察自己的学生：前边教学，后面却安排美女翩翩起舞，寓教于乐，搞趣味教学。结果，有许多学生被这丰富多彩的娱乐节目所吸引，把持不住，思想开小差，根本不知道老师的教学内容为何物，这样这样满肚子花花肠子的学生自然是不可能受老师喜欢的。而马融就从中明辨学生优劣，禁得住美女考验的，重点培养。

卢植是众多学子中最特殊的一个，该生虽然没有接受什么先进性教育，可却是新时代的柳下惠，上课认真听讲，认真做笔记，认真回答问题，心无旁骛，目不斜视。对美女婀娜舞姿，硬是咬紧牙关连看都不看

一眼（未尝转眄），权当美女不存在，好好学习天天向上，比现在的三好学生还三好学生。

这年月，是男人都好色，要找对女色毫不动心的人物，真比大熊猫还稀少啊！大师都看在眼里，喜在心里，把他叫到一边（入其室者）开小灶，单独培养。

名师出高徒，有老师的悉心栽培，卢植同学想不进步都难，最后自己也光荣地成为儒学大家。卢植的故事，告诉了我们一个真正的学问家是如何炼成的：经得住考验、奈得住寂寞。

卢植是个好学生，但也是很有个性的，当初大将军窦武拥戴刘宏继位，顺便为自己谋了点私，封了个闻喜侯的爵位，文武百官都表示理解。

公私兼顾，可以理解。

可卢植就偏不理解。

为了表达自己的不了解，他还上书，连讽带刺，把大将军挖苦了一番。

总体上看，卢植这个人学问好、品德好，是没啥缺点的，照现在的标准，荣誉称号都不知会得多少个，但在万恶的旧社会，这绝不是什么优点，相反还可能是为他带来麻烦的缺点。

大将军掌握军权，是仅次于皇帝的二号人物，如果碰巧皇帝年幼，不能理政，大将军就是一号人物，有时比皇帝活得还风光。

而窦武拥戴刘宏时，就那么巧，刘宏恰恰是十二三岁的小学生，小鬼当家，那是电影。

而这是现实，是政治，没有雷同，没有巧合。

你说窦武牛不牛？

鸡蛋碰石头，这就太自不量力了，要知道那时候的卢植不过区一个平头百姓而已！

读到这里，网友可能会产生一个疑问，平头百姓怎么会上书呢？

在大家印象中封建社会总是专制无比，万恶无比。上书讨论国家大事是朝廷大臣的本职工作，百姓连发言权都没有，遑论是上书献言献策了。一句话，你一个平头百姓怎么有资格上书呢？

我要告诉你，这是误解。老祖宗虽然落后一点，封建一点，专制一点，但绝不是书本上宣传的那样一团漆黑，一团糟。老祖宗也主张发扬民主，也鼓励言论自由，只要你不辱骂皇帝，不呼喊推翻政府之类的反动口号，不贴反动标语，不说儿童不宜的敏感词语，一般上书参政议政，持一点不同政见，都没事儿。皇帝大人胸怀天下，难道还包容不下你们几个异己分子？

汉朝成立时，汉高祖为了更好地了解民情民意，广开言路，还特意规定凡是老百姓有心里话要说的，有合理化建议要提的，可以直接上书皇帝。如果一不小心奉献出一个金点子让龙颜大悦，说不定还有意外惊喜——拜官授爵，录取当公务员。

为鼓励大家踊跃地献言献策、参政议政，皇帝还制定了具体的服务标准及配套措施，比方规定凡是老百姓要上「访」的，全部坐专车（公家的车马）接到京师，连车票钱都不用花。到了中央也不用担心坐冷板凳，无人理睬，那时虽然没有信访局，却早就有专人（卫尉手下的公车令）负责接待，一站式服务，绝不用担心上「访」遭遇推诿扯皮，十天半月无人理睬这一类不愉快的事情发生。

虽然民主集中后权力都捏在皇帝手里，自己的意见也不一定被采纳，但普通老百姓能有机会近距离地向皇帝大人倾诉心声，咱们大汉子民真的很幸福。

日期：2011-10-16 19:42:32

老祖宗赋予的民主权利，为什么不好好用用？所以，平头百姓卢植直接上书畅所欲言了。

好在大将军虽然不是皇帝，却也胸怀天下，大人大量，没和他一般见识。

虽然上书没什么用，但卢植却出了一次风头。

这次，张角发动黄巾起义，朝廷派他以北中郎将的名义带几万人，去啃最硬的骨头。

遇上硬通货了。

张角这位平时无所不能的天公将军一下子现出原形，连战连败。要知道，从人数上讲，黄巾军是占有绝对优势的。

卢植步步紧逼，张角只好退到广宗（河北威县）。现在，他还不用太悲观，他有10多万人不说，还有外援——弟弟张宝在下曲阳活动，手下也有10多万人，大家成犄角之势，可以互相策应。

看来要打攻坚战了。

卢植也没闲着，忙着挖壕沟、制作云梯等准备攻城。

攻下广宗，自己将建立不世之功，载入史册！

有理想，有追求，好好努力吧。

这时候，皇帝派小黄门左丰到前线慰问视察，而卢植的名将之梦就是从那一刻宣布结束的。皇帝派来的人，就相当于后世的钦差大臣。在电影电视里，挂这种头衔的人，走路时都是望着天花板的，牛气无比。

东汉的宦官之所以名声大噪，彪炳史册，那是因为他们似乎是具有特异功能的人，国家繁荣，他们可以把它弄萧条；国家萧条时，他们可以把它灭亡。

个个都是极品，都不是省油的灯。

左丰自然也不例外。

对付极品唯一有效的方法，那就是曲意奉承。按官场通行潜规则，领导视察，自然要是一边嚼着大鱼大肉一边听汇报工作，总之，光在精神上靠拢是不够的，后勤工作一定要搞好，当然，还必须来点实惠的，比如金银珠宝土特产什么的。总之，要让钦差大人高兴而来，满意而归，一套完整的接待工作才算完成。要知道人家从大老远的京城风尘仆仆地赶来，也是很辛苦的。

官场就是江湖，江湖规矩千万不可坏，否则，吃不了兜着走。

可卢植同志明显不上道，他满脑子就一根筋，根本没有拉关系走后门的概念，别说是吃大鱼大肉、生猛海鲜，能上工作餐都不错了。

至于送礼，更别提了，想金银珠宝？做梦吧你，萝卜我也不想送一个给你。

什么钦差不钦差的，芹菜还差不多，公事公办都不错了。

也不能全怪卢植同志吝啬，毕竟非常时期（作战），卢植同志实在是手紧：军粮尚缺），安有余钱奉承天使？

老子的士兵连饭都吃不饱，拿什么东西送你？凭什么送礼！

左丰同志此行，高兴而来，失望而归，两手空空，实在悲痛。

接下来就是卢植的受难时间。

左丰决心化悲痛为力量，他回到皇帝身边，打了个小报告：广宗的反贼没几个，可卢植成天除了躲在营帐里吃好喝好外，就是出工不出力，是不是要等待上天来收拾反贼啊（以待天诛）。

报忧不报喜，就想报复你这个铁公鸡一下。

小报告虽然小，威力无穷。

皇帝大人也跟着悲痛了一把。

张角闹腾得厉害，老子连觉都睡不好，你还敢消极怠工，这还了得！你以为老子是好糊弄的啊？

皇帝很悲痛，后果很严重。

很快卢植被解除职务，押解回京，差一点脑袋搬家（减死一等）。最后如不是皇甫嵩伸出援手，拉他一把，他只有把牢底坐穿了。由此可见，搞好和钦差大人的感情交流是多么重要。

文人胆小怕事，放不开，那就派一个粗人上。

灵帝很快派出一个胆大的——东中郎将董卓。

董卓，看过《三国演义》的人，大体都知道他是一个集野心家、阴谋家、变态狂外加大色狼多种桂冠于一身的大坏蛋，而且才能平庸（不会打仗），为人狂妄，可我要告诉你，那不是历史的真相，历史上的董卓是一个猛人，不光会玩阴谋，也很会打仗，是个地地道道的猛将。

日期：2011-10-16 19:50:39

董卓，字仲颖，出身于陇西临洮（今陕西岷县）的一个豪强之家。岷县属于凉州，是一个特殊地区。地处边远，汉人、羌人、胡人多民族杂居，也是治安热点地区。那儿的民风总体上是非常剽悍的，加上凉州土地贫瘠，条件艰苦，耕种技术落后，因此，地里也没啥土特产。像其它地方那种男子耕田，女子织布的情形是很难见到的。

不干农活干什么？

操练武艺，准备打仗。

不是开玩笑，作为治安热点地区，学点武艺，可以强身健体、正当防卫不说，还可以挣钱来养家糊口——因为东汉实际上是实行的募兵制，当兵是一种职业，打仗是一种工作，上班就有钱拿。

董卓自小生活在这种地方，有人据此认为他是混血儿，是不是杂种不好说，但放纵任性、粗野凶狠和胡人有几分相似倒是真的（尝游羌中，性粗猛有谋）。

和其他胡人相比，董卓的优势还是明显的：他识文断字，在贫穷的边远地区，也算是个文化人。他身材魁梧，是个大力士，还通晓武艺，骑上骏马，能带着两鞋弓箭，左右开弓，功夫实在了得。

有本事，外加有脾气，因此，无论汉人还是胡人大家都怕他。

慢慢的，董卓在当地混出了名气，逐渐成了当地风云人物。

董卓是很机灵的，羌人不招惹董卓，但他却主动访问羌人部落首领，目的很单纯——和他们交朋友。羌人豪帅也不傻，他们也积极回访董卓，人家也不是打空手白来，而是牵牛赶羊地来。

董卓虽然为人凶悍，但也有自己的优点，那就是豪爽大方，凡是来客，必然宰牛杀羊，好酒好肉地款待，大家在酒席上共叙友谊，把酒言欢。

时间一久，大家觉得董卓这个人不光够义气，而且很有点本事，因此对他既畏惧又感激，都乐意听他调遣。他热情待人，人家也给予他丰厚的回报，甚至还有人牵着一千多头牛羊来送给他。

此时的董卓，已经有了长远的打算，他不光网罗羌人，还对本地零散势力进行兼并重组，作为自己日后起家的本钱。

家庭出身好，再加上他特别能混，很快，他在本地的名气愈发大起来。

人怕出名猪怕壮，政府正为本地日益恶化的治安形势头痛呢，看本地出了这么个优秀人才，自然不能让他闲置报废。而能镇住那些流氓强盗的，也只有他这号猛人了。

州郡政府开始请他出来做一些剿匪捕盗这类的工作，他本人也不负领导期望，展现出自己的才干，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领导布置的各项任务。

大概是167年，董卓因为家庭出身好而当上了一名特种兵——“羽林郎”。所谓的羽林郎，隶属于大名鼎鼎的羽林军。汉朝的羽林军，初名建章营骑，以警卫建章宫得名，后改为羽林军，取其“为国羽翼，如林之盛”之义，是皇帝的两大警卫主力部队（另一支是虎贲营）。

东汉的羽林军一般维持在二千人规模，其中羽林中郎将所属“羽林郎”128人，为皇帝的宿卫侍从；羽林左、右监所属羽林左骑800人、羽林右骑900人，担任宿卫侍从和“出充车骑”。这样看来，羽林郎可以算是皇帝的贴身警卫了，比羽林骑更吃香。

羽林军作为皇帝的警卫部队，是职业兵、贵族兵，待遇优厚，因此，士兵挑选标准也极其严格，具体说主要通过以下三个途径挑选人才：

一：选自从军死事之子孙，就是说选军烈士的家属，称为羽林孤儿，政治靠得住。

二：选自征战有功者，即所谓的军事过硬。

三：挑选来自六郡、三辅地区的良家子，主要是选汉阳、陇西、安定、北地、上郡、西河六郡的武林高手。所谓的良家子，即良民子弟，也就是家庭出身要好。像现在很吃香的生意人、有红包拿的大夫、工匠啊什么的那时都是下等人，想混进宫来当兵保卫皇帝那是没戏的。一句话，英雄也是要问出路滴。

以上三点归纳起来就是：政治上特别过硬、军事素质特别过硬、家庭出身特别过硬。

想当羽林军不容易啊。

董卓的父亲担任过纶氏县的县尉，董卓本人也担任过凉州的州郡公务员，属于又红又专一类的人物，他不当选谁当选？

于是，董卓由边远之地的凉州来到京师洛阳。

时来运转了。

日期：2011-10-16 19:52:28

董卓这个人的交际能力是很强的，在京师他碰到了伯乐——名将张奂，张奂是他的老乡，对他的才干十分欣赏，当即推荐他到自己军中担任司马（参谋），到边疆效力。

因为那时的凉州比较很不安宁，具体说就是羌乱。

展示自己的机会来临了。

羌族部落在光武帝同志解放陇西时，一分为二。西羌留青海，东羌迁入关中，受护羌校尉领导。但由于东汉对这些少数民族兄弟不但没有什么优惠的民族政策，反而不断地压榨，导致羌族人不断地反叛。

而面对羌人的反抗，东汉政府只有一个办法——镇压。

以前的董卓只是参与剿匪捕盗一类的治安清剿行动，这次可是大规模的军事平叛行动，董卓，你行吗？

董卓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做出了回答。

永康元年（167），几支羌人队伍大举入侵关中地区，张奂派司马尹端、董卓前往作战。二人不负众望，结果如下“大破之，斩其酋豪，首虏万余人”。

董卓同志长期驻扎边疆，经历了大小一百余战，为边疆的稳定立下了汗马功劳，这样的人才朝廷当然得表示表示了。

作战胜利后，董卓升为郎中，还获得九千匹缣的奖品，可别小看这缣，它是双丝的细绢，在汉朝还可以当钱用的，实在很珍贵。董卓同志仍然很仗义，把朝廷的犒赏全部分给士兵，他的说法是，功劳虽然是记在我的名下，但却是大家共同努力的结果啊（为者则己，有者则士）！

如此豪爽，自然为他赢得了极高的人气。

战事结束后，他先后任戊己校尉、并州刺史、河东太守，这些职务虽然都是地方官，但都有实权，而且远离政治风暴的中心，在自己地盘里随便怎么闹腾都没人管你，活得像土皇帝一样，实在很潇洒。

其实董卓除了外表粗犷一点以外，他内心一点都不粗，可以说他是粗中有细很有心计的人。那些年，朝廷里党人和宦官忙于斗争，他这个党外人士既没有加入战火，也没有在一旁看风景，他也很忙，忙于埋头苦干，一心一意发展壮大自己的势力。最后的结果大家也看到了，鹬蚌相争渔翁得利，他成为了东汉王朝的掘墓人。

黄巾起义的时候，董卓还是一名悍将加福将，留给大家的印象极佳。同时政治上也是过硬的，所以皇帝决定把不听招呼的卢植调下去，派董卓上。

董卓对付张角，他们一个是实干家，会打仗，动手能力强，一个是理论家，会传教，理论基础扎实。

皇帝大人认为，实干家董卓胜算很大。

但灵帝忘了一点，临阵换帅，乃兵家大忌。

董卓虽然很会打仗，不知是水土不服还是运气太差，一到战场，还没怎么表现，就被张角打了个稀里哗啦，表现如此不给力，气得皇帝大

人鼻子直冒烟。

灵帝是个性急的人，他眼里容得下沙子，却容不下失败。

董卓还没来得及改过自新，戴罪立功，皇帝的处罚通知很快就下发了：

免职，抵罪！

还是派皇甫嵩上吧。

184年8月初3，灵帝下诏让皇甫嵩负责剿灭张角。

10月，皇甫嵩终于等到了机会——张角不幸病逝了。

不少专家说黄巾军是被官军的优势兵力所打败的，这句话其实是很可笑的，实际上绝大多数时间，黄巾军兵力一直占有绝对优势。

黄巾军之所以败，是败在战斗力上，在官兵素质上技不如人。

现在回头看看皇甫嵩队伍构成：A：北军五校，为中央主要常备军，即屯骑、越骑、步兵、长水、射声五校尉手下一共3500余人；B：三河骑士，即京师附近的河东郡、河内郡、河南郡三地的骑兵。外加皇帝曾经拿出西园御马来赏赐大家，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皇甫嵩的队伍应该大部分甚至全部是骑兵，手拿刀、剑、矛、戟等先进武器，而农民军大部分是步兵，手里的杀伤性武器是武锄头、镰刀、棍子、棒子等，两相对照高下立判。

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唯武器论是不对的，不谈武器而搞精神胜利法也是不对的。

骑兵对步兵，就好比是现在的装甲车对步兵一样拥有绝对的优势，横冲直撞就是了。

武器先进，机动性强，外加将领指挥有方，战役的最终结果是不难判断的。

第二回合的战斗开始了，对广宗的黄巾军而言，也是最后一个回合的战斗。

在这场事关双方命运的决战中，战况十分惨烈，双方很快呈现出缠斗状态。所谓的缠斗，就是死死缠在一起，苦苦相斗，没有结果就不算完。

从拂晓到黄昏，没有休息，没有饭吃，差不多一整天都在战斗，谁受得了？

缠斗，对官兵是比较有利的，因为他们以骑兵为主，不怕；而对黄巾军而言，是很不利的，因为他们是以步兵为主，这种打法能让人崩溃。你想啊，别说是让你一整天跑来跑去、舞枪弄棒地打仗，就是让你做连续不断地做一天广播体操你也觉得累啊。

张梁的部队溃不成军，包括他本人在内，被杀被俘的竟然有3万人。也难怪你如果被骑兵死死缠住，要想突出重围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人无论腿多长跑得有多快，哪怕跑得比罗伯特比刘翔还快也是跑不过战马的。

还有5万人走投无路，淹死了。

皇甫嵩接了来的目标是下曲阳（河北晋州）的地公将军张宝。虽然张宝也有10万大军，但双方的交战过程是在没啥可写，那就直接说结果吧：

11月，张宝也重蹈其兄长的覆辙，10万人全军覆没。

自此，由张角同志领衔主演的这场武装斗争大戏终于以悲剧性的结尾落幕了。

不到一年时间就摆平了张角，皇甫嵩很高兴，皇帝也很高兴。

日期：2011-10-16 19:58:30

张角按平了，皇帝大人的伤也好了，按中国人的习惯，伤好了，疼也就忘了。

接下来，接下来的工作，是该干啥还干啥！

以前我说过，汉灵帝刘宏是个千年难遇极品昏君，除了享乐，几乎什么都不会。事实上我说错了，汉灵帝除了，至少还有一门技术特长

——理财。

当然，是为自己理财。

鉴于这次镇压黄巾军花销太大，国库的开销自不用说，刘宏连私房钱都掏出来了，实在叫他肉疼不已，于是汉灵帝决定，堤内损失堤外补。

怎么给补法是个问题。

还是皇帝的“爹妈”点子多，他们抠破头皮终于为儿皇帝想到一个金点子：加田租，一亩地加十钱，积少成多，积沙成塔，发财就那么简单。

当然，这是一个馊主意。

当然，这也必须执行，国家需要，皇帝私人也需要。据资料显示，西汉的全国的土地有5亿7千多万亩地，东汉没有具体统计数据，但应该高于此数，因此，灵帝此举就可轻松入账50多亿钱。

想钱想疯了。

更疯狂的还在后头。

185年的二月，洛阳南宫的云台及乐成门发生了火灾。机会来了，刘宏又亲自下一剂猛药，下诏征用天下的奇花异草，怪石古木，搞灾后重建。

请全国人民伸出你援助的手，支持国家重点工程建设。

当然皇帝大人也不是白拿，要付费的。

既然是皇帝大人发出号召，那就执行吧。

这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经过层层分解，实行目标责任制，落实到广大州郡父母官的头上。

但他们千辛万苦地把东西运到京城时，才发现这是一个根本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原来，负责验货的质检员是黄门常侍（也是宦官），这些人工作态度极其认真，极其负责，对质量的要求也极其严格：凡是地方上送上门的东西，基本会都判为不合格产品，既然是等外品，那就按等外品的价，打一折出售，不够之处，要么自己跑腿回老家重新采购，要么花高价把这些等外品又重新买回去。

强买强卖，不卖还不行，皇宫禁地，不兴公平交易，也没人维护市场经营次序。

所谓权力在我手里，说你行你就行，说你不行你就不行。

父母官被人妖当猴子耍了，问题是被人耍了你也毫无办法。

事实上，直到最后，传说中的皇宫还是烂尾楼一座。

看来还是搞工程来钱快啊。

对皇帝而言，低买高卖，实行循环经济，这笔买卖实在赚大发了，藉此一项，刘宏同志就可跻身商界名家的行列，供后人敬仰膜拜。

追求是无止境的。

刘宏同志又积极开动脑筋，把触角伸向公务员。事实上在黄巾起义爆发前的公元178年他就搞过西园卖官，帝国的公务员位子，除了皇帝职务不卖，其余的不分大小，都卖，且公开销售，价格公道、诚信经营、童叟无欺。

后来黄巾暴动后，自己被迫摁下了暂停键，停业整顿了一段时间，张角挂掉了，自己的又手紧起来，手一紧，心就跟着痒痒的。

第二次西园卖官正式挂牌上市喽！

日期：2011-10-16 20:05:11

当然这次变了点花样，不再叫卖官，而是换了一个马甲叫募捐，所谓的换汤不换药是也。朝廷规定，不管是高档次的州刺史、太守，还是低档的孝廉、茂才（秀才），不管是谁，凡是想当公务员为人民服务的：一律先赞助一笔诚意金，美其名曰：修宫款和助军款。

修宫款和助军款，顾名思义，支持国家重点工程和国防建设，人人有责，这两项收费冠冕堂皇，叫你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谁都赖不掉。

当然，具体是不是专款专用，那只有鬼才知道。

捐款的具体情形和菜市买菜差不多，品相好的，贵点，品相差的，便宜点。一般说来，一个地方好一点太守也就是二三千的样子，依次递减，当然，这只是参考价，至于最终的成交价数额是多少，可以和皇帝的经纪人（宦官）联系，好说好商量，精明一点的，还可以砍价，能省一个算一个。

到后来，所有的岗位都必须经过赞助，才能赴任，上至三公九卿，下至太守县令，也必须如此。

天王老子都不认，我刘宏只认孔方兄！

当然，如果你说我拿不出这笔钱，不想干，怎么办？

皇帝的回答很简单：

“不行，老子赏给你的官帽，你想丢就丢啊？必须干，不干也得干！”

天下还有强迫人家当官的啊？

有，不当不行滴，谁让人家是皇帝呢？

许多人接到任命，只好上任，拿不出不要紧，反正羊毛出在羊身上，到时候管百姓拿就是了。对自己而言，让你当官发财都不干，那是大傻蛋。

不管是清流还是浊流，在利益面前都一个样，不入流。

众所周知，东汉卖官最出名的非刘宏同志莫属，但众多买主中最出名的是谁呢？

我知道你想说谁，但我要告诉你，那人不是曹操的爹曹嵩——尽管他是最大方的买主。

是崔烈。

说起崔烈，在历史上大大有名。此君的名气，既不是因为学问做得好，也不是因为公务员当得好，善于改革创新，能鞠躬尽瘁，也不是因为搞过发明创造，有什么科研成果，更不是沙场立功，马革裹尸。

以上几条，统统不是。

他的出名，是和一个热词紧紧联在一起的——铜臭。

该同志原本没啥恶名，但自从买官以后，一下名声大振，成为人们心目中的偶像——呕吐的对象。

崔烈，冀州名人，出生于晋州望族之家。本人先后当过太守、部长（九卿），按说人能混到部级高官也算是事业有成了，该知足了，但该同志不满足已经取得的成绩，他向着更高的人生目标冲刺——司徒！

东汉的三公都是虚职，贪图虚职的人，都是虚荣心在作祟。

有理想、有追求，不过，崔先生要实现自己的抱负还面临着一道坎。

前面说过，在灵帝手里混，光有能力是不行的，光有关系也是不行的，还得有钱。

想当官？可以，但对不起，请先付money！

后来的事实说明，崔烈也是一个货真价实的实干家——为自己真抓实干。

但按当时的价钱，当司徒的价码是一千万钱，由于买主踊跃，市场上竞争激烈，三公职位一直呈供不应求状态。崔烈是士人，但他不傻也不痴，面临困难，不等不靠，自己积极想办法找门路。

找来找去，终于通过汉灵帝奶妈程夫人的熟人关系，使皇帝答应，让一个五折的友情价（500万）。

正式任命那天，汉灵帝亲自主持仪式。

汉朝朝廷聘用三公叫“拜”，光凭这个字听上去就十分客气，十分舒服。事实上也是如此，咱们中国是礼仪之邦，什么事情都讲点排场，何况是总理就职典礼，更不能马虎。比方说皇帝拜张三同志为三公，不是随随便便发个通知贴个广告就行的，就像现在任命政府高官一样，先召开中层干部大会，由组织部的人宣布上级领导决定，还要当众颁发委任状，然后新领导讲话，人民群众鼓掌欢迎，一个领导的就职故事才算完。

由于三公是政府的总理，其就职典礼就更为隆重：由最高领导——皇帝亲自主持，并且召集全国县处级（六百石）以上的官员参加，这些县处级干部统统要向新任的领导下拜行礼，自报姓名、官职，做一番自我介绍，说一番多多关照之类的废话，大家就算相互认识了（其实人太多，一一认识是不可能的了，过目即忘倒是很正常）。然后由侍御史（监察官）向其颁发聘书、公章（印绶）等等，这时，张三同志还不能直接伸手去接，他必须玩一次谦虚——假意推辞（礼让）三次，然后才能装作极不情愿地接受。这样，一套冗长的三公就职大典才告一段落。如此演戏，真累啊。

就职典礼搞得隆重，三公们平时的礼遇也不差。文武百官见到张三，要向领导下拜行礼，不能不懂文明礼貌，即使是皇帝大人见到张三，也要给足面子：如果皇帝是坐着的则需要起身，大家互致问候；如果皇帝大人坐在车里，还要亲自下车相见，拉拉家常，套套近乎，增进感情。三公活得如此风光，实在是很拉风。

拉风是拉风，但有一种特殊情况是例外的，比如张三带兵打仗，需要晋见皇帝，那仪式就不再是风光，而是可怕了：上殿时，要由皇帝的特种警卫——虎贲卫士手拿兵器（戟），交叉架在张三的脖子上，才能朝见皇上，如此搞法，活像押犯人，相当凶悍。那仪式相当于是给你一顿杀威棒：小子，手头有兵了，规矩点，不然老子随时废了你。以至于后来牛气冲天的曹操同志在许县享受如此礼仪晋见汉献帝后，也吓得虚汗淋漓，发誓再也不去那个鬼地方了。

面对崔烈这个关系户，皇帝突然有些懊悔地对左右亲信说：

“可惜啊，这么紧俏的位子，真是后悔自己没有再稍微卡紧一点，至少可以卖一千万的好价钱（悔不小靳，可至千万）！”

5个链接

日期：2011-10-16 21:39:29

(7)

也难怪，一千万的东西挥泪大甩卖，谁都觉这笔生意亏。

程夫人却有点生气了，她对皇帝说：

“哎呀，人家崔烈是冀州的社会名流，还不是看在我的面子上才掏腰包，你还不满意啊？”

原来如此啊。

原本是暗箱操作的事情，如今一曝光就不好玩了，崔烈同志的无形资产（名誉）立即应声下挫。崔烈同志是个好面子的人，外面老唧唧歪歪的毕竟影响不好，他崔先生心里也有些忐忑。过了一段时间，他忍不住问儿子崔钧：“我终于做了总理（三公），外面的群众有什么看法啊？”

“父亲大人啊，你以前在群众中口碑不错（少有英称），现在当上总理，全天下的人都感到失望啊？”

“为啥？”

儿子快人快语，回答得十分经典，差点没把他肚子气破：

“大家都说有股铜臭味！”

真的一举扬名——臭名。

铜臭一词由此流传开来，至今仍然焕发出其强大的生命力，大家可不要忘记崔烈先生的功劳啊。

连儿子都拿自己开涮，这个领导当得太失败了。

深感做人失败的崔烈恼羞成怒，再也不顾忌什么总理形象了，操起大棒子就打。

但儿子也是副部级的武官——虎贲中郎将，平时主管的是另一支和

羽林军齐名的警卫部队——虎贲郎。

父亲大人搞棍棒教育，崔钧不敢还手，跑还是会的。

崔先生平时坐机关搞惯了，身体素质不高，当然跑不过部队上的人。

连气都没处发的崔烈更加生气：“死鬼，老子打你几下都要跑，你还有孝心没有？”

儿子的回答更绝：“父亲大人啊，你若用小棍子打我，好说；你搬这么个大家伙来对付我，搞家庭暴力，我只好跑了，那也是为了成全你的名声啊？”

崔烈是社会名士，会书法，会写诗，但这个书呆子办理政务却是一塌糊涂，属于典型高分低能型选手。

当时东汉的一大心病就是西羌问题，凉州兵乱。反反复复，延续80来年，虽然这些胡人也没有夺取刘家江山计划，但老是被人家拿钝刀子戳来戳去的，也是很烦的。

怎么解决，是个见仁见智的问题。

作为丞相级别高官的崔烈也发表了自己的高见：既然凉州爱兵乱，放弃凉州就没事儿了！国家也和平了、社会也和谐了，百姓也幸福了，领导也放心了，士兵也不打败仗了，总之，大家都有好心情了！

一语惊四座！

官员们震惊之余，也反应过来，板砖满天飞。

于是崔烈同志骂得酣畅淋漓、体无完肤，也算狠狠地出了一回风头。

后来，崔烈同志改任太尉，但好景不长，被曹操同志他爹用钱（一个亿）活生生地比拼了下去（代崔烈为太尉）。

哎，想不到万恶的封建社会，抢生意的也这么厉害，连当总理都没有安全感啊。

后来董卓进京时，这位崔先生倒是一心想为董卓大人奉献余热。但是董卓对他这位大名人似乎很不感冒，因为他发现崔先生的儿子似乎比他更有骨气——崔钧在外地怂恿袁绍起兵讨伐他。

于是董卓当即决定崔先生吃饭——吃牢饭（收烈付郾狱，锢之）。

董卓倒台后，崔先生重获光明，迎来了生命的第二春——当上了首都城防司令（城门校尉），但好景不长，还没等崔先生在新的工作岗位上大展宏图，董卓的徒子徒孙李傕等人又打进来了，开始反攻倒算，崔先生这个手上没兵的光杆司令，终于走到了生命的尽头——被杀。

生也罢，死也罢，好歹出名了。

好也罢，歹也罢，总算是结束了。

真不知崔先生感觉如何？

崔先生是官迷，但并不是所有人都和他一样，也有不好那一口的。

比如洛阳人司马直，接到就任巨鹿郡太守的通知，还没等他来得及和亲朋好友庆祝一番，马上就被告知必须友情赞助一笔助军款、修宫款，考虑司马直先生经济实力有限，皇帝的经纪人也特别体贴地开出了一个友情价，原价2000万钱的位子，只要他出300万钱就可以走马上任了。这么温柔实惠的价格，换一般人想都不要想。

可300万钱，对于司马直同志来说，无异于一笔天文数字，上哪儿找去？就是当裤子也拿不出啊！

宦官很诚恳地告诉他一个秘方：

不用当裤子，也不要自己掏腰包，可以先赊账，羊毛出在羊身上，到时候只需要在老百姓身上打主意就行！

这不是盘剥百姓吗？一向清廉的司马直同志当然不肯接受。

唯一的办法只好不要这顶乌纱帽。

于是，司马直同志想了一个办法，装病。我体弱多病，实在不堪重任，求求你们就饶了老夫吧！

饶你，才怪！

司马直的立场很坚定，但上级领导的立场比他还坚定，司马直同志，组织是相信你的，不管你是真有病还是假有病，你都必须按时到岗，为人民服务是你义不容辞的义务，不准耍花样！

领导下死命令，这下司马直同志没辙了，病号是当不成了，就只好当父母官了。半路上，悲愤交加的司马直终于豁出去了，他向皇帝大人上书，痛斥朝廷乱收费乱摊派的无耻行径。然后选择一种极端的方式表达了自己的抗议——自杀。

当官逼出人命案，这事儿玩过火了，皇帝也受到震动。只好下令暂时停收修宫捐（暂绝修宫钱）

不管咋样，刘宏同志的生意是做得风生水起，加税，卖官，修宫殿，面面俱到，一样不落。国家虽然贫困潦倒濒临关门，但刘宏同志已经到了数钱数到手抽筋的境界，而且自个儿的钱根本多得没处放了。

已经是天下最大的财主了，够可以的了，但他还是不满意。

除了打百姓的主意，打公务员的主意，刘宏还把手伸向了国库，打起了国家的主意。

刘宏在御花园兴建了一座万金堂，把财政部（大司农）所管的国库东西统统搬空，自己用着顺手。

什么国家不国家的，都是老子的，老子爱怎么花就怎么花。

钱多了，有时也是麻烦事，比方说储藏问题。

不过，作为理财专家，刘宏很快就想到了好办法：那就存到中常侍、小黄门家里，每家放它几千万，虽然不像存银行一样有利息，但无事看看也是一种乐趣。

除了不住地攒钱、存钱，刘宏还涉足投资领域。

他要投资的不是股市债券而是传统暴利行业——房地产。在他母亲董太后的支持下，他利用搜刮来的钱财在老家买地皮，修房造屋，准备大干一场。

爱金钱，很正常，爱豪宅，很正常，是人都爱，问题是你是皇帝，坐拥世界上最豪华的别墅——皇宫，居然还要大兴土木，脑袋真的坏掉了。

连皇帝的脑子都坏掉了，国家离垮台也就不远了。

之所以没有立即垮掉，那是上天还有一双眼睛，要让他死得更加痛苦，更加难看。

原以为张角兄弟死了，一起都结束了。

接下来应该有几年消停的时间好好享受。

几年？一年都不到！

好戏才刚刚开锣呢！

皇帝没想到的是，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个张角倒下去了，又有数不清的张角站了起来，没有一点消停的迹象。别的不说，光说他们的旗号就够吓人的：

黄龙、左校、于氏根、张白骑、刘石、左髭文八、平汉大计、司隶缘城、雷公、浮云、白雀、杨凤、于毒、五鹿、李大目，白绕、眭固、苦蝥等，举不胜举，眼晕了吧。由于文化水平有限，大家把骑白马的叫做白骑，把眼睛大的叫做大目，把胡子多的叫左髭，把会一点轻功的叫飞燕。虽然不如天公将军、地公将军那样响亮，但贴近生活、贴近实际，深得人民群众喜爱。

大家以张角同志为光辉榜样，纷纷揭竿而起，很快便成遍地开花之势。

而且好汉也特别会拉队伍，吼一嗓子，动辄就跟来几千人，但那只是保底数！稍微像样一点的也有二三万人。

这些还不是最厉害。

势力最大的几家甚至有百万人，比如张燕的黑山军，比如后来的青州军，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比他们的偶像张角拉人头还厉害。虽然打仗的水平不咋的，但数量一多，玩人海战术，四面出击，让你招呼都招呼

不过来，让皇帝大人头疼不已。

国家如此混乱，责任在他这个家长。

活着，表面风光，实际上是生不如死，对于皇帝是如此，对于东汉公司，更是如此。

日期：2011-10-17 19:06:01

第五章：后宫也疯狂

(1)

天下乱了，真是什么倒霉事都有，灵帝欣喜地发现，除了张角这类的阶级敌人出来折腾外，自己手下的员工也不安分守己了。

公元188年五月，冒出三个人来，险些要了皇帝的命。

这三个冒险家的名字是：冀州刺史王芬、南阳人许攸、沛国的周旌。

几个人为共同的理想走到一起，准备开创造反工作局面。王芬同志的如意算盘是带兵杀掉宦官，绑架并废黜皇帝，自己当开国功臣，甚至他连皇帝的候选人名单都拟好了——合肥侯刘某。

但造反这样的大工程，利润和风险总是成正比的，就像阿迪力走钢丝一样，一不小心掉下去，连骨头渣儿都不会剩下。

实际上，王芬是没资格动手的，枪没几条，将没几个，而他找的狐朋狗友既不是少林派也不是武当派，而是空谈派，一点都不凶，怎么搞政变？最关键的他们还缺一样东西——兵。

枪杆子里出政权，没有兵，说啥也是白扯。

于是他向中央打报告谎称，黑山军又在造反了，为了保卫皇上您的安全，我打算招募一点军队，还望领导批准为谢。

这是明显的谎报军情，且漏洞百出：他所说的黑山军早在中平二年（185年）就已被朝廷招安，改邪归正了。现在黑山军的头目张燕捧着

国家给他的铁饭碗（平难中郎将）吃得正香呢，反什么反？

但王芬忽悠的对象是灵帝，这家伙的神经时好时坏，经常短路。这次他没经过深入调查研究、仔细思考就批复同意了。更巧的是这位极品皇帝突然心血来潮地想回故乡河间国一游（河间国属于冀州）。

皇帝准备自投罗网，机会难得。

时间越来越近了，王芬他们心里却越来越紧张了。

原因很简单，手里虽然有兵了，但自己的斤两自己最清楚，如果这种水平也要勉强自己的话，无异于是自杀。

自己不能干，就找能干人入伙。

王芬决定，广撒英雄帖，继续招聘造反急需的各类人才。

不久，一个真正的实力派进入他们的视线——曹操。

原来，曹操同志从济南相岗位上隐退后，便在老家谯县搞起了隐居工程，他在低洼地带盖了一座幽雅的书房，过起了与世隔绝的生活。

其实也不是真的隐居，而是在为自己充电。

一边专心读书，一边精练射猎。

充电的目的是为了学以致用——想要真正隐居谈何容易。

中平三年（公元186年），作为政府公务员的马腾响应韩遂叛乱后，曹操便被征召出山，当了都尉，重新开始带兵。

带兵了，有实力了，就成为许多人的座上宾，比如王芬。

王芬向曹操同志详细地介绍了此次行动的宗旨及重要意义，最后饱含热情地邀请文武兼备的曹孟德同志加盟他们的队伍，大家有难同当有福共享。

但人家不干。

给多大的好处也不干，搬金山银山来也不干，不仅自己不干，曹操还不住地给这些头脑发热的冒险家泼冷水降温：“自古以来，更换领导都是最不吉利最危险的事情，没有十足的把握，这种把脑袋别裤腰带上的买卖你们千万别做。一个要人民拥护，一个要有权，很大很大的权，要知道，伊尹、霍光行废立帝王之事之所以能够成功，是因为伊尹，是宰相；霍光也是大将军，再加上老百姓的拥护才最终获得成功的。一句话，能废黜皇帝都是强势人物，而就凭你们几个无名之辈，想做这种惊天动地的大事，那不是要命吗（而造作非常，欲望必克，不亦危乎）？”

还是那句话，冲动是魔鬼！赶快踩刹车吧！我不反对废黜皇帝，但你们几个轻量级的选手不行！

有理有据，无可辩驳。

这是曹操的心里话。

事实上曹操也是这样要求自己的，比如后来他挟天子以令诸侯，汉献帝刘协同志就是他案板上的肉，想咋滴就咋滴，自己就是当皇帝也不是梦，但他偏偏没有废掉皇帝的武功，而是将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交给了他的儿子曹丕。

曹操的态度很认真，但几个人还是螃蟹吃秤砣——铁了心，他们头脑热得发烫，别说是泼冷水，就是送进冰窖也冷静不下来啊。

他们不想踩刹车。

你曹孟德胆小怕事，不给面子，没关系，咱们重新招人，只要待遇合适，还怕招不到人才？

不久，王芬又找到一个名人——华歆。他当然意识不到，这个华歆的胆子竟然更小。

华歆（157-232），字子鱼，平原高唐（今山东禹城西南）人。汉末三国时期名士，最后担任魏国的相国、太尉、司徒，但在汉灵帝时期他时运气不怎么好，先是被举孝廉，任郎中，都是些芝麻大的小官。

华歆虽然品行上有污点（如捉拿伏皇后），但平心而论，他这个人

身上还是有不少闪光点的，《世说新语》记载的几件事更能说明，他和你我一样，其实是一个很复杂的人。

华歆和好朋友管宁在园子里锄菜，管宁一锄头挖下去，竟然挖到了一块宝贝——金子。发了，发了，吃肉喝酒的钱都有了。

但管宁同学属于清高派，视金钱为粪土（挥锄与瓦石不异），还是实用主义的华歆同学眼尖，守着宝贝当叫花啊，我看看再说。看过后，在管宁同学强大的精神感召下，还是依依不舍地扔了（捉而掷去之）。后人引用这个典故，往往说管宁品行高洁，而华歆同学如此贪财，实在是齷齪。但以我看来，管宁固然高洁，似乎迂腐过头；而华歆同学只是上前摸了一把金子（还没有揣进兜里），却无端被人非议，实在不值。金钱，是人都该爱，见到宝贝当破烂，那是败家子。

日期：2011-10-18 19:00:00

还有一个故事更能说明问题。有一次，华歆和管宁一起读书，有个大户当官人家的轿子招摇而过，吹吹打打的十分闹热，管宁同学不为所动，继续学习（宁读如故），真让人佩服他的定力。而华歆同学实在忍不住好奇，就跑出去看闹热去了（废书出看）。

这下管宁同学生气了，后果很严重——割席！断交！（即所谓的管宁割席）而且放出狠话：“子非吾友。”

多大一点事啊，连朋友也没得做啊？

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许多读书人就是这么变成废柴的。

值得一提的是，管宁不把华歆当朋友，华歆却一直把管宁当朋友。后来华歆做到魏国的司徒，他首先推荐的就是自己同窗好友管宁，可书呆子管宁却并不买账，华歆知道后，一笑了之，并不生气。魏明帝继位后，要华歆当太尉，华歆玩谦虚，说了一大堆我年老多病（70岁），该退休养老了，还是把机会让给年轻人吧，皇帝您就另请高明这类的话。皇帝饶有兴趣地问，那你心目中的理想人选是谁呢？华歆揭开谜底：管宁。并且滔滔不绝地为管宁说了一大堆好话。这下，皇帝曹丕不干了，不行，哪有官帽随便转让的啊？那个管宁虽然有才，可他没有官场从政经验，给他个光禄大夫就差不多了。

这个管宁不知是有道德洁癖还是爱记仇，反正认定断交的朋友就别想复交，还是不买账。

从这件事上看，华歆可能不是管宁一类的道德模范，但也有情有义。管宁，你有这么一个朋友真应该感到高兴。

做事有始有终，还有一件事也能说明华歆的处事风格：

有一次华歆和王朗一同乘船避难，有一个人想搭乘他们的顺风车，华歆表示为难，我们都自顾不暇了，多你一个累赘，干什么？

王朗却大方地说：“没事儿，你上来吧，船还比较宽敞，多一个人不算挤。”

后来强盗来了，王朗很快把自己的话忘诸脑后，想丢下那人不管了。华歆却不紧不慢地仗义执言说：

“开始我之所以犹豫不决，正是担心这一点。既然答应了人家，就应该讲诚信，怎么可以把他扔下呢？”于是仍像当初那样携带关照那个人，做事有始有终，由此可见华歆也是条汉子。

仔细想来，这个故事是有瑕疵的，而《三国志》上面的记载显然更可信一些：李傕杀入长安后，为避西京之乱，华歆与郑泰等六七人，步行离开。半路上遇到一个男子请求结伴而行，大家见他确实可怜，打算同意（皆哀欲许之）。华歆却说：“不行，我们现在处境都很危险，无缘无故帮助他，又不知道他品行怎样，万一遇到什么麻烦，我们怎么办？半路上把他当包袱甩掉吗？（既以受之，若有进退，可中弃乎）！”大家不忍心抛下那个男子，还是与他一道前行。没想到这名男子运气不佳，半路上竟然掉进井里，这下，同行的人想扔下他不管，没想到一直冷面的华歆却缓缓地说：“既然大家走到一起来，就是缘分，此时把人家扔下，多不仗义啊（弃之不义）。”于是救出那个人，一同赶路，最后才分手。大家这才认识到华歆这个人很仗义（众乃大义之）。

后来华歆成为曹魏重臣，他的治国主张是比较另类的：他认为国家应该重农非战，搞好农业生产，提高全民的文化道德素质，国家强盛了，有吸引力了，然后再搞一点和平演变，敌人也自然瓦解了。成天打打杀杀的多晦气啊，还是和平好啊。

瑕不掩瑜，总的看来，华歆算个能干人——在动乱年代，如果光靠拍马屁是混不走的，没点真本事也不会做到魏国的司徒。

王芬邀请华歆时，他还是高唐县衙一个小的公务员，官虽然不大，但在县城里绝对属于有头有脸的角色。汉代的官吏们都喜欢游走于大街抛头露脸，就像现在的公务员喜欢显摆一样，在大家上遇到熟人更要拿自己的身份出来炫耀一番，哥们，混得怎么样？你在国有企业上班？哦，不错不错，待遇挺好的——知道么，兄弟我在政府里上班，都当科长了！对方一听，哦，不简单不简单，失敬失敬！由此可见，公务员历来都是受人尊敬的主儿。

但华歆同志从不以此作为炫耀的资本，他是公务员中的另类，每天都是早上洗把脸出门上班，下班后提着公文包（如果有的话）准时回家，既不上街溜达，又不去娱乐场所消遣，规规矩矩当自己的上班族。回家后紧闭大门，关好门窗，自己忙自己的事情，又像是一个标准的宅男，知道的以为他是好男人，不知道的以为这人有自闭症。

在舆论界，名士的一言一行对人的影响很大，要捧你，你可以像金元宝一样身价暴涨，要踩你，你可以像臭狗屎一样一文不值，这就是清议的神奇力量。

华歆作为名士，也是当地清议界头面人物，但华歆同志的可爱之处在于搞点评能做到平和客观，不偏不倚，不像现在的评委动不动就用毒舌贬低选手，让你站在舞台上恨不能找个地缝钻进去。同郡人陶丘洪也是当时的名士，自认为比华歆更有水平，但华歆从不和他争长论短。

总之，华歆同志是一个不喜欢抛头露面的人，也就是说，他是一个老实人，你找这样的人做搭档，实在搞错了方向。

这次华歆和陶丘洪同时接到邀请，华歆和曹操一样，他也瞧不起王芬。但陶丘洪同志被王芬同志描绘的美好明天所深深吸引，他有些动心了，准备参与那个有前途的工作。

但华歆仅用一句话就让他打消了念头：“更换老板这样的大事，古代的名人伊尹、霍光都没有把握，何况是眼高手低的王芬同志！此事必败无疑，你死不要紧，还将连累你的家族！你自己掂量掂量吧。”

话说到这个份上，陶丘洪听懂了。

曹操不给面子，华歆也不给面子，连没啥本事的陶丘洪也不肯捧场，这年月要请一个名人出山怎么就这么难啊。

做人难，做阴谋家更难，做一个成功的阴谋家更是难上加难啊。

王芬的特别行动计划还没来得及付诸实施，就这样胎死腹中，宣布流产了。

阴谋家没干成，没关系，反正咱们保密工作做得好，咱们金盆洗手，浪子回头，还可以回到从前，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继续为人民服务。

回不去了。

因为还有更黑暗的事情等着他。

前面我说过，搞阴谋有点类似于买彩票，稍微选号不准，就血本无归。唯一不同的是，买彩票赌的是钱，而搞政治赌的是命。

所谓搞阴谋，玩的就是心跳。

说来有点黑色幽默，王芬同志原本是听从法术师襄楷的忽悠才决定动手碰碰运气的，但这次他的运气很不好，汉灵帝也是同道中人，极爱迷信，凑巧他也找人算了算运道，国家的天文台长（太史令）告诉他：陛下千万别去冀州，那里阴气上升，有人要犯上作乱。看来，封建迷信害死人啊。

鬼才知道太史令说的是真是假，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汉灵帝信了。

皇帝突然想起王芬打报告招兵的事情，难道其中有鬼？

于是，他立即取消衣锦还乡的念头，同时命令王芬同志就地解散队伍，来京城汇报思想，同时对过去的事情做一些合理的解释。

打草惊蛇，就为试探对方的虚实。

大事不好。

王芬明白，皇帝召见，自然不可能向他颁发奖品奖状，感谢他为祖

国和平稳定事业做出的巨大成绩。

估计到早晚都难逃一死，还不如来个痛快的，半道上，做贼心虚的王芬同志便很自觉选择了自行了断。

日期：2011-10-19 18:30:57

(3)

在中国，当皇帝无疑是最风光最威风职业，但未必是最快乐职业。照现在的话说，你拥有金钱，却买不来快乐；你拥有权力，却买不来人心。

皇帝有皇帝的烦恼，汉灵帝刘宏同志就面临着一个烦恼。此君执政多年，政治上有问题，经济上有问题，作风上有问题，思想上有问题，心理上有问题，总之是问题多多，烦恼多多。

有些问题可以依靠权力来摆平，但有些问题是他是无法回避，也无法摆平。

这个问题就是皇帝的继嗣问题，也就是皇位的继承人问题。

皇位传给谁是个问题。

汉灵帝一共有两个儿子——刘辩和刘协，而皇位只有一个。

熹平五年（176），后宫中的何美人生下皇长子刘辩。其实此前，其他的嫔妃也为汉灵帝生过一些儿子，异常诡异的是，他们竟然全部莫名其妙地夭折了！

长此以往，刘宏同志就有断子绝孙的危险。感谢上天，感谢菩萨，感谢何美人给他带来了新的希望。何美人生的孩子叫刘辩，也就是后来的少帝。

努力那么多年总算有所收获，皇帝岂不欣喜若狂。

母以子贵，皇帝陛下一高兴，何家千金的社会地位自然是突飞猛进——封为贵人。这里说一下，东汉后宫的嫔妃分为五级：皇后、贵人、美女、宫人、采女。贵人是东汉后宫嫔妃的第二级，也就是说，再前进

一步就是皇后了。

生了个儿子，就是最大的功劳，也是晋级的最大资本，但想当第一夫人还不行。

东汉时的皇后，主要选自南阳(今河南南阳)的阴氏、邓氏，扶风平陵(今陕西成阳)的窦氏，安定乌氏(今甘肃平凉)的梁氏以及其他豪门望族。而何贵人是原本是屠夫的女儿，入选皇宫就是靠走后门（行贿），现在居然想入非非想当后宫的领导，如果不要点特殊手腕儿，基本上只能靠做梦了。

更关键的是，种种迹象表明，皇帝大人似乎更喜欢后宫的王美人。

两人一下形成竞争关系。

自己喜欢的人，没有理由不立的——皇帝陛下在这个问题上久拖不决的原因正是如此。

何贵人的地位岌岌可危。

但何贵人也不是等闲之辈，她不光是容貌姣好，搞公关的能力也丝毫不逊于她那杀猪的老爹。面对重重困难，何贵人毅然决定，使出杀手锏——行贿。

她行贿的对象是宦官。

团结和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宦官），由他们帮着在皇帝面前活动活动。要知道，灵帝陛下谁的话都可以不听，但对人妖的话却一贯是洗耳恭听，言听计从的。

事实证明，“人民群众”的力量是无穷的，四年后的光和三年（180），在众人的努力下，何家大小姐如愿以偿正式荣登皇后宝座。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何皇后荣升后宫之主后，她同父异母的兄长何进也跟着一同进步被封为宫廷顾问（侍中），后来更是一举成为大将军，母亲作为优秀妇女代表也被封为舞阳君。连她已经死去的杀猪匠父亲也被拉出来狠狠表彰一番：追封为车骑将军，舞阳宣德侯，封侯拜将，也算为广大屠户挣得了荣誉。

何贵人当上皇后，除了地位变了，啥也没变，思想没见进步，素质没见提高，也没见她参加什么慈善事业，向广大群众展现自己母仪天下的风范。反而露出自己小人得志的狐狸尾巴：她对宦官同志像春天般的温暖，另一方面对后宫的嫔妃张牙舞爪，像严冬一样残酷无情。

呵呵，有点变态了，变态的原因源于不自信。

你都是妇女界的老大了，还心虚个啥？

还是因为王美人。

相对而言，王美人各方面都比她优秀。

比如就家庭成分而言，何贵人什么出身，杀猪匠是也，而王美人出身于高干家庭，她的祖父王苞是五官中郎将，那可是副部级高干，两人相比根本不是同一档次。论个人素质，也相差太远，王美人除了先天条件过硬（美丽）外，还是一位多才多艺的才女，能诗擅画，全面发展且举止优雅，何皇后什么水平，除了人好看一点，主要爱好是吃醋，其余的什么也不会。

不久王美人发现自己有了身孕，在咱们普通百姓人家，谁的的老婆要是有了孩子，那可是天大的喜事，老早就会挺大着肚子在大庭广众之下走来走去，婆婆和丈夫逢人便会大张旗鼓地宣传，我某某某终于后继有人，生怕左右邻舍不知道是的。

普通百姓得子尚且如此，遑论是帝王人家！

现在要是告诉皇帝你又有龙种了，这小子非乐癫不可。

但王美人没有即将做母亲的喜悦，也没有把这一重大喜讯报告给皇帝陛下，因为她内心只有一个感受——恐惧。

她不敢，只因为她惧怕何皇后。

何家大小姐不光心胸狭窄，小肚鸡肠，而且性格阴毒，完全没有一点后宫领导人的风范。

一句话，现在的何皇后俨然就是后宫中的灭绝师太，唯我独尊。

灵帝自从连续莫名其妙地死去了几个儿子，自己心里也发毛，在何皇后生下儿子刘辩后，刘宏再不敢把他留在宫内，只好隐名埋姓地送到一个叫史子眇的道士家去抚养，希望借助道士的法力压住邪气，对外称为“史侯”。连皇子都只能启用代号，够神秘的了，犹如搞地下工作，然而我看到的悲剧。

日期：2011-10-20 19:11:49

皇宫戒备森严，皇子却莫名其妙地死去，我相信，在涌现出张仲景和华佗的东汉，医学水平是绝对不会差到哪里去的，更何况是皇宫！出现那么多非正常死亡事件，一定是幕后有一只看不见的黑手在作怪。

的确有鬼！

如果一定说有的话，这只黑手的名字叫斗争，宫廷斗争——为了自身的利益。

黑手是可怕，更可怕的人们感受得到却看不见，摸不着。

这下好了，不管是皇帝、皇后、皇子、还是贵人、美人，大家都生活在无边的恐惧之中，都没有安全感。

真是怪哉！却是事实。

真的疯了。

整个国家似乎都疯了，病态的疯狂。

皇帝连自己的儿子都无法保全。

似乎很可怜。

真的很可怜。

因此，作为普通的妃子，如果某一天你或者你的孩子在宫中突然自动消失，也千万不要惊讶。

还是那句话，皇帝虽然本事很大很大，但还不是无穷大，不是万能的。

王美人是何等聪明的人，她当然明白这一点。所谓的靠山，靠得住就是山，靠不住，也是山——假山。

所以，王美人感到无助，感到恐惧。

后来的事实证明，她所有的感觉都是相当准确的。

刚开始，王美人还想采取一点技术手段隐瞒一下，比如勒紧裤腰带，比如穿宽松的衣服等等，后来不行了，因为随着胎儿的成长，她的肚子也越来越大。

纸是包不住火的。

一旦真相大白之日，就是危险来临之时。

要知道，何皇后生儿子的目的，一个是要挽住皇帝的心，希望儿子成为未来国家的主人——只想做独家生意。

因此作为后宫的妇女主任，她尤其关心宫内的计划生育工作。谁要未经行政许可再生个儿子出来打破垄断，和本姑娘搞同行竞争，何家大小姐一定会毫不犹豫地举起屠刀的。

王美人是何等聪明的人，为了自身安全起见，王美人决定做出重大牺牲，大姐大，孩子我不要了，我惹不起你还躲不起吗？

王美人决定流产，亲手做掉这个小生命。

这是一个痛苦的决定，这对于一个即将做母亲的人来说更是一个痛苦万分，但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除了心理的，还有生理的，要知道，那时没兴无痛人流，要想没有痛苦，估计还得等一千八百年。

所有的痛苦，你都必须承受，所有的痛苦你都必须忍受，还必须强装笑脸，哪怕你是皇帝最喜欢的妃子！

王美人找来堕胎药服下，自己客串起妇产科医生想打掉胎儿。后来发生的事说明，专业性极强的妇产科医生并不是人人都能干的，没经过专业培训的王美人理所当然地失手了。

她吃了药，开始很有效，肚子痛了几天；接下来，却没有效果，因为肚子也不痛了，胎儿却安然无恙。

这难道就是冥冥之中的天意？

孩子，既然你的生命如此顽强，母亲有什么理由抛弃你呢？

光和四年（181）三月，王美人生下一位皇子，他就是后来的汉献帝刘协。

王美人感到幸福的同时，心里也有一些隐忧，依照何皇后母老虎的脾性，暴风雨迟早是会来临的，要她良心发现改恶从善除非太阳从西边升起。

作为母亲，我已经准备好迎接这一切。包括失去一切得到的，包括所有未知的痛苦，甚至包括所有未知的一切！

只要能为了这个生命！

因为我的名字叫母亲！

果然，消息传到皇后耳朵里，未经老娘批准，胆大包天，自由生育，目无法纪，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

由于皇帝大人也知道这件事，因此杀孩子是不敢的。怒火中烧的何皇后刚刚做了一个痛苦的决定：干掉王美人！

杀孩子是不敢，杀孩子他妈还是有胆量的。

于是，怀着一半是嫉妒和一半是气愤的心情，何皇后开始清理门户。据说，人家还在坐月子，她就迫不及待地派人送去了领导的亲切关怀，那是一份特殊的营养保健品——加有鸩毒的补药。

王美人经过这一补，就再没有起来。

自己最喜欢的女人给弄没了，这个问题严重了。

灵帝了解案情后，十分震怒，挂牌督办，很快就调查出幕后真凶。

他大发雷霆，他妈的，敢杀我最宠爱的女人，不想活了是不是？看老子废了你的武功！

这时，何皇后也意识到事情玩过火了，急忙找到宦官张让等人商议对策，求他们帮忙通融通融争取个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一向精明无比的张让等人觉得平时大家关系还不错，现在皇后有难，如果伸出援助的手，拉她一把，必定换来丰厚的回报。

那就投机一把。

鉴于此次事情的性质十分严重，影响是十分恶劣，估计在皇帝面前就是把口水说干了也等于零蛋。因此张让等同志横下一条心，使出绝招——送钱。

说来还是钱的面子大啊，有它开路，什么事儿都好说，爱钱如命的灵帝气顿时消了一大半，批示对何皇后从宽处理网开一面。

何后这次走了一回钢丝，有惊无险地逃过一劫，自然对宦官感激涕零。

但此事也有一个严重的后遗症，皇帝对这个心狠手辣的女人开始另眼相看，心存忌惮，再也不宠她。她虽然名义上还是皇后，但和打进冷宫没啥区别。

日期：2011-10-21 17:59:05

王美人虽然死了，可是她还活在刘宏心中，皇帝陛下伤感不已，据说他还特意为她写下了《追德赋》与《令仪颂》两篇辞赋，辞赋里一改官样文章的拿腔拿调，显得缠绵悱恻、哀伤婉转，的确是帝王真情流露。可惜这两篇雄文都没有流传于世，让今人无法一睹风采，据说是他驾崩后被嫉妒心强的何皇后给毁掉了。

为了万全之策，他将王美人所生的儿子刘协寄居在永乐宫让他母亲董太后抚养，以免遭到毒手，对外称为董侯。

这下总算是安全了。

有董太后这棵大树的精心呵护，刘协总算躲过宫中的风风雨雨，健

康、顺利成长。

一步走错，满盘皆输。对何皇后而言，皇帝很博爱，但他的心却不属于自己，第一夫人的日子很杯具。

既然留不住感情，就要实惠的，比如儿子的前程。

如果儿子刘辩能当太子，说什么什么都值啊。

但更杯具的是，孩子的前程似乎也很不妙。

在中国，皇位的继承人问题，历来都不止是皇帝的个人私事，而是一件上至文武百官，下至黎民百姓举世都关注的大事。尤其是内宫的佳丽，更是翘首以待。要是自己的儿子能荣幸当选，那可得好好地感谢祖宗的在天之灵。

由于太子就是未来的皇帝，因此太子这一职位的竞争也十分残酷、激烈。

皇帝有两个儿子，长子刘辩、次子刘协，皇位给谁继承是个问题。

可皇帝却毫不着急，皇帝不急，手下人却急了。

您老贪酒好色，纵欲无度的，万一哪一天突然被阎王爷请去开会撒手人寰了，大家也好另选老板，重新就业啊。

按照规矩，皇室传人立嫡长子，何皇后的儿子刘辩应该成为无可争议的储君（太子），可汉灵帝死活不点头。原因很简单，爱屋及乌，恨屋也及乌，既然对何家大小姐不感冒了，连带着对她生的儿子看着也觉得不对劲，老感觉他“轻佻无威仪”，这句话很好理解，举止轻浮，形象不佳（你汉灵帝就有威仪了？），这样的人怎么能当未来的国家形象代言人呢？

换句话说，我不喜欢你，接班人怎么可能轮到你？

对于太子问题，他内心早已有自己的打算——传给刘协。当然，翻遍历史书也没有这样的记载，直到刘宏驾崩的时候，也没有说。皇位的继承人，似乎是一个谜团。但并不妨碍我们进行合理的推测，当时符合太子条件的只有刘辩、刘协。而刘辩是最有资格的当选人，如果灵帝有

心立他的话，发个文件，宣布一下就行，不费事，不累人。而灵帝偏偏没有那样做，理由很简单，根本不考虑你的事情，不管你条件多么过硬，而根据灵帝生前的种种安排来看，正好印证了这一点。

他自己最中意的对象是刘协。

但喜欢归喜欢，又不能把它端上桌面，因为阻力太大。

不是不想，而是不敢。种种迹象表明，朝臣是支持刘辩的。

这个问题不要想也会明白的，废长立幼，古之大忌，刘辩也算是嫡长子，是理所当然的皇位接班人；更重要的刘辩身后站着的那些人，他母亲是皇后，他舅舅是大将军，这么高大的靠山，朝廷里的大臣谁不想上去靠一靠啊，这样一看，刘辩的后援团队就强大了。反观刘协，母亲王美人除了会点写写画画，无门无派，又早早离世，没妈的孩子像根草，有几个朝廷的大臣会把宝压在一颗孤苦伶仃的小草身上？

当然，支持的人还是有，而是重量级人物——董太后。董太后私下里也多次劝灵帝立刘协为太子。

从小带着，就是有感情啊。

但立太子事关重大，方方面面的东西都要考虑，操之过急还容易引起国家动荡，各门各派给你来点武打戏就不好玩了。因此想感情是用事万万不可以的。

而灵帝时代的宫廷派系很有特点，外戚分作两派，宦官分作两派，派系斗争非常复杂。史书上所总结的，外戚和宦官势不两立，互相斗殴，是不准确的，真正的情形是敌中有我，我中有敌。

先说外戚的两派，何皇后和她的哥哥大将军何进一派，董太后和他的侄儿骠骑将军董重一派。好斗的宦官也分作两派，蹇硕等人是一派，和掌董太后姑侄关系很友好，支持刘协；而赵忠、张让等人是一派和何皇后兄妹很友好，而朝廷的多数大臣，都支持何进，支持刘辩。

宦官不是敌人，至少何进认为他们不是敌人。

何进也不是敌人，至少张让他们是这样认为的。

谁说外戚和宦官是天敌？！

灵帝驾崩后，事情完全失控：外戚杀外戚，外戚杀宦官，宦官杀外戚，大臣杀宦官，军阀杀大臣，一出接一出，让人眼花缭乱了，目不暇接。

总之，刘辩阵营这边有何太后、有大将军何进、有众多宦官，还有众多大臣，人才济济，是多数派。而刘协阵营虽然有董太后、有骠骑将军，但知名人士却只有一个（蹇硕），而且没有大臣加盟，是少数派。

对这点，汉灵帝应该是心里有数的。他明白，在没有培养起刘协的一班人之前，是绝对不可以轻举妄动的。

于是他想到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拖。

日期：2011-10-22 18:55:42

该立的不想立，想立的立不了，真是尴尬。

也只能如此了。

都说皇帝风光无限，但实际上刘宏这个皇帝当得实在窝囊，不但老婆保护不了，连儿子都保护不了，风什么光？！

皇帝当不好，男人当不好，父亲当不好，什么角色都当不好，刘宏同志真的很伤心，

做人太失败了。

真的很失败。

人混到如此地步，真还不如死了好。

但刘宏不想死，他想当神仙，想当万岁，对于立太子问题，他是不着急的，反正自己还年轻，潇洒几年再公布也来得及。当然，有些问题是他永远不会想到的，比如他的日子赛过活神仙，而他儿子汉献帝过的日子却鸡犬不如；他想长命百岁，他想活万岁，他想当神仙，可上帝很吝啬只给他34年的指标。

这是命，他的命，国家的命，不得不认。

想到刘协还是七八岁的小娃娃，还是提前布局，给他找几个帮手再说吧。

自从黄巾军闹事后，汉灵帝开始意识到军事问题，考虑到大将军何进手握重兵，难于控制，汉灵帝决定，自己另外组织一支新军。

中平五年（公元188年）八月，汉灵帝的精锐部队新军——西园新军正式成立。在这支万余人部队里，一批元老级的人物纷纷退休，而八个年富力强的少壮派军官得以入选，分别担任八支部队的指挥官（校尉），所以大家也叫西园八校尉。比如曹操同志就担任典军校尉，袁绍同志就担任中军校尉。

而这个任命的独特之处在于蹇硕担任上军校尉。这个蹇硕，之前的职位小黄门，在大家的印象里，宦官由于出身卑微，再加上从小挨了一刀，所以和常人相比，身体素质差一点，声音细一点，文化低一点，实在没法和正常人相比，而蹇硕同志可能是宦官中的猛男，按史书上的说法是他勇武有谋略，就是能打能写能算，在低层次的宦官队伍里算得上是高素质人才了。

别看皇帝给他安排的职务只是上军校尉，虽然只是副部级，但他这个副部级是非常牛逼的，比许多正部级、许多三公还顶用，实际上是西园新军的总指挥（特亲任之，以为元帅），而且还特意规定，大将军何进都得受他节制！

大将军掌管全国军队，是仅次于皇帝的响当当二号实力派人物，让他听一个宦官的指挥，这可是绝无仅有的事情。

很明显这一刀就是冲着你来的。

组建军队是国家的实际需要，那分权就是皇帝个人需要。

对于皇帝而言，的确有这种需要。

其实何进这个人，既没啥能力，也没多少野心，加上是皇帝的大舅子，用这种人最放心不过了，皇帝突然间为啥会使出这么一手呢？

只有一种可能：为刘协当太子铺路！

一边分大将军的军权，一边培养刘协的人马，一步一步慢慢来，把你玩成光杆司令了，事情也就办得差不多了，然后顺势宣布刘协为太子，你何进没了兵权，有什么办法？

所有的一切，都是围绕太子这个中心，因为王美人逝去后，刘协就是他的最爱。

这才是汉灵帝同志的良苦用心。

后来灵帝把刘协托付给蹇硕，更是说明了这一点。

这是一个不错的人事安排，按照灵帝的想法，诸位年富力强的少壮

派军官在蹇硕同志的领导下，大家同心同德，精诚合作，报效朝廷。

但西园新军里面是有点问题，那些少壮派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曹操同志一向看宦官不顺眼，而且棒杀过蹇硕的叔叔，两人差不多是仇人关系，合作，合什么作？！其他的比如袁绍，以前就是党人的铁杆粉丝，要他听蹇人妖的话，那简直是做梦！至于其他几位同志，虽然名气小点，但都有一个共同点——痛恨宦官。

虽然蹇硕是元帅，但要想指挥少壮派，的确太为难他了。

还是慢慢来吧。

但灵帝同志没看走眼，蹇硕的确是个好同志，一个值得信赖的好同志。他对领导的意图更是心领神会，上任不久，就准备对何进动手了。

中平六年（189年）的4月，蹇硕联合其他宦官向皇帝刘宏建议，让大将军何进去金城郡（兰州）讨伐韩遂叛军。

表面看，这也没什么，让大将军带兵，建功立业，好事儿啊，其实这是调虎离山之计，把何进赶出京师，朝廷的政局将完全在蹇硕掌握之中。

何进虽然出生于屠户之家，天天和猪打交道，却不是猪脑子，这点小把戏还是看得穿的。

何进不想去。

但皇帝的话不能不听，他灵机一动，也想到一个办法——拖。他向皇帝大人说，派我出征，可以，但是军队人手不够，我请求派袁绍去徐州、兖州调集军队，待大军集合完毕，我立马走人。

这是明显的拖延战术，今日拖明日，明日何其多，最好是无限期推迟，反正咱就是赖着不想去。但何进同志说得冠冕堂皇、入情入理，汉灵帝大人一时没反应过来，竟然也同意了。

事情就这么拖着，但没拖多久，出事了。

而且是国家大事——千年一遇的极品皇帝刘宏驾崩了，享年34岁。

他其实不想死，他想当万岁，当神仙，但有些事他是想不到的，也是他控制不了的——没办法，被阎王爷看上了，就得去。

一切万岁、一切神仙都是遥远的梦。

谢天谢地！

日期：2011-10-23 18:27:27

第六章 决斗，最后的决斗（1）

从某种意义上说，汉灵帝刘宏是幸运的，他不是亡国之君，但他干的事情比亡国之君还要多，而且他没有承担任何责任，轻轻地来，轻轻地去，没有带走一片云彩，但国家已经到了破产的边缘，责任总得有人负——父债子还。

他绝对想不到，自己所欠下的一切，都要由他的两个儿子来负。

他的日子很潇洒，少帝、献帝的日子都很悲惨。

灵帝死前，国家很乱，没想到灵帝死后，国家反而更乱。

国不可一日无君。

新的一天开始了。

新的斗争也开始了。

由于皇帝大人走得匆忙（估计是暴病身亡），连最重要的后事都没有来得及交代，让大家一点心理准备都没有，因此国家一直还没有储君（太子），皇帝的位置到底花落谁家，这是一个迷，基本上靠猜。

其实也有交代，只不过是灵帝同志病重期间对蹇硕交代的：蹇硕同志，以前我之所以提拔你，是要你照料好刘协，现在我是不行了，刘协就交给你了。我相信你一定会完成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孩子还小（9岁），给他找个监护人，应该的。至于刘辩，虽然也只有14岁，但有母亲有舅舅罩着，就不管他了。

当然，蹇硕同志比较有追求，他是不会满足于皇子监护人这个角色的。

他要做的是小皇帝监护人。

他要监护的是整个国家。

但从成立西园八校尉到现在，才半年多时间，好多计划都没有完成，比如八校尉内部的团结问题，统一领导问题，总之，问题多多。因此，汉灵帝意识到，要想让刘协当继承人多半是科学幻想了，这件事也不能明说。

至于谁当皇帝，你们看着办吧，反正我是管不了啦。

其实说清楚也没用，依照朝廷那个混乱劲儿，就是一五一十地交代清楚，比如，让刘协继位，何进他们干吗？文武百官干吗？

有用吗？

没用！

这种模棱两可、似是而非的交代为后人留下了无穷的安全隐患。

国不可一日无君，当务之急是立一位新皇帝！老板没明说，蹇硕决定按自己的理解办——立刘协！自己也是开国元勋，托孤重臣。当然，他也只能这么做，自己一向与何进不和，一旦刘辩继位，第一个被收拾的就是他。

但立皇帝毕竟是大事，并不是你蹇硕一个人说了就算数的。

江湖上血雨腥风，一场恶斗在所难免。

这事儿估计平等协商，再签合同是不行的，那就来硬的。

先干掉何进，然后拥立刘协！

但现在蹇硕同志这边的情况就比较寒碜了，基本上就是他一个人战斗。不对，他还是有支持者的，说来还是领导的领导——灵帝的母亲董太后。但自从灵帝陛下归西了，她老人家的身份一下子由皇太后变成了

太皇太后（习惯上大家仍然称作董太后），辈分虽然上去了，权力却下来了，说话也没有谁乐意听了。对蹇硕同志，她老人家的主要是在精神上支持，并不怎么给力，像抢班夺权一类的体力活儿还得靠自己勤劳的双手啊。

哎，都靠不住，只有靠自己了。

那就用实力说话！

先下手为强！

蹇硕决心动手了，他是有把握的，因为他很了解他这个对手：何进虽然是大将军，但是不会打仗，不会谋划，优柔寡断，如果没人帮忙，充其量是个猪头将军。再加上自己也手握重兵，虽然实力差点，但擒贼擒王，只要把何进引诱进宫，就胜利在望。

放手一搏，东汉的江山就是我的！

正好是刘宏大丧，何进接到宫里通知，让他去宫中开会，商讨国家大事。蹇硕早在宫里布置妥当，只要何进一来，定然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眼看鱼儿就要上钩了，忽然又脱钩了——有人泄密。

原来是蹇硕手下一个叫潘隐的军政官（司马），在宫门外迎接何进的时候，故意给了他一个怪怪的眼神。

这个眼神的含义再明白不过了：熊出没，请注意！

何进转身就走，躲过一劫。

蹇硕原设计要玩人家一把，但计划不如变化快，阴谋诡计见光死，接下来，该人家玩他了。

当然，他已经是落水狗，什么时候打都可以。在玩他之前，何进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拥立14岁的刘辩当皇帝，有皇帝这个金字招牌，办事就方便多了。

按照惯例，儿子当皇帝了，何皇后晋级为何太后临朝主政，何进这

个舅舅也更进一步，大将军照当不误，还把宫廷政务抓在手里（参录尚书事），军政一肩挑，实实在在地当起了帝国的一把手。何进虽然是外戚，但还是有自知之明，他知道自己实力有限，能力也有限，只能依靠士人。

于是他听从袁绍的建议，开始征召天下名士参加政府。这样的好处是不言而喻的，于公可以让他们帮助治理国家，于私可以培养自己的亲信班底，对付政敌。

公私兼顾，一举两得，是步好棋。

但他想不到的是原本是要鱼肉宦官一把的，却没想最后被人家给鱼肉了。

大权在握的何进春风得意，另一个大反派蹇硕就很受伤，他虽然是西园新军的总指挥，实际上谁也指挥不动：袁绍是何进的人，而曹操曾经棒杀他的叔叔蹇硕，不消说是他的仇人，其余的人似乎也不买账，种种迹象表明他们更乐意听何进的，他则成为不折不扣的光杆司令，面对步步紧逼的何进，他似乎已经嗅到了死亡的气息。

万般无奈之下，他想得了自己的宦官同行，这也是他唯一的救命稻草。

蹇硕写信给中常侍赵忠，宋典，分析形势，陈述利害：何进兄弟控制朝政，现在又有党人帮忙，更是如虎添翼。要知道，党人和咱们宦官的老仇家，大家一向是势不两立的，以前咱们把他们一家子害得够苦的，现在他们卷土重来，明显就是反攻倒算，和咱们玩命来了。只因为我现在是上军校尉，手里有兵权，他们才不敢轻举妄动。同志们千万别因为他们现在给你一点糖吃，就迷惑了双眼。要知道，人家给的不是糖，而是糖衣炮弹啊。

兄弟们啊，大家可千万要提高警惕啊，从现在起，大家应该团结一心，丢掉幻想，准备战斗。如果我们立即采取紧急措施，关闭宫门，逮捕罪魁祸首何进，天下还是咱们哥俩的，咱们还可以手拉手重新过上幸福生活。

千言万语汇成一句话：咱们都是一条绳上的蚂蚱，现在兄弟有难，你们就伸出援助的手拉兄弟一把吧，否则咱们会死的很难看的！

日期：2011-10-24 19:06:39

苦口婆心，话都说到这个份上了，就是猪脑子也应该开窍。

都不是猪脑子，一个个猴精猴精的。但有时精明过头，就是愚蠢。

他们像着了魔一样，不住地犹豫，不住权衡。

一边是同行，一边是关系户，怎么选择？

人妖们自己拿不定主意，决定充分发扬民主，他们又找来一个叫郭胜的中常侍征求意见，希望这位高参帮他们拿主意。

郭胜不同意，因为他和何进的关系更特殊——同乡，也更铁。

都是出门在外，乡里乡亲的，还望互相关照呢，为啥要背后打黑枪呢？

除了他不同意，还有一位带头大哥也不同意——张让。

何家大小姐进宫以来，就一直和大多数宦官维持着良好的私人关系和工作关系：她想当皇后，是宦官出力美言；她杀掉王美人，险些被打入废掉，还是张让他们自掏腰包，为她消灾避难。此后，为巩固两家牢不可破的友谊，两家还结了亲（张让的媳妇是何太后的妹妹），总之，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双方的互利合作都是愉快的。现在，何进兄妹飞黄腾达了，兄弟们正指望搭上顺风车风光一把呢，谁和你蹇硕是一条绳上的蚂蚱，要死也是你自个儿死，凭什么要听你的？

都是实用主义者，权衡过后，大家很快作出决议，还是老客户（何进）重要些，至于蹇硕，不用理他，让他自己单飞，一切看他的造化吧。

为了进一步地巩固和发展与何家业已存在的友好合作关系，大家一致决定，将坏人坏事做到底，发扬大无畏的落井下石精神，拿出实际行动坚决与蹇硕同志划清界限，于是他们将这封要命的信交给了当事人——何进。

的确很要命。

他们当然想不到，这封信换不来他们梦想中的长治久安，最后大家会老拳相向。

背信弃义，邀功求赏，蹇硕同志很快就明白了，所谓的死党，就是置你于死地的同党，但蹇硕同志连骂人的机会都没有了，接到举报的何进闻风而动，很快将他绳之以法，顺带还收编了他的军队。

搬开了蹇硕这块大石头，何进却没有歇口气，他接下来的任务更加艰巨。他要对付的目标是董太皇太后！

为什么？

大家关起门来都是一家人啊，有话不能好好说吗？

不能。

何太后和她的婆婆董太皇太后关系不和。婆媳关系一直咱们中国人的老大难问题，而皇宫里的婆媳关系还要特殊一点，它不是因为磕磕碰碰的家务事而起，而是因为——权力。

权力啊，真像|毒|品一样让人着了魔，让人发了疯！

董太后虽然身居深宫，却心系朝政，参政议政的热情却不减当年，老想为国家贡献余热。

问题现在是儿媳妇何太后临朝，她也是一个争强好胜权力欲极强的女人，怎么会允许婆婆在旁边说三道四的。

您老多大一把年纪了，还是吃好喝好安享晚年得啦，莫问政治！

谁知道，这个老太婆也不是省油的灯，性格比年轻人还要强，她老人家的性格汇成一句话就是：

你不要我说，我偏要说；你不要我做，我偏要做！

儿子在位的时候，我都要插上一脚，现在孙子继位，我为什么说不上话？

老太婆如此生气，是有原因的，自己一手带大的刘协没当成皇帝，

能不生气吗？

生气还必须有实力做后盾，董太皇太后如此强势，说话如此有底气，因为她有个侄儿叫董重，是军队的二把手——骠骑将军。

你是太后，我是太皇太后；你是晚辈，我是长辈；你家有大将军，我家有骠骑将军；你有权，我也有权，凭什么怕你？

针尖对麦芒！

婆媳俩开始只是开展辩论赛，随后口水仗升级，估计是说不赢年轻人，董太后情急之下，口无遮拦地说：

“你有什么了不起，不就是仰仗哥哥何进吗？何进有什么了不起，我叫我侄儿骠骑将军董重砍下他的狗头当球踢，易如反掌（当敕票骑断何进头来，如反手耳）！”

这就伤自尊了。

后宫有两个主人，外戚也有两拨人，拔河比赛正式开始！

董太后原本就想吹吹牛，过过嘴瘾，来点精神胜利。没想到，激动过头，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吹大发了！

谁说吹牛不犯罪，谁说吹牛不上税？

吹牛也是有代价的！

董太皇太后很快就为自己的吹牛艺术付出了代价，189年五月，何进联合诸位在家的领导（三公），弹劾董太后与宦官勾结，贪污腐化，应该被遣散回原籍（河间）。

其实这样的理由是比较无聊的，难道你何进就那么清高，没有勾结宦官？难道你何进屁股就那么干净，没有经济问题？这年月，谁还不都一样。

不过，最终的解释权在何进手上，董太后再怎么解释也是白搭，何

况，何进也没给她这个机会。

六月，辛亥（初七），什么都得到了又什么都失去了的董太后又忧又怕，竟然一病不起（疾病暴崩），关于她的死，说什么的都有，除了说她生病去世外，还有说她自杀的（《九州春秋》），有说是何进下毒手的（《三国演义》），不管咋样，民间老百姓都一致认定是何进同志干的，反正何进这口黑锅你是背定了，谁让你是始作俑者呢？而从此以后，何进一家虽然如愿以偿得到了权力，却失去了一样最重要的东西——民心。

与此同时，她的侄儿董重也被解除兵权，被逼自杀（《后汉书》说他是下狱死）。

6月17号灵帝下葬，按说国家领导人逝世，大将军何进应该进宫陪丧的，但可能是之前被蹇硕吓怕了，落下了严重的宦官恐惧症，何进竟然心虚起来，自己既不进宫参加追悼会和遗体告别仪式，也不送灵帝的灵柩到皇陵，一丁点儿表示都没有，连过场都不走走，实在不像话。

\

日期：2011-10-25 19:40:30

其实何进也有自己的苦衷，他心里怕啊。

问，您都是权倾天下的人了，你还怕什么啊？

回答曰，怕宦官。

再问，为什么啊？

再回答曰，哎，诸位看官，你们有所不知啊。俺何进一家原本是没啥文化粗人，是靠宦官帮忙才发的家：俺妹妹能入宫是全靠他们帮忙，妹妹能当皇后是全靠他们帮忙，妹妹能保住皇后之位也是全靠他们帮忙，包括俺何进能成功解决蹇硕也是全靠他们及时准确地给俺提供情报，没有宦官弟兄的帮助，就没有俺何进一家今天的幸福生活。总之，广大宦官朋友们是俺们的好同志、好伙伴、好兄弟，他们的大恩大德，俺一家子是永远都不会忘记的。猛地要和恩人翻脸俺真的很难为情啊。但是，但是，话说回来，俺何进不和他们翻脸会更难为情的，因为俺何

进在心存感激之余，其实心里也虚啊，要知道，国家权力的蛋糕就那么大一块儿，你需要，俺也需要，你想要，俺也想要，江湖上的门派五花八门，都想吃独食，不想吃独食的，也巴望多分一点股份，怎么分啊？要知道，宦官在以前是何等的猖獗啊，张让先生、赵忠先生，还光荣地混成了先帝的爹和妈，权倾天下，让人一想就寒毛到竖。俺就担心万一这块蛋糕切不好，惹他们不高兴了，变起脸来，俺怎么对付啊？所以，虽然俺何进喜欢权力，一看就那阴森森的皇宫心里就直发毛。所以，俺要找士人为伴，把他们一起拉上我的战车，给俺壮壮胆，也给他们壮壮胆。大家都是在江湖上混的人，都明白，这世上既没有永恒的朋友，也没有永恒的敌人，只有永恒的利益。为了生活，大家各取所需，今天手拉手的朋友，明天是老拳相向的敌人，也都是没办法的事情啊。

一句话，不是俺的错，都是权力惹的祸啊！

何进同志，看准了，就下手吧，还犹豫什么呢？

进言者，袁绍也。

袁绍（？—202），字本初，汉族，汝南汝阳（今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袁老乡袁老村）人。他出身名门望族，其家族有“四世三公”之美称，具体说是自袁绍的高祖父袁安起，四代人有五人位居政府总理（三公）之位。袁绍的父亲袁逢拜为司空，袁逢的弟弟袁隗先后担任当朝的司徒、太傅，加上后来袁绍被任命为太尉、大将军，掐指算来，这一大家子位居总理之位的袞袞诸公竟然多达六人！你说牛不牛？

这一大家子之所以能在官场混那么多年，因为他们有自己的拿手绝技。

要知道东汉政治斗争是非常激烈的，外戚、宦官、士人三方势力斗得你死我活，一般人一旦站错队，稍不留神脑袋就搬家了。因此光有学问是不行的，光有能力是不行的，光有关系也是不行，袁家有自己的特色——混，具体说是当墙头草，三方势力，他们都不得罪，三面讨好，处处吃香，这样的家庭当然受欢迎了。

现在说一说袁绍同志的幸福生活。

袁逢家有两个儿子，袁绍是老大，袁术是老二。仔细算来，袁绍应该属于幸福的官五代，生在那样的豪华家庭，但袁绍这个老大在家里的

日子却过得很郁闷——因为有人常常骂他是贱种，而他常常不敢还嘴。

让袁绍郁闷的人叫袁术。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原来，袁绍是袁逢的庶子，也就是说，他是袁逢家小老婆生的，来路不正，不像兄弟袁术，是根红苗正的袁家传人（嫡子）。所以从血缘上说，袁绍、袁术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弟。

袁绍虽然出身偏房，但生得英俊威武，是个有名的美男子，深得袁逢、袁隗喜爱。这下，嫉妒心强的弟弟袁术更怒火中烧，看他不顺眼了，你他妈的贱种，有什么了不起的？也难怪，在古代，二奶小老婆虽然合法，但地位和今天一样，都是不受待见的啊。

此后，袁逢将袁绍过继给袁成，让兄弟俩分开过，眼不见心不烦。事实上，这样也没起多大作用，人前人后、头至尾都，袁绍与袁术这一对难兄难弟从没有和谐过，搞得连外人也比不上，真让人笑掉大牙。

除了出身稍微差点，袁绍同志其它方面都是非常优秀的，比如长相：人长得很帅，如果走在今日的大街上，回头率一定不低。

众所周知，人长得帅，除了好讨老婆外，还很好找工作，比方说，现在单位招聘启事上，一般都有一条要求：形象气质佳。

对袁绍而言，家庭背景过硬，社会朋友多，群众口碑好，如果进步不快太阳就该从西边出来了。

于是袁本初同志年纪轻轻就进宫当了郎官，不到二十岁就外放出任濮阳县长。

正当他事业渐入佳境的时候，他母亲病故，他得回去服丧，接着又补服父丧，前后共六年。这里要说一下的是，在东汉，如果你因私（比如长期病假，比如三年丧假）耽搁了工作，回来是不可能官复原职的，以前的职务、工龄、待遇都停了，个别运气不好的，回来饭碗都没有了。不管你以前是太尉是司徒，是刺史还是太守，再牛气的人回来也得按着规矩来重新排队，等朝廷重新分配工作，安排什么干什么，而且新工作往往都没有以前的好。比如你以前是太尉，现在回来安排你当部长

（九卿），你就是部长；安排你当太守，你就是太守。好在那时的老祖宗思想特别开明，咱们能上能下，大不了艰苦奋斗，从头来过。不像现在的官员，只能上不能下，你贬低他职务，他就骂你娘。

但耽误了六年光阴的袁绍并不急于参加工作，朝廷辟召也不干，竟然在洛阳搞起了“隐居”。

袁绍同志当然不会看破红尘，他搞的是假隐居。

日期：2011-10-26 18:38:01

所谓假隐居，其实是那时文人流行的一种抬高身价的把戏，现在最流行的说法叫作秀。患者具体症状如下：找一个地方躲起来，玩深沉，故意扭扭捏捏不出山，政府三番五次地聘请也不挪窝，和外界玩躲猫猫。政府找不到，就觉得这个人像神仙一样神神秘秘的，肯定非凡，必须花大价钱才能请动，而当事人一旦出山，身价立即暴涨，名利双收。隐居，这可是出名的终南捷径，东汉的某些名士最好这一口了，经反复验证，的确有效。

隐居一般都选择在人迹罕至的深山老林，或者是岩洞之中，过山顶洞人般的原生活，袁绍这个公子哥实在很有个性，他不想过原始人的生活，他喜结抛头露面社会名流，并和他们打得火热。

隐居，煞费苦心地选择在大都市，作秀痕迹太明显。

虽然是作秀，但那时的袁绍和初出道的曹操一样，是个热血青年。他结交的不是宦官一党，而是进步人士——党人。

袁绍隐居之时，正值党锢运动正如火如荼地展开，士人和宦官两派高手势不两立，斗得热火朝天。

所谓的党人，就是落入宦官黑名单的士人，是宦官的重点打击对象。

而袁绍同志虽然赶上了斗争的大好时光，却无法上阵和宦官死磕——因为他级别不够，严格说，他还不是圈子里的人。

但袁绍强烈要求进步，他也很仗义，常常利用自己的关系，想方设法地帮助党人排忧解难，逃脱法网，非常高调，毫不避嫌。

也就是说，袁绍同志也积极参与了地下斗争。

举动如此出格，实在让人侧目。

如此积极的表现，当然会给他带来麻烦。

一向和袁家关系暧昧的宦官也不干了，这小子不是在隐居吗？什么时候复出了？还欢蹦乱跳的！

中常侍赵忠就脸色铁青地发出警告：“这个袁本初啊，朝廷请他做官他还摆臭架子，却专门和养亡命之徒（党人）称兄道弟，他到底想干什么！”

是啊，你们袁家脚踩两只船，你到底是哪一部分的？

叔叔袁隗听到风声，怕惹火烧身，要他和士人划清界限：“我们袁家之所以能屹立官场不倒，就是因为不去管闲事，不去得罪人。你把宦官得罪了，这是要让我们袁家破产啊！”

虽然在宦官心目中袁绍这个失足青年的形象不佳，但由于其家庭背景深厚，人妖最终还是高抬贵手，放他一马。

而在士人心目中，热血青年袁绍的形象却更加光彩照人。

灵帝死后，大将军何进开始笼络知名人士，此时的袁绍也小有名气，在加上他的家庭背景，自然在大将军的邀请之列。

这次他不再玩深沉，他从“隐居”的豪宅里走出来，和那些社会名流一起涌进朝廷，准备大显身手。

好好干吧。

但袁绍的精彩表演到此为止。

他接下来的表现，并不精彩。

灵帝死后，国家命运又走到了十字路口，作为大将军的高参，袁绍对何进提了很多建议，但中心思想就一个：斩草除根，铲除宦官——是

所有的宦官！

袁绍的心可够黑的。

何进同志虽然是杀猪匠出身，但却没有一颗勇敢的心，他还是怕。

要知道，以前的蹇硕，虽然狠一点，但也就是一个体户，对付起来不费事；而现在的十常侍，可是一个久经考验的黑社会组织呵，要想把这些成妖成精的人拿下，其难度系数可是五星级啊。

袁绍不住地为他加油打气，何进终于下定决心：翻脸不认人，彻底铲除宦官！

行动之前，还是必须取得合法手续——太后的支持。他这个太后妹妹啊，很爱权，而且和张让这批宦官关系很好，因此估计这事儿和妹妹明说，通过的可能性几乎为零。于是何进变换了一种说法，宦官祸国殃民，影响实在太坏了，人民群众意见很大，就让他们全部回家闭门思过吧。

听上去很仁义，只是让他们退休，比较无赖的说法也有，先把宦官的政治权力剥夺了再说，余下的东西，咱们接下来再聊，一步一步玩死你。

可惜妹妹这次和哥哥不是一条心，她不同意。

何太后也有自己的苦衷，毕竟宦官以前帮过她的大忙，没还礼不说，还要一下子把恩人赶尽杀绝，太不够朋友了；再说，现在皇帝还小，让宦官全部下岗回家种地，男女授受不亲，你让我一个寡妇人家怎么和大臣们面对面工作？万一吃饱饭没事干的狗仔队胡乱给你编点八卦新闻，传点风言风语的，我怎么见人？

一句话，做人要厚道，要注意团结，注意影响！

妹妹话似乎很有道理，她的态度又很坚决，何进也觉得难为情，也不好意思和妹妹撕破脸，于是事情就这么拖下了。

但拖毕竟不是办法。

这边，性急的袁绍他们在不住地催促，时间过那么久了，怎么还没

有一点动静呢？

何进只好退而求其次，他抠破头皮终于捣鼓出一个折衷方案：先杀几个罪大恶极的首恶份子，杀鸡骇猴，然后再说。

其实这是一个不错的选择，既打击了首恶分子，又教育挽救了大多数，方方面面都应该接受的（宦官除外），太后方面应该能通过，士人方面也应该能接受，人民群众也会拍手称快的。宦官虽然几千号人，真正有资格将坏人坏事进行到底的成功人士就那么一小撮。

但何进小看了党人的胃口，不，具体说是袁绍同志的。

总体上，何进自己是比较胆小的，袁绍是比较胆大；何进是比较心好的，袁绍是比较心黑的。

他坚决不同意。

他还亮出自己的底牌，杀气腾腾的：

只杀几个哪儿够本，一不做二不休，要让他们全部在地球上消失才行！

还是那句话，把宦官统统杀掉，一步到位，一个不留！

太绝了！

都没出路了。

这时宫里的宦官也得了到消息，他们立即意识到，以前那个客客气气和他们和谐共处的何进已经不见了，现在何进已经变脸了，成为他们的死敌，靠不住了。

翻脸了。

那就亮剑吧。

日期：2011-10-27 18:36:39

(5)

但真正等到动手时，宦官才发现，自己根本不是何进的对手。

因为何进拥有兵权，而且有士人的支持，实力强劲。

而再看本帮的力量，虽然宦官曾经权倾天下，不可一世，但自从汉灵帝同志挂掉以后，大将军何进掌权，本帮就一夜回到解放前，风光不再。

客观地讲，在当时，宦官可是地地道道的弱势群体。想依靠的人又变脸，想反抗又无力，想求助又无门，就等那一刀什么时候落下来连。

其实能帮助的人，也有一位。

也是唯一的一位——何太后。

该同志人品不错，对本帮也很友好，如果谁率先打通这个关节，谁就是赢家。

宦官赶紧找到了何进的母亲舞阳君以及何进的弟弟车骑将军何苗，请他们帮忙通融通融，由于平常时间没少给二位孝敬礼物，因此大家的关系相处还算融洽。

具体说，何进一家四口人，兴趣各异，可谓多姿多彩：何进是想干一番事业的，何太后是爱权的，而何苗和他母亲舞阳君兴趣比较一致，都是爱钱的。

拿人钱财，与人消灾。在这方面，舞阳君和何苗还算是个好人，他们很讲诚信，立即跑到何太后面前反复宣讲不能杀宦官的道理，顺便还数落了背信弃义，涉嫌欺诈的何进同志一顿。

宦官有恩于我们何家，天下岂有拿恩人开刀的道理？换句话说就是我们一直没少拿人家（宦官）的好处，总不能昧着良心只收钱不办事吧。

那是，那是。

何太后原本对此事就持保留意见，现在母亲和何苗也跳出来反对，就是召开家庭民主生活会搞投票，来个少数服从多数，也是3比1啊。做人还是要厚道一点，何进大哥，那就对不住啦。

妹妹再次反对，何进再次没辙。

眼看胜利的希望被捏得粉碎，作为高参的袁绍更是如热锅上的蚂蚁，无论如何，他不肯认输的。

正门不走走偏门，此路不同，我就绕道而行。

他转而大胆向何进建议，既然太后迟疑不决，那就征召各地的军队进京铲除宦官，只要军队一到，何太后自然害怕，她一害怕，自然要惩办宦官。

一句话，你不动手就让别人动手。

办几个宦官也要兴师动众，事实证明，这是一个馊主意，而且是一个馊得不能再馊的主意。

这个馊主意让宦官玩完了，但让国家也彻底玩完了。

但何进的猪脑子不知是麻木，还是迟钝，反正他是闻不出臭味的，因为他照单全收了。

好，就这么办！

都蠢到家了。

当然，聪明人也有，他们职务不高，却把事情看得透透的。

何进的秘书（主簿）陈琳就明确表示反对，对付宦官，你大将军一声令下就可以搞定，守着京城里那么多中央军不用，反而召用地方军阀，要知道请神容易送神难，到时候，各路大军涌进京城，你怎么控制啊，而且兵多为患，只会带来一个后果——天下大乱。

一语中的。

何进考虑半天，终于做出选择：不予采纳。

猪头将军何进现在完全是焦头烂额，六神无主。

京师洛阳他能控制的部队起码也有上万人，对付洛阳的宦官党羽是

绰绰有余的，可这位仁兄完全把士兵手里的武器当做烧火棍了，从头至尾，一直被人牵着鼻子走，真的让人无语。

烧昏头了。

还不如回家干老本行卖猪，收入不高，至少比玩政治安全啊。

明白人除了陈琳，还有一个人，对此举更是洞若观火，嗤之以鼻——曹操。他一语挑明：在宫中当差的宦官自古都有，只要皇帝不给他们权力，他们想折腾也折腾不起来啊。现在要对付他们，只需要派几个执法人员就行了，首恶必办，胁从不问，天下就太平了，不用太铺张。你猛然间全国调兵，知道以为你是抓人，不知道的还以为是鼓动大家造反呢。何况那么大的阵仗，必然打草惊蛇，引起宦官的警觉，行动也必然会失败（事必宣露，吾见其败也）。

其实从实际情况看，调不调兵，国家都是要乱的，他们的如意算盘是钓起来几条大鱼，对付宫里的小鱼小虾。

很傻很天真。

但他没想到的是自己大鱼倒是钓起来了，只不过是——鲨鱼。

鲨鱼胃口是很大的，小鱼小虾要吃，人也要吃，国家都要吃！

关键是他自己从中并没有得到任何好处。

这就是传说中的损人不利己，傻蛋中的傻蛋。

而袁绍同志就是傻蛋中的极品。

迷魂药吃多了。

无论如何，袁绍是不会这么想的，何进也不会这么想的。

当时表现最积极的有两支部队：一支屯驻河东的凉州兵，由董卓统率，另外一支是屯驻河内的并州兵，由丁原带领。何进一招手，他们都来了，屁颠屁颠地跑来了，很听话，很积极。

其实召点人来也没什么，如果他们都是厚道人家的话，多少还可以

帮点忙。那个丁原似乎人品不错，还勉强算个厚道人家，但另外一位，实在不好说——董卓。

脸皮厚是一定有的，但厚道是一定没有的。

对于这一点，无论是夸夸其谈的袁绍还是杀猪匠何进都是绝对想不到的。这位老兄连京城的情形都搞不清楚，遑论是观察西北的董卓了。

严格说来，董卓不是一般人，他是一匹狼，一匹来自西北的狼，凶悍无比。

据说狼的举止行踪都是神秘秘不易捕捉的，虽然善于伪装，但他的意图还是有人早有察觉。

令人意外的是，最先感觉不妙的竟然是以昏庸著名的刘宏同志。

是的！

昏君虽然昏，政治嗅觉却很敏锐，像他的狗爱卿一样（汉灵帝把狗称作爱卿）。

原来，随着董卓的势力逐渐发展壮大，朝廷也嗅出了危险的气息，开始对董卓加以抑制，但董卓身处西北边陲，山高皇帝远的，他翅膀也越来越硬了，对领导的话是想听就听，不想听就扔。对这样的危险分子，朝廷更不可能放心使用了。

189年，朝廷很关照提拔董卓到中央当宫廷内务部部长（少府卿）。董卓以前的职位是前将军，地位比中二千石的部长略低，而少府主管宫廷事物，算来也是一个肥缺。这就是官场上常用的明升暗降伎俩，目的就是为剥夺他手里的兵权。

董卓同志，这些年你为朝廷打打杀杀的，也着实辛苦，到中央来好好享几天清福吧。

当我是三岁小孩哄啊？想让我放弃兵权，做梦吧，你。

日期：2011-10-28 18:48:15

(6)

这些小把戏在老江湖面前当然无用。

董卓不干。

他上书说道：“所将湟中义从及秦胡兵皆诣臣曰：牢直不毕，廩赐断绝，妻子饥冻。牵挽臣车，使不得行。羌胡敝肠狗态，臣不能禁止，辄将顺安慰。增异复上。”

翻译过来就是：皇帝您老不发工资，导致我手下的士兵饥寒交迫，他们拉着我不让我来，我也没办法啊。我的地盘我做主，所以，皇帝大人您的话我是不会听的。

口气如此严厉，那是在对领导说话吗？

是又怎么样呢？

皇帝的账也不买，的确牛气，换在平时，脑壳早砍下了当球踢了，问题是现在国家混乱不堪，人家是大爷，摆摆谱你也拿他毫无办法（朝廷不能制）。

因为他手里兵。

此时的董卓经过多年苦心经营，早已今非昔比，他手里养着一支由羌人、胡人组成人数众多所的部曲。所谓的部曲，说白了就是自己的私人军队，包括宾客、佃户、亲戚、朋友、马仔等等关系户，大家有事打仗，无事种地，平时只忠诚于自己的老板，对于其他领导根本就不买账。包括后来的孙坚、刘备、曹操都有自己的部曲，都靠他们帮自己去打江山。

董卓的部曲不但人数众多，而且久经沙场，英勇善战。

汉灵帝病重期间，对董卓同志的工作和生活情况就更加牵挂了，考虑到董卓同志不愿意做京官，汉灵帝决定改变策略，特意照顾他当油水多多的地方大员，为此，朝廷还专门进行了一系列眼花缭乱的人事调整，先是调并州刺史丁原为骑兵总监（骑都尉），为董卓腾出位置，然后任命董卓为并州牧，同时令他将部队交给没有野心皇甫嵩（令以兵属皇甫嵩）。

并州牧的官儿不小了，但董卓的眼睛并没有花，他的态度一如既往

地执着，看来他只想当钉子户。

钉子户继续当，敷衍工作还得继续干。

他向领导打报告说：“士卒大小相狎弥久，恋臣畜养之恩，为臣奋一旦之命，乞将之北州，效力边垂。”

翻译过来就是：我的兄弟跟我时间那么久了，彼此都有感情了，谁也离不开谁了，他们只听我的话，你想让我放弃兵权把他们交出去那是万万不可能的。你想打发我去并州那个鬼地方，也是万万不可能的，老子偏偏要去冀州。

一句话，部长不想干，地方官我也不想当，还是带兵舒服些，想上哪儿就上哪儿（也可能包括京城），一有机会还可干上它一票狠的。

翘尾巴了，难道想造反不成？

天下大乱，地方军阀坐大，没法了。

但即使人家摆谱，汉灵帝同志唯一能做的也只有批评教育。

批评教育的结果似乎很明显——董卓改道了。别高兴得太早，他既不去并州，也不去冀州，他去了河东郡，要知道河东郡属于司隶州，京畿重地，你带着一帮人往首都的地盘里钻，什么意图啊？

不服从中央调令，董卓野心家的面目已经初步显现，他缺的只是机会。

而他等待的，也是机会。

朝廷原本是希望董卓自动交出兵权，现在人家不干，朝廷鞭长莫及，只有看皇甫嵩出手了，好歹他也是一代名将，而且手里也有兵，会打仗，更关键的他还是个忠臣。

现在只好指望这位老兄了。

皇甫嵩不敢动。

皇甫嵩虽然很能干，很忠诚，但绝不老实，因为他发现朝廷给的命

令是模棱两可，只是叫董卓交出部队，却没有直接下令让他吃掉董卓，董卓现在的实力已经今非昔比，如果就此发动攻击，能不能干掉董卓都是未知数，即使能干掉，没有皇帝命令擅自诛杀高级将领也是很危险的事情。

因此，皇甫嵩只是给朝廷上表，检举董卓的种种不法行为，自己绝不上套。

朝廷只有一声叹息。

其实说董卓是个不听话的孩子也不对，要看是什么情况了，比如这次，何进他们对区区几个人妖束手无策，叫董卓同志前来帮忙，他二话不说，整理出三千人的部队，立即上路。效率之高，的确让人佩服。

有油水可捞了，能不跑快点吗？

很快，他抵达渑池。

何进心里直打鼓，渑池离洛阳只有200来里，而董卓带来的是几千人的队伍，是福还是祸呢？

预感很不好。

他考虑了半天，终于做出决定，派出使者，阻止董卓前进。

他派出的使者叫种邵，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县处级谏议大夫（六百石），但人如其名，非常有种。

种邵带着皇帝的红头文件（诏书）找到董卓，宣布中央政策命令他返回原地。

在董卓眼里，前任皇帝的诏书都是一张废纸，你小皇帝的摆弄出来的那玩意儿又价值几何？——连废纸也不如。

返回？你们大将军热情地把老子邀请来，现在拿张诏书又想打发老子回去，老子的路费辛苦费都还没报销呢，凭什么啊？

请神容易送神难。

队伍继续前进，种邵不是孙悟空，当然没办法。

很快，董卓抵达京师地域，按这架势，用不了几天，董卓同志都可以到皇宫里散步了。

历朝历代，军队私自进京就算造反，难道你想造反不成？

形式危急！

种邵也急了，但话又不能明说，他赶快又发纪念品又发慰问金，那意思很明显，哥们，你们近郊游也搞得差不多了，回家吧。

京师洛阳已经遥遥在望，我们还想进城参观城市的巨大变化呢，回什么家啊？

董卓坚决不肯，派人控制了种邵，把刀也架在他脖子上。

你再唧唧歪歪的，老子就废了你！

日期：2011-10-29 17:21:19

(7)

不就是一个死字吗？有什么了不起！种邵也横了，他声色俱厉地谴责绑票者：你们这样不遵皇命，劫持使者，难道是想造反不成！

说破了，就不好玩了。

这句话厉害，谁摊上都是灭族的大罪；再说，老大（董卓），也没说要造反，手下人也不敢造次，只好放人。

人是放了，但队伍依然不退。

董卓远远地望着若隐若现的洛阳城，脸上不由得泛起一片得意的笑容。总有一天，你将成为我嘴里的一块肥肉。

狼来了，可何进还在犹豫。

他现在对宦官是又恨又怕，由于以前宦官的确有恩于何家，所以他

迟迟下不了动手的决心。

相对而言，袁绍同志表现积极多了，他可没那么多心理负担，对宦官没啥好说的，就两个字——憎恨。光憎恨不够，还要积极行动把宦官干掉。

但现在自己的力量太小，只有把何进彻底拉下水，才有取胜的把握。

于是，袁绍决定趁热打铁，继续忽悠：

何进同志，你怎么糊涂了？现在宫里掌权的那些宦官，传递奏章是他们，转达皇帝、太后的诏令也是他们，一日不除，后患无穷。权力握在人家手里，小命就握在人家手里，今后人家想怎么整你就怎么整你，而且你还拿他们没办法。何进同志，政治残酷的，你可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啊？

何进原本是没主见的人，经过袁绍这么一忽悠，终于下定决心，他任命袁绍为司隶校尉。

这里说一说司隶校尉，它可是了不起的职务，东汉分为13个州、部，其中京师所在地的州叫司州，也叫司隶部，它的行政长官叫司隶校尉。可别小看这个司隶校尉，朝会时，和尚书令、御史中丞一起有自己的专席，号称三独坐，地位极其特殊，所以被世人称为“虎踞”，董卓称之为“雄职”。他不光是京师的行政长官，还管司法、管纪检监察。由于平时持皇帝授予的符节（所谓持节）外加上手里有一支1200人组成的秘密警察部队，因此看谁不顺眼，就可以直接踩谁。官儿小的，可以杀掉，连审判都免了。大一点的也能管，直接向皇帝弹劾就是了，什么平时高高在上的三公九卿都不在话下。换句话说，京师地界的政府官员大小通吃，尽在掌握之中。

这样的要害部门，不是领导亲信，挤破头都进不来。别的不说，曹操同志夺取大权后就曾经亲自兼任这一职务；蜀汉建立后张飞、诸葛亮也都担任过这一职务，由此可见其分量。

袁绍是领导的亲信，对领导的意图自然是心领神会。

他上任后立即派人重点嫌疑人（宦官）进行重点盯梢。

为了彻底收拾宦官，他还暗中勾结董卓，这次董卓很听话，他向太后上表说：太后，如果你没胆量收拾宦官，那就让我董卓来，我兵强马壮，很快就到达城西了！

狼来了固然可怕，但最可怕的狼来了大家却浑然不觉，比如何进，比如袁绍。

似乎是嫌局面不够闹热，何进又派手下人去各地招兵。

这下闹热了，除了董卓，其他诸侯也闻风而动，比如丁原来了，东郡太守乔瑁来了，该来的，不该来的，都来了，大家为一个共同的革命理想走到了一块儿。一些不自觉的同志（比如董卓）顺道还搞点兼职——烧杀抢掠，但口号都很好听，我们是为了诛杀宦官！

这下闹热了，为对付区区几个宦官，却弄一大堆人马来京师游行示威，如此隆重，怎么收场？

千钧一发。

太后也慌了。

万般无奈之下，何太后只好作出了自己的选择——何进的亲信宦官留着，其余的宦官通通下课，回家种地。

她已经没有更好的办法。

不是我不保你，而是大将军不待见你们，现在董卓他们连队伍都拉来了，我也毫无办法啊。你们还是先回去避避风头再说吧。

宦官明白了，如果权力没了，依自己多年的表现，自己的下场可能连一只狗都不如，别说是回家种地，可能还没走出京师，都被人家剁成肉酱了。

当务之急，是保证能留在宫中，只要有权力，就不怕没未来。

解铃还须系铃人，既然是何进的主张，那就找何进——不是算账。

而是求情。

形势危急，小命都捏在人家手里，装孙子是必要的。

但何进似乎是铁了心，不管宦官们如何低三下四地求情，他始终不松口。他把手一摆：哎，不是我要为难你们，而是朝廷大臣对你们有意见，我呢，也没办法啊，你们还是自觉回避一下吧，安心回家养老，这样不是挺好的吗？至少比被人宰了强啊。

废话。

路路断绝。

求情无用，宦官很伤心。不久，这种伤心的情绪会变成仇恨的种子，在心底生根发芽。

老子们往你们家血本下注，就为投资回报，现在别说回报，连安全感都没有。真是江湖险恶，人情淡薄啊，何进，你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咱们的账有得算！

何进过河拆桥，宦官不满意，他们不知道，还有人比他们更不满意——袁绍。

人家主动送货上门，这么好的机会，你为什么不一网打尽呢？

何进摇摇头，一声叹息。虽然他也看宦官不对劲，但他还不想把他们赶尽杀绝，毕竟对方有恩于己的，做人还是要厚道一点。

袁绍对此嗤之以鼻。

你总是心太软，那我就再添一把火！

袁绍自作主张地以大将军何进的名义给各地发文件，立即逮捕宦官的亲属！

打草惊蛇，火越燃越旺！

你何进早就上贼船了，还想做好人，没那么容易！让你身上也沾点血，看你还对宦官心慈手软不？

对于宦官而言，现在的局势很不妙，经袁绍这么一杠子，老家被人

抄了，家属被人抓了，即使回老家那也是自投罗网——无路可退，也无路可逃。

当然，这笔账要算在何进头上。

目前唯一安全的地方就是皇宫，而最后一线生机，就在何太后手上。

好在何太后的妹妹是张让的干儿媳妇，事到如今，只好拉下老脸来求媳妇了。

都是一家人，这个忙肯定得帮。

儿媳妇立即去求母亲舞阳君，母亲舞阳君又入宫去求女儿何太后。

母亲的面子，当然得给，你们还是回来吧。

还是女人心软啊。

日期：2011-10-30 18:17:08

(8)

189年的8月25号，对于东汉而言，没有太多的特别意义，对于何进同志而言就不同了，因为第二年的今天会成为他的祭日。

经过袁绍同志连续不断的思想动员，原先举棋不定的何进也终于意识到，必须立即着手解决宦官问题了。

不能再拖了。

但他还是决定先做通妹妹的工作再动手。考虑到现在形势紧张，为避免遭人暗算，何进还带袁绍的弟弟虎贲中郎将袁术一帮人在宫门外候着，他自己进宫。

应该很保险了。

他在里面说，宦官在外边听。

一切都明白了。

那边工作汇报完毕，这边也准备完毕。

何进出来，被张让给叫住了，大将军，请留步，太后还有事情要交代。

那就回去，这一去，就没回来——中埋伏了。

杀掉何进，张让等人立即动手起草诏书，重新进行人事安排：比如安排自己人樊陵当拥有司法大权的司隶校尉、许相当主管京师的河南尹，总之，京师要控制好。

诏书写好了，还有一道程序要走，就是必须交给尚书台那些秘书（尚书）盖章才有效。

尚书接到文件心里直犯嘀咕，任命袁绍为司隶校尉，王允为河南尹才几天啊，怎么又变卦啦？他对宦官说：

“请大将军来共同商议一下。”

大将军来了，不过，是人头。

宦官回答很干脆：

“何进谋反，被我们杀了（何进谋反，已伏诛矣）！”

这下全乱了。

能不乱吗？人家外面有人呢！

决战开始了，不，是屠杀。

袁术听说何进被杀，立即带人攻打宫门。可宫门早已关闭，而且很坚固，袁术他们先是用刀砍，可没什么效果。眼看天色已晚，袁术开始放火。

烧毁宫门，看你们往哪儿躲。

胜利之门打开了。

张让一看大事不好，立即跑到后宫，他明白当务之急在于把皇帝、太后这两个优质筹码抓在手里，有他们在，自己不愁没好日子过。

可惜他忘了，皇帝也罢、太后也罢，并不是万能的护身符。

这个老家伙特别滑，也没说把何进杀掉的事，直接告诉太后：“何进谋反！放火烧毁宫殿。”

现在向大家介绍洛阳的皇宫。其实东汉的首都不叫洛阳，而叫雒阳。是由于光武帝认汉是火德。洛阳，这个洛字可不好，有水，会与东汉相克。他灵机一动，就将洛阳变成雒阳。

东汉洛阳位于今河南省洛阳市东约15公里处，北靠邙山，南临洛河。皇宫分为南、北两宫，南宫面积约1.3平方千米，北宫面积约1.8平方千米，去过北京紫禁城的人都说它气势恢弘华丽，其实和洛阳皇宫相比，简直是小巫见大巫——洛阳皇宫竟然比4个紫禁城还要大，还要气派！

这就是咱们汉朝老祖宗的大手笔、大气派，服了吧。

在汉明帝以前，南宫是皇帝及群僚朝贺议政的地方，北宫主要是皇帝及妃嫔寝居的宫城，后来，政治中心逐渐向北宫转移，因此北宫的地位比南宫更加重要。两宫之间有以屋顶覆盖的复道连接，所谓复道，其实是并列的三条路，中间一条，是皇帝专用的御道，其他官员只能走两边。当然，史书上说复道有7里是不准确的，怀疑为1里，比较合理。当皇帝就是牛啊，连走路都是申请了专利保护。复道十步一哨，十分威武。

说道北宫不得不说的就是德阳殿，规模极其宏大，它的门阙高耸入云，据说四十里之外都可以看见！德阳殿是北宫正殿，竟然容纳上万人，相当于现在大型的体育馆，非常气派。每年正月初一过年的时候，皇帝亲临德阳殿与文武百官、皇室宗亲、及少数民族使节一起喜迎新春。皇帝商定国家大事也常常在德阳殿。

南宫的东门外至城东望京门之间，依次排列着太尉府、司空府和司徒府。他们的办公楼十分豪华，据说简直能和皇家宫殿媲美。如此超标

建筑，皇帝也没怎么管。没事，只要你们肯听话、肯干活，改善办公条件那是应该的。

一群宦官裹挟着太后、少帝刘辩、陈留王刘协，经过复道往北宫跑。半路上遇到卢植，他原先在战场上因为没给左丰贿赂，被诬陷罢官，差点被砍头，后来还是皇甫嵩帮他说了一大堆好话，才重新上岗当上了国务秘书（尚书）。他和宦官可谓仇深似海，看到人妖慌里慌张地夹持皇帝逃跑，他一声当头棒喝，宦官居然把太后放了。也难怪，现在不比平时，人妖犹如丧家之犬，早已无心恋战。

弟弟袁术行动了，哥哥袁绍也没闲着，他是正牌的司隶校尉，现在宦官居然想假冒圣旨弄了个冒牌货来代替他，肺都快气炸了。

你能假冒圣旨，难道我就不能？

以其人之道还施彼身！

好在他叔叔袁隗是高级领导干部、内阁首辅之一（太傅，参录尚书事），这点事是不难办到的，他们召来宦官任命的新科司隶校尉、河南尹，二话不说，杀，杀！可怜二位，还未走马上任，人就报销了，看来投靠宦官也没得到什么好下场。

最狡猾的要数何苗，以前还和宦官称兄道弟的，见宦官大势已去，立即见风使舵，和袁绍一起加入到剿灭宦官的队伍之中。

在北宫的朱雀门，跑得慢的赵忠被逮了正着，一刀毙命。

反正你们都成落水狗了，不打白不打，还可以顺带灭口，自己也好改头换面，重新做人。

表演很精彩很到位，但他的画皮很快被人戳穿了。

比如何进手下的吴匡就不买账，要不是你出卖哥哥，大将军（何进）能死得这么惨吗？你就是杀死大将军的侏子手（杀大将军即车骑也）。

日期：2011-10-31 18:31:14

(9)

群众的火一下被点燃了，他们手里的刀子可不是吃素的。

可怜何苗，和宦官称兄道弟的打得火热，原本只图发点小财，却因小失大，误了自己的卿卿性命。

进攻！

杀！

杀！杀！

袁绍带领大家攻入北宫，关闭宫门，宣布对宦官的政策：赶尽杀绝，绝不留情！

当时在北宫大约有二千左右宦官，实话实说，其中真正有资格祸国殃民的只是少数掌握实权的宦官头目，加上追随者，也不会太多，至少不是满城尽带黄金甲吧。其他无职无权的小宦官，平时除了干活，都是扮演受人欺压的角色，想干坏事还没资格呢。

但袁绍工作干劲十足，他是不管这些的，他已经杀红眼了。

本着宁可错杀一千，绝不使一人漏网的精神，袁绍开始对北宫进行了地毯式搜索，凡是宦官无一幸免，不是宦官的，只要你没长男人的标志物——胡须，疑似宦官的，也比照宦官标准执行。需要说明的是，演义上为丑化曹操，说他也参与了此次行动，其实这次屠杀行动，没他什么事，而且他原本不主张把宦官杀尽的。

宦官死得差不多了，还有几十个人关闭寝宫大门，躲在里直哆嗦。

问题是袁绍同志精神头十足，他已经派人翻越大门围墙冲进来了。

大难临头，只有跑路了。

由于没有马匹，张让、段珪等人带着少帝和刘协发扬马拉松运动员吃苦耐劳的精神，一口气摸黑逃到洛阳东北方向的黄河渡口小平津，由于走得匆忙，连皇帝六个公章（玉玺）都没有带。

不到黄河心不死，这下总算安全了。

漆黑的夜晚，人一出城，就不大好找。似乎也没人乐意上来救驾，混乱时代，刀剑无眼，其他文武百官此时也玩集体失踪，个个猫在家里等待消息。

你们就尽情地打吧，你们尽情地斗吧，等你们玩得差不多了，我们再出来收摊子。

至于维护治安积极分子袁绍等人，还在宫里干得热火朝天——他们正忙于杀人。以前你们宦官整我们的人，现在我们翻身了，不加倍报答，不把你们赶尽杀绝不算完。

黄河，小平津。

这里，将是他们最后的舞台，也是他们的葬身之地。

这世界上，忠臣还是有的：老冤家卢植带着一个叫闵贡的小办事员（河南中部掾）带人追了上来。

别小看这个闵贡，他有一个特别的身份——节士，所谓的节士，就是名士的升级版，品格极其高洁，性格极其孤僻，说白了他是一个有强烈道德洁癖的人。

闵贡年轻时很穷，他有一个叫周党的同乡好友也是节士。周党见闵贡生活寒酸，餐桌上连绿色蔬菜都没有，长期下去，必然营养不良，于是产生了恻隐之心，就送给他一些生蒜，但闵贡很有个性，很清高，不但不领情，反而幽默地说道：“我想艰苦朴素，瘦身减肥，不想使自己烦恼，你送东西给我，我岂不更加烦恼了吗（我欲省烦耳，今更作烦邪）？”最后，东西是勉强收下了了，但为了显示自己所谓的骨气，竟然让它白白发霉烂掉（受而不食）。

对自己那么刻薄干嘛。

有一回，闵贡客居安邑县，因为生病外加家里穷，不能买肉，每天只能买一片猪肝，到最后，屠夫们一致怀疑：这个闵贡天天吃猪肝上瘾，生活如此单一，该不是得了什么不良怪癖吧？为了纠正他挑食偏食的不良饮食习惯，屠户竟然不肯卖。一天，安邑县令关心起闵贡一家的生活，就问他的儿子，你们平时都吃什么饭菜啊？儿子也不隐瞒回答说：“我们的主菜是猪肝，但屠夫有时候不肯卖给我们。”

天下居然还有如此歧视消费者的，真是岂有此理！于是县令决定亲自出面主持公道，吩咐手下人经常给他买猪肝。这下，闵贡同志天天有猪肝吃了，他反倒奇怪了，儿子说出事情的真相。闵贡不由得大发感慨：“我闵仲叔（闵贡字仲叔）怎能因为自己的一点生活爱好拖累全县的百姓呢（拖累了谁）？”又连忙搬家。

现在皇帝有难，高官都躲猫猫去了，而他这个低级的公务员却能挺身而出，实在不简单。

这样一个对自己都那么刻薄的人，还怎么指望他慈悲为怀？

闵贡很快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他这个节士的名号不是白给的。

他声色俱厉对张让说：“识趣的，怎么还不快点自行了断？不然我就不客气了（今不速死，吾将杀汝）。”

因为有幻想。

那就不用行动断了你的幻想！闵贡开始杀人。

手起刀落，一个，倒下去了。

再手起刀落，又一个，也倒下去？了……

一切都绝望了。

永远。

尽管史书上说只有卢植和闵贡这两个孤单英雄赶来，但我们根据实际情况分析一下，他们两人是应该带有人来的，不然宦官也有几十人，都带有武器，凭什么怕你？要知道，他们是没有廉耻，人性灭绝的人妖，虽然身处绝境，但还没自觉到你一吆喝，一动手，人家就要羞愧难当地自绝于人民，唯一的可能，就是他们在面临无比强大威慑与压力，已经无法可想，无路可逃了。

张让，这个作恶多端的人妖，蛊惑皇帝，打击贤良，残害百姓，把国家带入万劫不复的深渊，而现在，他已经穷途末路，没有任何人会来解救他们。

唯有一死，以谢天下。

他们向小皇帝行了人生的最后一个叩头礼，然后走向黄河。

就让滔滔的黄河埋葬这一切吧。

日期：2011-11-01 18:46:07

第七章，董卓，狼来了（1）

外戚死了，宦官也死了，人世间最邪恶最强大最爱闹腾的两股势力霎时间灰飞烟灭了，天下太平了吗？

因为，新的野心家又粉墨登场了。

下面让我们用热烈的掌声欢迎新时代的野心家、阴谋家董卓先生登场讲话！

为了这一天，鄙人已经等了很久，感谢何进先生，感谢政府！感谢宦官张让先生，感谢太后何女士，感谢各位官场同仁，感谢你们给了我这次机会，能够走上舞台的中央尽情地表演！

感谢大家！

还有说的吗？

有！

哦，我忘了最重要的一件事情，你们几拨人在皇宫里打得锣鼓喧天，够闹热的，怎么不通知我董卓一声呢？我都看见洛阳城里的火光了，皇帝呢，他在哪儿？我现在需要马上找到他！我要护驾！

快速前进！

张让等人自杀后，闵贡扶着少帝等人连夜返回，由于没有灯光，只能凭着萤火虫微弱的光亮摸索着前行。8月28日，大家为少帝和刘协找来两匹马，颠簸着返回。

而那些领朝廷俸禄的大臣眼看大局已定，才陆续赶来保驾护航，真

让人佩服他们超强反应能力。

来得早不如来得巧，能让领导看见就是胜利。

该来的，来了；不该来的，也来了，比如董卓。这家伙原来是受何进邀请，打算清除张让的，即所谓的“收让军，以清奸秽”，没想到张让先下手为强将何进彻底洗白，最后张让自己也走投无路，自绝于政府和人民。

都死了，全省了。

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在邙山脚下，董卓和小皇帝相遇了。这一贴，就粘上了，粘上了，就甩不掉了。

饱受惊吓的少帝突然看见这群天降神兵，更是惊恐万分，竟然连眼泪都流出了。那个从前花钱买司徒位置的崔烈，跑在队伍的最前头（故太尉崔烈在前导）。看到董卓大军，他也不想摆摆老领导的威风：

“皇帝有令，队伍后退。”

董卓也没给这个崔烈好脸色：“我们星夜兼程来护驾，你们没保护好皇帝，还有脸在这儿指手画脚的！信不信我宰了你（我不能断卿头邪）！”

说完，竟然直接走上去，像参观稀有动物一样仔细地瞅着少帝。这种大胆的举动在当时绝对属于大逆不道。

董卓是西北汉子，据说人长相比较凶残，看上去像恐怖分子一样，面对如此有特点的人，少帝当然心里直发毛了。

接下来，董卓和少帝举行了亲切友好的交谈，当然，谈论的话题无非是询问小皇帝这些天宫廷发生了什么事啦，有谁欺负你啦，自己感觉如何啦等等。

可少帝明显没有从恐慌中缓过劲儿来，说话语无伦次，给董卓的第一印象极差。

笨嘴笨舌的，今后怎么当皇帝啊，董卓心想。

董卓这么想，还不忘奚落这个14岁的小皇帝一番：“看你，看你，怎么搞的，信任宦官，把国家搞成这个样子！”

其实少帝是很冤枉的，当皇帝有些日子了，但还从未正儿八经地办过公，自己太小，不是母后做主，就是舅舅何进辅政。怎么国家一乱，什么都往我头上推啊。

董卓对哥哥刘辩的印象欠佳，但对弟弟刘协的表现却很满意。

董卓走近刘协，先做了一番自我介绍：“我是董卓，来，让我抱一下，”

别看刘协比哥哥小5岁，论年龄也只相当于一个小学三年级学生，可智力发育明显超前，面对彪形大汉董卓，毫不怯场，回答问题也有条有理。

这个董太后带大的孩子表现不错，聪明可爱，我董卓和董太后说起来也是本家，有机会把他扶上去，我也好当个开国元勋。

都说董卓是野心家，但实话实说，董卓的野心也是像气球一样是一口一口吹大的。一开始，接受何进密令进京的时候，他或许还没有我要控制国家，我要架空皇帝，我要做窃国大盗之类的宏伟蓝图。他内心真实想法应该是先带人进京，看看形势再说有，机会就干他一票，捞一把就走——不然，他就不会只带3千人进京了。

没想到，朝廷里的实力派全部死光光了，天上掉下大馅饼，自己原本是打算来个京师观光旅游的，捞一把就走的，现在看来，应该考虑定居于此啊。

还是大城市好啊。

少帝一行在董卓的保护下浩浩荡荡地回到皇宫。

洛阳皇宫依然一如既往地恢弘肃穆，地上血迹早已被打扫干净，却有一样东西挥之不去——血腥。

是的，是血腥。

国家发生了动乱，进城盘点一下损失，发现这次损失可大了，死几

千个宦官没什么，人死了大不了重新招聘就是了；烧毁几间皇宫也没什么，今后还可以搞灾后重建；最要紧的是皇帝的公章不见了！我说的不是一般的玉玺，而是秦始皇同志遗留下来的那枚公章——传国玉玺！

东汉皇帝有六颗印玺：皇帝行玺，皇帝之玺，皇帝信玺，天子行玺，天子之玺，天子信玺，这六颗玉玺，全在；除此之外，东汉皇帝应该有七颗，那第七颗，也就最重要的一颗——传国玉玺。

蹊跷的是传国玉玺不见了！

很重要吗？

当然！

什么都可以灾后重建，什么都可以复制、克隆，唯独传国玉玺不能！

秦朝皇帝用的印叫玺，臣民所用只能称为印。东汉情况要宽一点，皇帝的、皇后的、藩王的印都可以叫玺。由于皇帝的印信都是用玉做成的，又叫玉玺。传国玉玺是秦始皇命人用蓝田玉（一说珍贵的和氏璧）打造而成，上面刻有丞相李斯的所书“受命于天，既寿永昌”八个字。公元前206年，秦国灭亡后，刘邦从秦王子婴那里得到它，把秦玉玺作为汉朝的国印，从他起，将一代一代传了下去，遂成为“汉传国玺”。

可别小看这枚印章，它可是皇帝的身份证，真正的镇国之宝啊。

关于传国玉玺的故事更是丰富多彩，我看至少可以拍一部长篇惊险悬疑剧，收视率一定不低。

西汉末，外戚王莽篡权，派弟弟安阳侯王舜向老太后王政君索要传国玉玺，老太后一怒之下将玉玺掷到地上，玉玺破相了——摔掉了一角，最后王莽还是搞了一个玉镶金，补了一块黄金在上面。虽然外形上不那么美观，但其在人们心目中的价值却丝毫没有减退，不管野心家也好，政治家也罢，要想当皇帝，都必须拥有这件宝贝，否则你这个皇帝就是自封的。

公元220年，曹丕逼汉朝末代皇帝刘协“禅位”给自己，建立了曹魏帝国。传国玉玺落入曹丕的口袋，为了掩盖自己篡夺汉室的行径，曹丕

充分发扬当今小商小贩贴牛皮癣的顽强精神派人在传国玉玺的肩部刻下隶字“大魏受汉传国玺”，真是狗尾续貂，欲盖弥彰啊。

呵，在上面乱写乱画，也不怕城管罚你！

日期：2011-11-02 18:38:07

总之，传国玺是用来代表正统的，代表天意，历代的所谓真命天子必须拥有这个玩意儿，得到它你就是“受命于天”；没有它，你就是白版皇帝，你的合法性根本没有办法证明。即使坐上那把交椅上自己刻一百枚公章也没用，也会底气不足，也会被人讥笑：你这个皇帝是山寨版，是水货。如果失去它后果更严重，象征着帝国“气数已尽”。

现在传国玺居然不翼而飞，难道真是意味着大汉江山气数已尽吗？

有可能。

汉朝公司从开业到现在，历经400来年的风风雨雨，如今病入膏肓，随时解体破产。即使挣扎，也是垂死挣扎，即使还有一段光阴，也是受难的光阴。

国家的情况很糟糕，皇帝还小，宦官死了，何进死了，群龙无首，谁来填补这个权力的真空呢？袁绍虽然是名门望族，但志大才疏，手里没几个兵，成不了什么气候。至于其他的大臣，个个胆小如鼠，不值得一提。

一个声音高叫着：

舍我其谁！

不消说，那是董卓。

但要实现自己的勃勃野心，董卓同志面临的难题还很多，但最重要最紧迫的却是兵权。他只带了3千人进京，这点人手是远远不够，要知道，京城的部队士兵人数是他的好多倍！

枪杆子里出政权，要控制整个国家，必须控制京师的军队！

幸好，混乱的政局为他提供了自由发挥的舞台。

这是一个野心家才能干的事情，董卓虽然进城了，但一开始还披着伪装，装老实，装好人，一时间竟然骗了好多人。

但鲍信看透了。

难道你换了马甲我就不认识你了吗？

不过要对付这样的野心家他也没法的，自己手上就招收的那一千把人，还未经过训练，怎么可能是凉州部队的对手？人家可是久经沙场的职业军人啊。

鲍信想到了袁绍。

趁对方立足未稳，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发动斩首行动，一定可以杀掉董卓，建立不朽的功业。

袁绍属于眼高手低的人物，最拿手的是夸夸其谈，至于胆也有一点，但要看遇到什么对手了，比如对没练过葵花宝典的宦官他当然是奋勇争先生猛无比，但对更生猛无比的粗人董卓，袁绍同志总是心太软。。

咱那点水平，捏点软柿子还可以，遇到真家伙硬碰硬谁敢啊？

他选择放弃。

袁绍认为董卓很强大，但他不知道，其实董卓强大的是外表，其实他内心也是很虚的。

心虚是心虚，董卓还是很聪明。考虑到自己力量单薄，又是外来户，暂住两天还行，想强行落户京城估计是不行，要是不慎露出猴子尾巴，那就更惨了。

那就来点有技术含量的：董卓每隔四五天就派他的部队悄悄出城，打枪的不要，第二天又大锣大鼓地高调进城，循环表演，目的就一个：让人相信，我们凉州军团的大部队已经源源不断地开来了，人多得很！

如此强悍的阵势，谁敢去惹？

兵不厌诈，忽悠成功！

董卓就用自己手上的这三千人大演蛇吞象的把戏，顺势吞并何进、何苗的部属，自己摇身一变，成为京师的真正的一哥。

但他还有一个对手——丁原。

丁原以前是并州刺史，后来改任骑都尉，这次和董卓一起奉令进京，他也带来了自己的并州部队。由于工作积极，还被封为首都警备司令（执金吾）。

董卓当然想吞并他。

丁原这个人，史书上说他勇武有粗略，用现在的语言翻译过来就是说人很勇猛，没啥谋略，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四肢发达、头脑简单，其实这号人最适合的职业是当运动员，当军人只有被人玩儿的份儿。

但对付这样的粗人董卓也感到很困难，因为他发现丁原固然不打紧，但他手下有个猛人——吕布，不是轻易能够摆平的。

吕布，字奉先，汉族，并州五原郡九原（内蒙古五原县）人。在小说里他一直是三国第一勇将的形象出现的，历史上他也十分勇猛，后来被人称为“飞将”。吕布出生于武将之家，祖父吕浩驻守边塞，担任越骑校尉，吕布祖父去世后，其父吕良继任，吕布的母亲叫黄氏，一大户富豪财主之女，聪明贤惠、不说，而且还会一门好手艺——善于织布。

据说吕布出生在布匹上，因此他父亲特意给他取名为吕布。由于父亲军务繁忙，小吕布只好跟着自己的家庭教师——母亲学习文化。

小吕布聪明过人，勤奋好学，进步很快，怎么看都是块读书的料，但出人意料的是这个好学生最喜欢的却是舞枪弄棒，打打杀杀，文武全面发展。

更让人意外的是这样全面发展的优秀少年却没什么好伙伴——不是没有，而是别人不敢。

虽然那时食物没有里三聚氰胺、没有瘦肉精、没有膨大剂、没有塑化剂、没有各种化学添加剂，一切都是原生态、纯天然的，但吕布的个头还是像吃了激素一样突飞猛进，很快长成了一副大人的模样。伴随个子一起飞速成长的还有力气，他从小就是一个大力士，连比他重的小马

驹都能像举杠铃一样举过头顶，如此生猛，谁和他玩儿谁吃亏，搞得其他小朋友只好对他敬而远之。

但对于吕布而言，没玩伴，没关系，只要有马就行，他最喜欢的朋友是马。实际上，吕布从小到大都非常喜欢马，除了兜风，更多的是打猎，而且每次出门，都有所斩获，不会空手而回。吕布后来得到一匹名马——赤兔马，和他的不凡身手更是相得益彰，所谓的人中吕布，马中赤兔，一时成为美谈。

日期：2011-11-03 18:54:45

吕布很小的时候就已经是一个驯马高手，11岁时，他去家乡白马庙举行的庙会活动，他就开始崭露头角。

这里要说一下，最初的庙会起源于远古时代的宗庙社郊制度，那时举办庙会的宗旨比较简单，为了求得祖先及神灵的保佑。东汉时期佛教开始传入中国（汉桓帝就是一个信教皇帝，佛教、道教都信）。同时，这一时期的道教也逐渐形成（张角的太平道就是早期的道教）。他们形成竞争关系——都争着拉信徒入会。就像现在的风景旅游景点争取客源一样，除了把寺庙、道观修豪华一点外，吸引观众外，教会大家时不时也搞点促销活动，估计光是一张嘴在哪儿吆喝是没多大效果的，不如来点火爆的、有吸引力的娱乐节目：像什么舞蹈、戏剧、出巡，统统搬出来，扯人眼球，那就是庙会。虽然和传统的庙会相比，已经有点变味了，不过，没关系，只要能聚拢人气，那就是胜利。没办法，这年月竞争搞什么竞争都那么激烈。

吕布的家乡地处东汉边境地带，当地庙会活动上也具有自身特色：既有大众娱乐活动，也有竞技比赛项目。

吕布参加的第一个比赛项目是赛马，这是他的强项。

赛马属于表演性质的比赛，也没有少儿组和成人组之分，无论大人、小孩都在同一起跑线上。所谓全民健身，重在参与嘛。

小吕布带着轻松的心态参加赛马，他轻松夺魁；

后来他来到摔跤赛场，这个可不娱乐，而是竞技比赛，虽然没有年龄限制，但敢上台的全是牛高马大的大力士。按说一个小孩子是不应该

参加这样危险的运动的，当个观众看看热闹就可以了。

但吕布不愿当观众，他打算和那些大块头一较高低。

他一亮相，人群就有点骚动，惊讶者有之，好奇者有之，劝解者有之，嘲弄者有之，起哄者有之——但却没谁看好。

一个毛头小孩来参加比赛，哼哼，还是回去吧，被摔残了可别怨人家大欺小！

自古英雄出少年，谁说我不敢？

结果是奇迹发生了——吕布获胜。

真是神童啊。

从此，小吕布的名声不胫而走。

大约15岁时，吕布归附为并州刺史丁原部下，他天资出众，武艺超群，深得领导信任，被人称为“飞将”。

领导信任，进步自然也快。

丁原改任骑都尉，就让他当秘书（主簿）。

领导秘书历来都是肥差中的肥差，一般都只选亲信，你没造化，就是送礼也没用啊。

孺子可教也，在丁原心中吕布就是自己的亲信，一个可塑之才（大见亲待）。当然，演义上说吕布是丁原的义子那是不对的，吕布只是丁原的亲信部将，他并没有拜丁原为干爹，所以张飞口中的所谓“三姓家奴”也是不成立的。

丁原把吕布当亲信，吕布却不把丁原当恩人——因为吕布是个没原则的人。

所谓的原则，就是什么事该做，什么事不该做，完全心中有数，而吕布是没数。在他心中，没有什么该做不该做的问题，只有利益。

凡是对我有利的，我就做，对我没利，就不做。所谓的原则，不过尔尔。

这样的人，可以得意一时，却注定混不长久的。

对董卓而言，要兼并丁原，就必须“攻下”吕布。苍蝇不叮无缝的蛋，要攻下吕布就必须找到他的弱点。

不怕你廉洁，就怕你没爱好，现在的奸商拉贪官下水也经常由此入手。。

好在吕布同志身上的缺点那可是和尚敲木鱼多得多，比如贪财问题，比如好色问题，比如不安心本职工作问题.....

有缺点，就有突破口。

也不知道对吕布同志的做了怎样一番统战工作（估计是送金银珠宝外加封官许愿），反正吕布同志是动心了，表示愿意放弃底线，放弃原则（其实他这人基本没有原则）弃暗投明，认贼作父，嫁入豪门。

为显示自己不破不立的坚定决心和傍大款的诚意，吕布为董卓进献了一份特别的见面礼。

这份礼物是一个人的大头——他老领导丁原的大头。可怜丁原，做梦都不会想到，自己精心栽培的部将吕布竟然是只白眼狼，会对自己下手。

有点墨水的人，一旦无耻起来，是无止境的。

何进没了，丁原没了，宦官死光光了；吕布也挖过来了，丁原的部队甚至整个京师也被收入囊中，再也没有对手了，处于孤独求败的境界，形势喜人啊！

对于吕布这份礼物，董卓是相当喜欢的。

他立马给了大叛徒吕布同志一个亲切的名分——收他做干儿子（誓为父子），至于职务嘛，你杀了丁原，他干过骑都尉一职，就由你接着干吧！

没亏待你吧。

董卓永远想不到，吕布同志的一生，从来只有利益，没有原则。他这个人，为了自己的利益，当叛徒也会上瘾的，当白眼狼也会上瘾的，杀领导也会上瘾的……最后还会把刀子扎向自己这个干爹。

不管咋样，他们当时的关系还是很亲密的，吕布的转会，让董卓实力大增，有实力，就有底气；有底气，就有勇气。

什么都有了，董卓就想当官。

董卓以前最大就做过前将军，也就一个省部级干部。现在，他护驾有功（至少他是这样认为的），自然强烈要求进步，一个正部级肯定是满足不了的胃口，他要享受一下总理级别待遇——当三公。

具体说，他中意的职务是司空。

日期：2011-11-04 18:51:32

司空一职虽然是鸡肋，但作为跳板还是蛮合适的。

但有个小小的技术性问题，那个位置上已经有人了。

位置上有人怕什么，把他拉下来就是了嘛。

有实力，就有发言权。

我看中的，都要搞到手，谁敢不从？

没人敢。

要人下课也得给个理由，董卓给理由是天气不好，久旱无雨。

东汉的三公是比较可怜的，没权不说，还是受气包，皇帝不待见，宦官要踩你，还常常因为水灾、地震、日食等天气原因莫名其妙地被搞下课。

明明是总理级别的大领导，见一个县团级的尚书令也像老鼠遇到猫，要回避。活得如此窝囊，真还不如找块豆腐一头撞死。

不是你的错，都是天气惹的祸。

没办法，这就是本朝的官场特色，也是职场的传统美德，认命吧，司空同志。

于是，董卓同志光荣上任。

都说司空以前是鸡肋，但这事儿要看搁谁手上了，比如董卓，他是把司空很当做一回事儿，也没谁敢惹他——因为他有实力。

所谓财大气粗，权大气更粗——实力决定脾气、权力决定态度。

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

而朝廷就是董卓的舞台。

新官上任三把火，大家都想不到，这位老兄上任点燃的第一把非常旺——竟然是炒老板鱿鱼。

一般人所说的炒老板鱿鱼就是辞职走人，但董卓不是一般人，做事儿的风格也与众不同——我要换老板。

老板（灵帝）刚刚去世，就欺负到人家孤儿寡母头上，太过分了吧。

当然，要赶新老板（少帝）下台毕竟是天大的事情，说什么也得召集全体员工开一次民主生活会，大家合议合议，表决一下啊。

其实举不举手，表不表决都无所谓，最终的解释权属于他董卓所有。

但过场还是要走走的。

他决定先开会。

参加会议的人不少，但主角就他一个。他一开始纵论国际国内形式，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大堆，绕来绕去，最后亮出主题：废黜刘辩，拥立刘协。

京城的袁绍，是四世三公之家，背后笼络了一大帮人，根基深厚，如果能争取到他的支持，那就在好不过了；即使不支持，只要不反对也行。

他很谦虚地把自己的打算对袁绍说了。那意思是给我合作，大家共同分赃，我好你也好，大家都好。

天大的事情当儿戏，这就是董卓的处事风格。

面对如此敏感话题，大多数群众沉默了。

而一向眼高手低的袁绍听了，表现比较有种，他立即站出来表示极大的愤慨和坚决反对。

也难怪，人家一家子在政府里的日子滋润着呢：叔叔袁隗是内阁首辅（太傅），自己是司隶校尉，掌管司法，弟弟袁术是虎贲中郎将，指挥虎贲营，全家其乐融融，凭什么听你的？

更关键的是董卓对他说过一句很有杀气的话，刘辩不行，我们就换刘协，如果刘协也不行，那刘家根本就不应该留种。这掏心窝子的话从他嘴里蹦出了，让人三伏天也会感到一股寒意，透心凉。

董卓的狐狸尾巴露出了。

袁绍虽然够傻够天真，本事不大，但他和没原则的吕布不一样，他多少是讲原则的。野心家的话，他是不听的，野心家的账他是不会买的。

袁绍如此不识相，董卓不由得勃然大怒，话里透着杀机：“你是什么东西，现在一切都在我的掌握之中，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难道你认为我的刀子不够锋利吗？”

那意思是你不听话，就别怪老子废了你。

袁绍也毛了，他针锋相对：“天下的英雄好汉，难道只有你一个人吗？”

口气都很硬。

不合作又咋样？你能杀人，我也不是软蛋！

告辞！

说完，昂首挺胸，愤然而去！

都在提劲儿，但都有点心虚。

虽然董卓很生猛，但初来乍到的，地皮还没踩热，猛然间还不敢对高干子弟袁绍贸然动手。

袁绍虽然硬气了一回，但回到家里，思前想后，发怵了。

其实两人都有实力。

董卓口气硬，因为实力，具体说是手下有人，更具体说是拿刀的人（兵）。袁绍口气硬，也是因为实力，时代四世三公的名号可不是白给，门生故吏满天下，谁敢惹？但他们大都是文人，一群刀子都拿不稳，杀鸡都没胆儿的读书人。

而在大刀长矛面前，什么样的关系都是扯谈。关键是袁绍同志激动归激动，义愤归义愤，却没有与董卓死磕的决心。

现在激动一把后，就该醒悟了。

激动产生的后果只有两种：

与他合作，恐怕会死得很难看，不与他合作，恐怕会死得更难看。

无论哪种，都是完蛋。

京师绝非久留之地，袁绍可不敢与狼共舞，他想到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潜逃。他把皇帝授予他的印信、符节，挂在城门上，溜之大吉。不久，他的弟弟袁术也嗅出危险的气味，也学习他脚底抹油，一走了之。

惹不起，咱躲得起，董卓自己慢慢玩儿吧，恕不奉陪。

董卓脾气不好，态度也不好，他妈的，没经过老子同意，你敢旷

工？

生气归生气，但后果却不严重，而且结局还很喜剧——封赏。他大方地给兄弟俩派发大礼包：封袁绍做渤海太守，袁术做后将军。

这当然不是他的本意。

他原本想把袁绍作为A级通缉犯全球通缉的，但是周毖、伍琼在一旁劝董卓说：冲动是魔鬼，与其逼他上吊，倒不如给他一块糖，先安抚他一下，免得他闹腾，这比什么都强。

董卓一想，也是，这小子跑得比兔子快，干不掉了。万一逼急了，兔子还咬人呢，还不如给个顺水人情。

但袁绍需要的不仅是一块糖。

袁绍反对，他们是只是浮出水面的反动派，而他们代表着沉默的大多数，但如果仅凭几个反对派的意见就放弃自己的想法，那就不是董卓了。

少了你们老子就不开席了吗？少了你们老子就没办法了吗？

一切按既定的方针办！

日期：2011-11-05 18:46:51

189年的8月30号，董卓召集文武百官举行第二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有人反对，他很生气，差点杀人，这一次，他希望大家识相一点，配合一点，免得得他生气，会场上杀人毕竟影响不好。

但他想不到，这次依然会有人让他老人家生气。

董卓还是老调重弹，直奔主题：先帝（刘宏）说过，刘辩呆头笨脑的，轻佻无威仪，不配当皇帝，因此，我们应该按老领导的指示精神办，而刘协聪明睿智，可以作为我们心目中的理想人选。

惊愕万分的各位与会代表还没来得及踊跃发言讨论，举手表决，董卓就直截了当宣布会议的“表决结果”：废黜刘辩，刘协即位，就这么定

了。谁敢反对，军法从事！

一切程序从简，不用表决了，民主，民主，我帮你们做主！

最有实力的袁绍缺席了，谁敢投反对票！

毕竟枪杆子是掌握在少数人手中，“真理”也掌握在少数人手中。换就换吧，只要能保住自己的饭碗就行。

沉默。

大多数人沉默了。

沉默就当是默认。

当然，即使有意见，你吼破了喉咙也没用的。

还是识相一点的好。

大多数同志的表现是好的，但也有极个别同志自不量力，鸡蛋偏要碰石头。

他是刘备的老师卢植。

他只是一个小小的国务秘书（尚书），现在地球人都知道董卓已经成为国家的后台大老板，你一个小小的秘书和老板作对有什么好果子吃？

但卢植并不这么看，在他眼里，只有皇帝才是老板，你董卓再大，也和我一样，是皇帝的打工仔，凭什么搞家长制一言堂？

人民群众都不发言，就你敢和我抬杠，想出风头，想死是不是？董卓也这么想。

卢植不想死，但一定要抬杠。

这就是知识分子的臭脾气吧，认死理。

现在董卓有权了，人也牛气了，脾气也上去了，于是董卓想——杀

人，现在他大权在握，已经可以杀掉任何敢于反对他的人，包括皇帝！

眼看新的流血事件即将发生，一个人出面及时阻止了血案的发生——蔡邕。

蔡邕，东汉著名的文学家，他的一生颇具传奇色彩。以前得罪宦官，被发配边疆巩固国防，遇到大赦后，再次罪宦官，再次浪迹江湖。就在他打算当一辈子黑户的时候，董卓进京了。

董卓进京，对大多数人而言是灾难，但对蔡邕而言却未必。

蔡邕是社会知名人士，董卓很欣赏他，非要聘请他出来做官不可，而且是真心的。

蔡邕也知道董卓的大名，这可不是一个好伺候的主儿。

惹不起我就躲。

于是他声称有病，不来。

敢不买我的账，我杀你全家。董卓托人带话，他生气的样子实在与黑社会老大无异。

董卓同志浑身上下几乎没有一个闪光点，但有点除外——说话算数，包括杀人。

蔡邕明白，这回是惹不起也躲不起。

那就勉为其难吧。

蔡邕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来到了洛阳，迎接我的将是什么呢？

升官！

这世上能让董卓佩服的人很少，但蔡邕绝对算其中之一。蔡邕到达洛阳后，先是当上了太学的校长（祭酒），接着任命他当监察官（侍御史），当监察官的第二天，提升为诉讼监察官（治书侍御史），第三天，提拔为国务秘书（尚书）。

如此提速，简直就是做直升机嘛。

这还不算完，蔡邕最后升任为侍中。

侍中是皇帝的高级顾问，享受副部级待遇（比二千石），平时紧跟在皇帝身边，有事儿帮着皇帝出谋划策，没事儿跑跑腿传达一下中央文件（圣旨），工作实在很轻松。

那时的政府工作流程大体是这样的，尚书台决定国家大事，尚书起草政府文件，而侍中、中常侍就负责跑腿，上传下达。而能够天天在皇帝身边转悠，自然是皇帝亲信大臣，那时候，你外朝的三公九卿不一定有他威风。还要交代一下的是到了晋朝以后，侍中成为对亲信大臣的一种加官，凡事拥有此头衔的人，职权都和宰相差不多。

总之，侍中一职工作很休闲，地位很崇高。

如此提拔，只因为欣赏。

蔡邕出面求情，董卓自然要买账。但怒气未消的董卓还是毫不客气免了卢植的官。

相对于卢植不识相，另一个高级领导干部袁隗却很乖，当董卓向他征求意见时，他当即识趣地表示没意见。

没意见就是完全拥护（当然，反对也是无效的）。还是那句话，只要工资不变，职位不变，福利待遇不变，改选董事会换个老板算什么呢？给谁打工还不一样！

既然大家都没意见，事情就这么定了！

第二天，即公元189年9月1日，董卓主持召开了第三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袁绍反对，被挤出京城；第二次会议，卢植反对，卢植下课；第三次会议，没人反对，也有人下课。

这次是皇帝下课。

小皇帝刘辩被允许列席会议参加旁听。一般的列席人员虽然没有表决权，却有发言权，而刘辩这个列席人员什么权力都没有，他只需要知

道会议的最终结果：即日起，自己的皇帝身份已经被正式废黜，贬为弘农王。

而弟弟刘协接替他成为东汉的最后一任皇帝，也就是后人常说的汉献帝。当然，这个汉献帝是魏明帝给刘协的谥号，“献”字的大体意思是聪明睿哲，人家被迫把祖宗基业贡献给你，就是你眼中的所谓聪明睿哲啊？

对董卓废黜刘辩的原因是众说纷纭。有人说，刘辩既然不如刘协聪明，干嘛要废掉他，留一个智商低一点的皇帝不是更好吗？

许多人不解。

许多人不理解，其实是因为对历史资料没有深入分析的原因。这里首先有个问题需要搞明白：刘辩傻吗？

许多人所说的刘辩傻，主要根据来自于董卓的印象，因为董卓就这么说过，而刘宏也说过类似的话。

日期：2011-11-06 18:29:54

其实董卓的话是不作数的。

要知道，董卓邙山接驾时接触刘辩，那时刘辩大概被宫廷里的流血冲突惊吓过度，表现失常，而刘协却镇定自若。其实国家发生那么大的事情，一个14岁的未成年人被吓着也属正常，换我也害怕，这和胆量有关，但与智商无关。刘协没被吓着，只能说明他胆子大一点，表达能力强一点而已，仅此而已。至于汉灵帝说刘辩轻佻无威仪，不够帝王资格，那是因为他讨厌何太后，不想让嫡长子刘辩继位才故意这么说的，什么叫帝王风度？你刘宏贪酒好色，就有帝王风度？

情人眼里出西施，仇人眼里出妖怪。

话语权一向是掌握在胜利者的手里，我说你傻你就傻，你聪明也是傻；我说你聪明你就聪明，你傻也是聪明。

现在看来，刘辩不傻，甚至也未必比弟弟弱，那么董卓为啥要冒天下之大不韪废掉刘辩呢？

仔细分析一下，其实关键因素有两个，一个是年龄问题，刘辩毕竟比弟弟刘协大五岁，马上就是成年了，如果不把他拉下来，这大欺小的游戏就不好玩了；更关键的是朝廷里拥护刘辩的大臣是大多数，根基深厚，皇帝长大以后，要想控制他们这就是世界性难题了，闹不好，脑袋就得搬家；而刘协才9岁，拥有先天（年龄）优势不说，而且在朝廷没有任何根基，如果立刘协当皇帝，那就意味着自己掌权的阻力会小N倍，再不济自己在朝廷里至少可以多混几年啊。

我坚信，这就是野心家董卓废黜刘辩的真正原因和目的。

另外董卓想通过这件事，向大家证明，他可以在任何时候，做自己想做的任何事情！

全天下都是我董卓说了算！

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刘辩被废了，作为刘辩母亲的何太后日子也跟着不好过，好不容易干掉对手蹇硕让儿子刘辩当上皇帝，哪知道一会儿哥哥给何进折腾没了，一会儿自己宠信的宦官也给折腾没了。

实在太乱了。

身边的人纷纷离去，狼却来了。

看来，政治的确不是大众娱乐活动，门槛高不说，风险也高，除开少数特别优秀的，如像什么铁娘子一类的狠角色，的确不适合女性参与。

何太后当然不是少数派，所以悲剧不可避免。而她的悲剧在于不适合她的运动她偏要参与。

现在董卓不会让她好过的。

在董卓看来，如果这个何太后暗中联络大臣来对付自己，那就麻烦了。

董卓想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

真正的法子只有一个，人消失了，就没烦恼了。不是一个人消失，而是让一家人全部消失。

9月初3，董卓开始动手了，先是毒死何太后，接着杀死了何太后的母亲舞阳君。事实说明，董卓同志虽然粗犷，但在排查安全隐患方面是很仔细的，活人跑不脱不说，包括死人也一视同仁，秋后算账，绝不放过。比如何进的弟弟何苗因为勾结宦官，也被人从棺材里拉出来，重新剁了几刀。想盖棺定论，地下安息，没那么轻松！

早知道如此，争权夺利为什么？

人杀了，接下来董卓要改组政府了。

首先是人事问题，别人不说，董卓是个喜新厌旧的人，自己在司空的位置上玩厌了，很快又换成了个太尉，不久，觉得当东汉的三公实在没啥意思，索性自己当上了东汉没有的官儿——相国。

相国，就是丞相，资深的丞相。可别以为他是心血来潮，经过董卓这么一变，当于来了一次彻底的机构改革。汉朝实行的三公九卿制度，三公相当于现在的内阁，西汉的三公包括丞相、御史大夫、太尉，丞相是政府总理，是有实权的；而东汉没有丞相，东汉的三公包括太尉、司空、司徒，虽然也享受丞相待遇，但实际上却是徒有虚名，真正的实权落入尚书台手里。到了汉桓帝、汉灵帝时期，实权又落入到宦官，具体说是中常侍手里，尚书台也成了聋子的耳朵——摆设。董卓把消失多年的老古董（相国）重新搬上前台，不是说他有多么浓厚的怀旧情结，而是他想借此宣示，从现在起，帝国重新恢复了丞相主政的传统，而我董卓已经是帝国的实际统治者！

而实际上，通过此次对政府人事洗牌，整个东汉政府几乎完全受制于董卓：皇帝的废立他说了算、朝臣的任免他说了算、重大政策的制定，也是他说了算。除此之外，他这个相国而且他还享受了一些其他大臣没有的三种礼遇：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

在古代，大臣拜见帝王，不能随随便便，有一套具体礼仪，比方说要疾步行走，以示恭敬，要由侍臣报出他的名字，同时，由于秦汉时期的人们是席地而坐，因此入室须脱鞋，光着脚丫子，同时，为了提升皇帝的安全感，规定大臣不得佩剑。

而董卓享受的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简单地说就是：拜见皇帝时近臣不必念他的名字，上朝可不用快步走，可以穿着鞋子，佩戴宝剑大摇大摆登堂入室。

日期：2011-11-07 19:06:05

这三条是对功臣的最高礼遇，能享受这种待遇的不是大智大勇（比如萧何），就是大奸大恶（比如梁冀）。但不管是忠臣还是奸臣，有一点是相同的：无论谁享受这种待遇，日子都不会好过。比如汉朝的开国功臣萧何待遇上提高了，看似风光无限，但却过得战战兢兢，最后还被多疑的汉高祖刘邦拉到监狱旅游一圈，进行风险教育。董卓不是功臣，他也想享受功臣待遇，其下场也绝不会例外。

你可以猖狂一时，却无法猖狂永远。

董卓是不会想到这些的，因为他目前一切顺风顺水的。

他想当司空，当上了；他想当太尉，也当上了；现在他想当相国，也当上了。

相当如意，但并不满意，因为他后来还当上了太师。

为了显示自己的公正无私，董卓自己当了相国，也没废除三公制度，司空、司徒、太尉照常保留。

有了相国，还有三公，虽然违反编制，机构显得些拥挤，但的确很需要——笼络人心的需要。

当然，三公还是一如既往——没权。

因为他虽然当上了相国，却有许多人不服。

也难怪，董卓来自西北边陲，为人粗鲁，虽然成为帝国的实际老板，但他面临一个尴尬的局面：就像现在北京、上海等大城市的人瞧不起外地人一样，他董卓是不受欢迎的。因此开始掌权的董卓决定伪装一下，和士人搞好关系，把自己打扮得无私一点，温柔一点，文化一点。比方说为党人彻底平反，比方说朝廷的人士安排问题，他就不搞家族式管理，他的亲属和部将都没有在朝廷里担任高官，而是大胆提拔士人。

董卓是武将，自己不会理政，于是分别提拔杨彪、黄琬、荀爽等人担任三公。三人都出生于家庭背景深厚，都很有名，但董卓却对他们不怎么放心。

董卓真正最欣赏的人也有：周毖、伍琼。

他们都是京师的名人，其中周毖是他同事周慎的儿子，他还是董卓的凉州老乡，让他们和士人打交道再合适不过了。

事实上，董卓对他们是非常信任的，比方说他们二位向他提的各种意见建议，董卓二话不说，一一照办。

比如提拔韩馥为冀州刺史，刘岱为兖州刺史，孔由为豫州刺史，张咨为南阳太守……

再比如对不识抬举的逃犯袁绍，董卓原本是要捉拿归案的，再剁上几刀的，但经二位的劝解，董卓立即来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不但不追究对方的责任，反而给袁绍同志加官进爵。

总之，经过二位的努力，新政府中又增添了许多名士的身影。那时，董卓庐山真面目还没彻底暴露，大家一听说有官做，就屁颠屁颠地赶来了。人读书都是为啥？学而优则仕！

在董卓看来，我连自家人都没照顾，这样对你们够意思了吧？

后来的事实说明，许多人都被他蒙蔽了。

后来的事实说明，许多人也在蒙他，比如他最亲信的伍琼等人表面很听话，看似忠诚无比，却阴一套阳一套的，暗中积极帮助袁绍（琼等阴为绍）。

还有一些人，给官儿也不干，比如之前的袁绍，再比如之后的曹操，实在比较有骨气。

新政府（董卓的）成立了，按理要淘汰一批人，提拔一批人。比如汉灵帝组建的西园八校尉新军，董卓一来，就被裁掉了（实际上是吞并），原先任职的八校尉下课的下课，转业的转业，曹操同志也下岗待业，其实对于曹操同志，董卓是一直比较看好比较欣赏的，他知道曹操善于使用骑兵，特意在军队里给他留了一个骁骑校尉的位置，专门领导

骑兵，也算专业对口，没把他当外人。

对董卓抛来的橄榄枝，骨头很硬的曹操并不领情。

因为，董卓是一匹披着伪装的狼，这样的野心家主持朝政，国家大乱是迟早的事情。

对于这一点，袁绍都能看清，何况是他？

看清了董卓真面目后，曹操决心学习袁绍好榜样——逃跑。

当然演义上为他安插的献刀，杀董卓的那些英雄事迹其实他并没有干过，据野史记载，张让倒是去杀过，不过没有成功。杀一个肢体半残废的张让都那么困难，遑论对付牛高马大、城府森严的董卓了。要知道董卓同志是特种兵（羽林郎）出身，武艺十分了得，论单兵格斗技巧，曹操还不一定是他的对手呢。

现在的曹操已经成熟、稳重多了，他不是以前那个动辄就打打杀杀的愣头青了，他是个头脑冷静的人，因此，类似于自杀式袭击这样的傻事他是不会干的。

事实上，刺杀董卓的人也有，英雄的名字叫伍孚。

伍孚，字德瑜，东汉吴房人(今遂平县)。具体生平不详，（也有部分史学家怀疑伍孚和伍琼是一个人，他们同字同姓同郡，但不同县，伍琼是汝南人）在董卓手下当了越骑校尉，所谓的越骑校尉，就是内附越人的骑兵部队，即主管南越骑兵。这里要说一下，越人分为，内越和外越。内越生活在那时还很偏僻的南方，称为南越，后来融入华夏民族，外越为海外越人，生活在亚洲中南半岛，如现在越南人等等。而且还要说明的是，那时的越南大部还是咱们天朝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呢，属于交州管理，在混乱的五代十国时才趁机发动叛乱独立建国。当然，也有一些专家认为越骑校尉是才力超群的骑兵部队番号，所谓的“越骑”即超越一般骑兵，就像现在的猛虎师一样。具体我就不考证了。

由于董卓劣迹斑斑，伍孚再也看不下去了，他决心为民除害。

189年9月17日，是个好日子。

伍孚身穿朝服内怀利刃去晋见董卓，工作谈完，向董卓告辞。由于

大家平时关系不错，董卓起身送他到阁门口，一边亲切地说着话，一边用手拍拍他的脊背。

伍孚趁机抽出利刃向董卓刺去，董卓大吃一惊，下意识地一闪，没有击中。

刺杀这种事情，就和偷偷摸摸做贼差不多，曝光了，就只有血染的风采了。

前面说过董卓可不是等闲之辈，他回过神来后，他一边反击，一边呼唤左右。

可惜，伍孚自己手里拿的是匕首不是手枪，所以失手后，自己也跑不掉。

伍孚被抓住。

董卓满脸通红，他恼羞成怒地大骂道：“老子那么信任你，你想造反呀？”伍孚大声说：“我恨不得把你这个奸贼在大街闹市之中碎尸万段，以向天地神灵谢罪！”话还没说完就死于乱刀之下。

虽然躲过了一劫，但董卓也吓得不轻，他知道，以自己的“丰功伟绩”，全天下想杀他的人多了去了，为避免再挨飞刀，他特意提高了警戒级别，加强了安保，还让飞将吕布做了自己的贴身侍卫长。

日期：2011-11-08 18:33:18

现在董卓已经成了一个彻底的怀疑主义者，因此想杀他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比如后来有个叫扰龙宗的执法监察官（侍御史），前去汇报工作，只因为忘了解下佩剑，重症精神病患者董卓本着怀疑一切的精神，二话不说，操起铁锤把人家给杀了。

曹操不会当刺客。

但曹操也明白，与这样的人合作的结果只会是两个字——受伤。

国家受伤，老百姓受伤，自己也受伤。

世界上没有一个强权是永恒的，最终的结果都是化作粪土。

但曹操又不能在领导面前玩谦虚，说我曹孟德能力有限，我不想和你同流合污了，骁骑校尉我也不想干了，你还是另请高明吧——除非你不想要命了。

那就学习好友袁绍，玩失踪吧。

远离这个是非之地，跑得越远越好！

但他并没有袁绍那么幸运。他也清楚地明白这一点，袁绍同志是什么背景，四世三公之家的金字招牌，关系盘根错节，门生、故吏满天下。董卓即使想下手也得权衡利弊，考虑后果；相比之下，他曹操的家庭背景就差远了，在董卓眼里杀死他也就像踩死一只蚂蚁那么简单，没啥后遗症，也不用负法律责任。

曹操的原计划是跑回老家，再做打算。他也知道逃跑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为此他也做了一些技术处理工作比如，隐姓埋名，也不敢光明正大地走大路，而是沿小道出逃，这样安全系数应该高些。

他没想到，即使这样也不安全。

他闯祸了——他杀了吕伯奢，而吕伯奢是他的朋友。

这件事，各种版本的野史记载不一。《魏书》上说是曹操和手下人出了虎牢关，路过成皋时，到故友吕伯奢家借宿，路过吕伯奢家去投宿，吕伯奢不在，他的儿子和宾客共谋抢劫曹操一行，趁机想发点小财，没想到碰到高手，技不如人，反而被曹操给正当防卫掉了。《世说新语》上则说，曹操投宿吕伯奢家，主人虽然不在，但他的儿子对他还算客气，好酒好肉伺候着，但曹操作为通缉要犯，自己疑神疑鬼，把恩人给结果了；《孙盛杂记》说，曹操警惕性极高，听到响动（原文是食器声），于是疑神疑鬼，当起了白眼狼，连夜杀人灭口，临走前，还惺惺作态地留下拥有独家知识产权的名言警句：宁我负人，毋人负我！而“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算是罗老先生的发扬光大之作。

不管咋样，曹操疑神疑鬼灭吕伯奢一家应该是板上钉钉的事实。

杀了人，曹操又继续前行，但走到中牟县，他就落网了。

原来，县里早已得到朝廷公文通知，对犯罪嫌疑人曹孟德重点盘

查，务必捉拿归案。估计这份类似于通缉令的公文，还有关于曹操同志的生平简介，还有他的一些外貌特征的重要信息，比方说犯罪嫌疑人的高矮瘦胖啦，比方说眼睛大小，说话口音等等。

天下虽大，但政府要抓一个逃犯还是很容易的。

而让他落网的只是一个亭长。

东汉的乡村基层单位大概是这样，县辖乡，乡辖亭，亭辖里。十里一个亭，十亭一乡。里之下为什，什有什长，主十家事，什之下有伍，伍有伍长，管五家人。（当然，近代也有学者认为亭和乡是功能不同的平级单位，亭设在交通要道或是集镇，功能类似于现在的派出所，负责治安管理；乡设在农村，负责民事、税收等等，我这里就不再考证了）。

亭的长官叫亭长，此外设于城内或城厢的称都亭，设于城门的称门亭，他们的长官也叫亭长，职权、任务与乡间亭长差不多。别小看亭长，干好了也能出彩的，比如当年的刘邦同志就是从这一光荣的职务起步的。

亭长的职位就像现在的派出所长一样，官儿虽然不大，权力却极大：要负责领着手下的“联防队员”负责辖区的治安巡逻，要清查暂住人口，还要时不时兼职干一点派租收税一类的杂活。虽然工作不咋地，但干得好也是大有前途的，比如刘邦。

曹操行色匆匆，举止可疑，怎么看上去都不像一个正经人士（实际上他也是一个逃犯），恰恰撞在亭长的枪口上。

亭长火眼金睛，一出手就捞条大鱼。

没想到我曹孟德会莫名其妙栽倒在一个亭长手里！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曹操有点郁闷。

曹操同志被抓以后，很快被押送到县里。

更不幸的是，县里的功曹眼尖，已经认出了他。

别狡辩了，你不就是朝廷通缉的曹孟德吗？

天亡我也！

差不多一只脚已经踏入鬼门关。

算来曹操这一生应该是死过N次的人了，当然每次都是死而复生。

曹操都能听见自己骨头寸寸断裂的声音，如果自己被送到京师，以董卓同志的脾气，被水煮、油炸、抽筋、扒皮都是有可能的。

准备做烈士吧。

如果真是那样，估计历史就要改写了，奸雄曹操肯定是不会有了，精彩的三国历史将重新改写。

历史总是充满了偶然的。

关键时刻，奇迹发生了——那个功曹忽然改变主意了，他向县长建议，国家已经乱了，这个曹操也是一个人才，我们不应该把他送到京师，还是把他放了吧。

强调，那个放曹操的人是个无名英雄，不叫陈宫，历史戏上陈宫捉放曹的故事纯属虚构。再强调，曹操的奸雄之路是从酸枣会盟讨伐董卓失败后才开始的。

曹操是个人才，我们放他一马吧。

他们可能想不到，这一放，就放出了一个枭雄不说，而且成就了一段奇缘。

后来曹操前往酸枣会盟，带着五千人故地重游（中牟），就在大家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该县的秘书长（主簿）任峻独自与同郡张奋商议，觉得这个曹操果然是个人物，前面我们是把他放对了，不如好事做到底，干脆我们把地盘也献给他，任他去经营发展，我们总不会吃亏的。

两人还真够意思，给地盘不算，还带自己的亲戚朋友几百人入伙，

看来，中牟真是和曹操有缘啊，前次路过中牟死里逃生，这次白捡那么大地盘，还白得许多人马，一下收这么个大礼包，怎么好意思呢？

对方如此慷慨，曹操也很够意思，当即给这个会来事儿的主簿派发了二个大红包：提升他为骑兵队长（骑大方都尉），并将自己的堂妹嫁给了他。

主簿同志，你就偷着乐吧？

由此可见，当好人是不吃亏的。

实话实说，在三国里，就管理水平而言，曹操无疑是最高的，作为老板，虽然奸猾一点，但对手下员工，出手一向是很大方的，这样的老板，不招人爱都没道理了。不像现在的有些老板，抠门又小气，员工不是怠工就是跳槽，这样的人怎么成得了大器？

因此，他得到的回报也是最丰厚的。

曹操虽然是一代奸雄，不过，现在的曹操只是雄而不奸。

是的，现在的曹操是英雄。

真正的英雄。

仔细想想，曹操之所以能叱咤风云，成为魏国的实际开创者，除了他本人出类拔萃的能力外，还有一样东西不可忽视——运气。

一个人成功有两大必不可少的要素：一曰能力，二曰运气。

光有能力没运气，什么都是白搭；光有运气没有能力，好运也不会长久。

如果你读过三国史，了解曹操同志生平，那你就不能不感叹，曹操同志，你的运气实在太好了！

战争年代的人，如果要想成就一番事业，能力固然重要，运气也必不可少，比如你是一个很有理想的指挥官，你想当元帅，想当大军事家，自己也很有水平，但不幸的是你一上战场就被一颗无名的子|弹|

给报销了，霎时间，一切都全都灰飞烟灭，或许你的名字刻只能在无名烈士墓碑里，和那颗子|弹|一样默默无闻。还谈什么理想啊，能力啊，抱负啊，未来啊，全是扯谈！

历史长河中这样悄无声息消失的人物很多很多，真正活下来的成功人士人是极少数。

他们是命运的宠儿。

如果搞个三国幸运儿排行榜，曹操一定当仁不让地名列榜首。除了这次死里逃生外，他的一生曾经多次身处险境，比如讨伐董卓遇徐荣，濮阳城里战吕布、宛城遇张绣，潼关遇马超.....每次都是千钧一发，与如果运气稍差那么一点点，曹孟德同志就得与死神亲密接触。

但幸运的是，他每次都能逢凶化吉，遇难成祥。

一次该死而不死，那是什么——运气！多次大难不死，是什么——福气！

如果没有运气，曹操同志早就死于创业途中了，哪还有什么魏武帝啊。

所谓的一切皆有定数，大概如此。

不是迷信，那是事实，你不得不服，你不得信。

日期：2011-11-09 18:56:03

第八章：酸枣会盟

当初，董卓率军进入洛阳的时候，还比较老实，掌控洛阳后，面具就撕掉了。

他原以为给士大夫官做，就能把他们的心栓住，就能让他们乖乖听话，得到他们的拥护。然后我当国家领导，你们给我打工，大家好好合作，你好我好大家好，各取所需，皆大欢喜。

他没想到，真正欢喜的只有他一个人，大家都采取拒不合作的态度。

这就难办了。

都不合作怎么办？

要知道像什么只要你过得比我好一类的思想境界他是没有的，你们不与我合作吗，老子也不会低三下四地求你们了。

万般无奈之下，董卓使出了狠招——杀人。

比如卫尉张温，以前讨伐边章、韩遂的时候，人家还是他的顶头上司，董卓进京后，也没忘他，让他改当卫尉。

给我好好合作吧。

张温人笨一点，但立场还是坚定的。

你是窃国大盗，和你合作，我是啥？

不仅不合作，张温还积极和一帮人秘密从事地下工作，准备造反。

这还了得。

董卓不知从哪里嗅出了气味，他随便找了个和袁术勾结的理由，就把人家活活打死了（够狠！）。

老领导杀，反对派杀，看不顺眼的都杀！

但反对派就像韭菜一样，割了一茬又一茬，真可谓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董卓也很干脆，发现一个，杀一个，发现两个，杀一双。

除了杀人，董卓还有一种不太健康的仇富情结。

现在，掌权了，已经无需忍耐了。

他需要尽情释放这种情绪了。

洛阳城里皇亲贵戚很多，家家的财富堆满屋子，看着实在眼馋，董

卓同志的口水流出三尺长。

于是他下令开展一次有针对性的严打行动，奇怪的是此次行动居然还有代号“搜牢”。

都说有钱好，都说当官好，都说大城市好，有这条件在任何时代都是受人羡慕的，这下好了，如果你是有钱人遇到董卓，你只有自认倒霉的份儿了，哭都哭不出来。

因为，整个京城都是董卓的地盘，而董卓给士兵们的政策简单易行，就一个字——抢！

大老远的到京师来一趟不容易，要发家致富全靠自己勤劳的双手。

有领导的支持，士兵自然不会讲理。

没有纪律约束的军队与禽兽无异，士兵在城里几乎是无恶不作，除了抢钱，业余时间还兼干一点调戏妇女的勾当。

有钱人日子尚且如此，普通百姓更不用说了，如果董卓有杀富济贫、关怀弱势群体的觉悟，无异于是做梦。

在这一点上，他是一视同仁的，他既杀富，也杀贫。

比如有一次，董卓派军队到阳城，看见当地群众正在举行祭社活动，士兵二话不说，冲入人群，砍杀男子，掠抢妇女和财物，驾走他们的车牛，把砍下的头颅挂在车辕上，雄赳赳气昂昂地回到洛阳城，居然还好意思谎报战功，说是攻贼大胜。

杀老百姓，算什么本事！

谁说我没本事？我不会杀士兵吗？

董卓会杀，而且是变着花样地杀，变态地杀。

一次朝中许多官员被董卓邀请去赴宴，当然是鸿门宴。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董卓突然起身向大家宣布，他要为宴会增加一点娱乐元素。

董卓即将播放的是恐怖片，而且现场导演现场直播。

这时，几百被诱降的俘虏押到会场正中央，董卓残忍命令士兵剪掉他们的舌头，然后有的人被斩断手脚，有的人被挖掉眼睛。

整个宴会厅变成屠宰场。

一个倒下去，没有声音……

二个倒下去，没有声音……

三个倒下去，没有声音……

没有喧哗，只看见钢刀犹如魔鬼的影子在挥舞，高高举起，又高高放下，鲜血沥地……

冰冷的血腥无情地穿透心扉……

参观如此阴森恐怖的死亡艺术，足以让你把吃进去的东西呕吐出来，连那些见平日里多识广的官员也被如此现场警示吓得簌簌发抖，连筷子也不听使唤地抖落在地。

而董卓却若无其事，洋洋得意，狂饮自如。

指挥表演如此娴熟的行为艺术，足以说明，董卓老贼是有备而来。他清楚，朝廷内外一直暗潮涌动，既然怀柔政策不起效，董卓也逐渐失去了耐心，于是他毅然决定换一剂药方，高压龙头伺候！

他要杀鸡骇猴。

你们给我老实点，要反抗，那就是榜样！

还有更变态的。

一次，董卓把俘虏来的数百名义军士兵先用布条捆绑全身，头朝下倒立，然后浇上猪油，点火活活将他们烧死，可谓残忍至极。如此搞法，就是现在的拉登见了也会甘拜下风的。

废黜皇帝，弑杀太后，抢掠权贵、残害百姓、打击异己，几乎是无

恶不作了。

现在洛阳已经不是一座繁华的国际大都市，而是鸡犬不宁的人间地狱！

这样的人领导政府，政府不垮台都难。这样的人领导国家，人们不反抗他都难！

现在的董卓已经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人，他是魔鬼，要让世界毁灭。

其实，世界是毁灭不了的，要毁灭的也只有他自己。

人变态到了那种境界，也离灭亡不远了。

不过他是不会那么想的，他还是想拉些人为他干活，为他垫背，为他背黑锅。为此，他连自己最亲人都只安排在部队里，朝廷招聘公务员名额也优先照顾给那些社会名人。

没想到，那些人根本不买账，即使当官了，也一点不念他的好，也不与他合作，共创辉煌。

尤其是袁绍、曹操最为可恶，居然中途开小差逃跑。

不领情，不配合，你们到底想干什么？！董卓同志的气得快吐血。

灭你！冥冥之中，一个声音在回答。

回答者，渤海袁绍也。

此时的袁绍被董卓安置在渤海郡当太守，原指望给这个二杆子一块骨头啃着，没事儿吹点海风，让发热的头脑冷静冷静，人总归要老实一阵子，没想到，这位仁兄从来都不是老实人，要指望他遵纪守法，除非母鸡变成战斗机。

袁绍发热的头脑经海风一吹，却越来越热了，甚至于高烧不退——他准备组织力量讨伐董卓。

日期：2011-11-10 18:11:22

此时，袁绍的好朋友曹操也在招兵买马，跃跃欲试，曹操出发点是很好的，动机是很单纯的，基本上是为国家除奸，相比之下，袁绍同志的动机是很不单纯的，他也招兵买马，但基本上都是为自己。在那场宫廷血腥斗争中，何进死了，宦官死了，剩下的权力真空怎么算应该由他们袁家来填补的，但千算万算，没想到半路杀出来个董卓，把持了朝政，还改组了政府，炒掉了少东家（少帝），换了个更小的少东家（汉献帝），还胆大包天地杀掉了老板娘（何太后）。

但袁绍同志面临着很多困难。他是只是个太守，他上面还有人盯着。

是冀州牧（也有书上说他是冀州刺史）韩馥。

韩馥受政府（董卓）委托对他这位公子哥实行监视。你还是安心当你的太守吧，莫问政治，大家脸上都好看，否则大家都不好看。

这是韩馥的真实想法。

为此，他派人去袁绍的地盘，现场监督检查工作，实行贴身服务，防止他出轨。

帮助失足青年人人有责嘛！

看来，韩馥还真是袁绍同志的贴心人啊。

一举一动被人紧盯着，多余的课外活动不能搞了，袁绍同志感到浑身像被人绑了手脚似的很不自在，但又不能明说，又不能反抗，气得他直跺脚。

实在晦气。

但要他安分守己、老老实实做良民是不可能的，要他莫问政治也是不可能的。既然光明正大不行，那就转入地下，偷偷摸摸地搞。

相比之下，而他的朋友曹操就幸运多了，从中牟县逃出来以后，他没有选择回老家避风头，而是直接去了陈留（河南开封陈留镇）。

他不是为了避祸，而是有大动作——要起义兵！

国家就要乱了，这是最佳的选择。

为什么选择陈留呢？

因为太守张邈是他的铁哥们。

张邈字孟卓，东平寿张（今阳谷）人，这么说吧，他是袁绍曹操的朋友，但成名比袁绍、曹操早得多。当曹操默默无闻，袁绍还是党人的圈外人士的时候，他已经被人民群众评为“八厨”之一，成为社会名流。所谓的“厨”，不是指现在的厨师，而是指仗义疏财。

张邈家境富裕，自己不光学问做得好，而且他的人品也相当好，很大方，喜欢结扶危济困，没有一点架子，照现在的说法叫德才兼备。

汉灵帝时，开始任骑都尉，后升任为东郡太守。作为标准的党人，张邈不光憎恨宦官（那是肯定的），而且对倒行逆施的国贼董卓也十分厌恶。总体上看，张邈是曹操志的关系是十分奇特的，他们开始是以生命相托的好朋友，后来张邈却和陈宫联合起来反叛他，两人的关系迅速降入到了冰点。

其实张邈还是以前的张邈，曹操已经不是以前的曹操了。

成为奸雄之前的曹操是英雄，成为英雄以后曹操是奸雄，朋友变了，自己能不变吗？

当然，目前两人的关系还是很铁的。

有这么一棵大树罩着，风吹雨打都不怕。

因此曹操决定，就在老朋友的地盘里开创自己的事业。

曹操根本不用像袁绍一样担心被人盯梢，也不用偷偷摸摸地行动，不管白天黑夜，只管甩开膀子干就是了，明目张胆的，军事透明度很高，谁也奈何不了他。

但要成就一番事业，首要条件就是必须有自己的一班人马。在这方面，曹操有自己独特的资源优势，曹家帮的曹洪（曹操堂弟）、曹仁（曹操堂弟）、曹纯（曹仁弟弟）曹休（曹操侄儿），还有夏侯家的夏侯渊、夏侯惇等等都是不可多得的人才，为曹操打江山立下了汗马功

劳。

曹操有将，但还缺兵，缺粮，缺钱。

一位及时雨宋江式的人物出现了，正是那人的慷慨相助，让曹孟德同志顺利地迈出了人生成功的第一步——有自己的私人军队！

帮助他的那个人叫卫兹。

卫兹眼光很毒，他看人很有一套，曹操刚到陈留，人家还不知道曹操为何方神圣的时候，他就坚定地看好曹操这匹大黑马。众人议论纷纷，他却语出惊人：“不用瞎猜了，平定天下的，肯定是这个人。”

对曹操而言，有人欣赏，是好事，如果有人赞助，那就更好了，而卫兹要算当地的大款。

当时，卫兹住在陈留襄邑（今河南睢县），于是，曹操决定不辞辛劳地前往进行正式友好访问。宾主双方就共同感兴趣国内国际问题及地区热点问题，广泛而深入地交换了意见，并取得重要共识。经过双边会谈，彼此加深了的印象和了解（太祖亦异之，数诣兹议大事）。卫兹说：“天下大乱，董卓是不肯退出历史舞台的，只好靠武力解决了。”又说：“要起兵，现在就得开始！”曹孟德同志一边认真地听，一边频频点头，对此表示完全的认同和赞赏。卫兹认为，曹孟德同志从事政治斗争多年，立场坚定，斗志高昂，且经验丰富，是当今动乱年代不可多得的人才，他将从政治上、思想上、经济上一如既往地支持曹操同志把革命事业进行到底，直到革命取得完全的成功。

会谈取得了极其丰富的成果，宾主双方出席并签署了一揽子合作协议，关于双方政治合作计划的框架协议，关于卫兹同志向曹操同志提供经济援助暨卫兹赞助曹操一笔政治献金，帮助曹孟德同志把事业做强做大的协议。

曹操同志对此表示了由衷的感谢，并表示，从即日起，大家都是好同志、好伙伴、好兄弟，大家都是一家人了，他一定努力工作，高标准、严要求，争取以优异的成绩回报广大的投资者支持和厚爱。

最后会谈在愉快、友好的气氛中结束，访问取得圆满成功。从此以后，卫兹成了曹操的主赞助商，曹操依靠他组建了一支五千人的队伍。

日期：2011-11-11 18:50:20

五千人的队伍，不算多，当时关东联军头领里随便拉一个人出来都手下有数万人的规模，比如鲍信，当初董卓进京时，他劝袁绍做掉董卓，可袁绍心太软，鲍信索性回老家泰山拉起了一支2万多人的队伍，还有700多人的骑兵，实在不简单。

曹操本来可以多招一些，他已经不是朝廷命官，召来那么多人，要吃饭，要发工资，卫兹虽然有钱，但并不是开印钞厂的，不够随时开动机器，让金钱从流水线上哗哗地流过来。当时，和曹操一样积极准备的人还有很多。

但和曹操一样有胆量的人不多，大家都在等待机会。

不久，转机出现了。

全国的不少地方将领都接到一封特殊的信函，严格说，这是一封以三公名义发的求救信。

信的大意是董卓残暴无道，把我们绑架了，求求你们行行好，快发兵救救我们吧，信的落款是太尉黄琬、司徒杨彪、司空荀爽。

内阁总理副总理一起被绑架，这还了得。

但这封信最独特之处在于，信的落款虽然是三公，但实际上却是由东郡太守桥瑁写，也就是说，本则故事，纯属虚构，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不管这封信是真是假，反正那些诸侯的火一下子点燃了——原本就想动手的，现在终于有人帮忙找了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了。

为国为民倒是其次，重要的是自己能捞一把。

虽然有一千个起兵的理由，但差一个理由，大家还是按兵不动。

还在等什么呢——差一个带头大哥。

危险的事情，还是让别人先上吧！

这就是各位诸侯的思想境界。

高，实在高明！

韩馥也接到了这封信，但他是一个保守派人士，平时又没什么主见，自己拿不定主意，于是就找人商量。

有时，倾听群众呼声是必要的。

“现在形势很不乐观啊，你看我该倒向那一边？是帮董卓呢，还是帮袁绍？”韩馥抛出心头的疑惑。

“现在，天下大动乱，我们起兵是为了国家，分什么董卓、袁绍（今兴兵为国，何谓袁、董）！”手下一个叫刘子惠的人如此回答。

一个小小的参谋都有如此思想境界，领导脸上自然挂不住。

这个刘子惠虽然没啥名，却很有才。他接着建议这位五心不定的领导不要蛮干，先当观察员看看情况再说。等别人先动手，即使情况不妙，董卓枪打出头鸟，受伤的也是别人；如果袁绍他们顺利，自己也可以跟着趁火打劫。

不管怎样都可以趁火打劫，坐收渔利。

高，实在是高。

韩馥恍然大悟，当即决定给袁绍松绑，放老虎出笼！

他写信给袁绍说，袁本初同志，你就大胆地往前走吧，胆子大一点，步子快一点都没关系，对于你的正义行动本人表示极大的赞赏和坚决的支持！

抓住机遇啊，袁本初！你原先诛杀宦官不是很有勇气的吗？

领导都支持了，相当于是吃下了定心丸。

但袁绍却一点都不着急。

袁绍不是没勇气，和其他诸侯一样，他也在等。

等什么？

看看其他人的反应再说吧。

原来，袁绍自己所谓的大胆，就是没胆；大干，就是不干。有如此人物，难怪不得后来轰轰烈烈的讨董行动会虎头蛇尾，草草收场。

真正有种的只有曹操！

风云际会，舍我其谁！

起兵，起兵！

中平六年（公元189年）12月，曹操率先在己吾（今河南宁陵县）扯起旗帜，反了！

初平元年（公元190年）正月，见有人出头了，原先一直处于观望状态的关东诸侯也纷纷起兵。

此次举事的阵仗搞得很大，函谷关以东主要诸侯：后将军袁术、冀州牧韩馥、豫州刺史孔伷、兖州刺史刘岱、河东太守王匡、勃海太守袁绍、东郡太守桥瑁、广陵太守张超（张邈之弟）、山阳太守袁遗、陈留太守张邈、济北相鲍信等一共十一路大军，加上曹操一共十二路大军（孙坚起兵时关东联军已经解散，可以不算）。

关东联军虽然不如演义所说的十八镇诸侯那么多，但每个大股东都带着数万人来，队伍看上去很雄壮，很闹热，也很很吓人。连逍遥派的荆州刺史刘表得知消息，也做出了自己的姿态，派兵屯驻襄阳，虽然离战场远一点，但我在精神上是支持你们的。

瞧瞧，你们那些人可都是董卓一手提拔的人呵，太不够意思了吧。

曹操在众人中的身份实在很特殊，起兵之初他是挂靠在张邈名下来到酸枣前线的，许多人都不把他算作大股东。

虽然他只是配角，但实际上他这个配角表现比主角还出彩。

需要说明的是，当时关东联军并不是驻扎一地，而是分驻各地，其中袁绍、王匡驻河内，韩馥驻邺城，负责粮草供应，孔伷驻颍川，袁术

驻南阳，曹操与刘岱、张邈、张超、桥瑁、袁遗、鲍信等人驻酸枣县，酸枣，即现在的延津县。

队伍都到齐了，那总得搞点什么仪式，隆重地向大家宣讲一下此举的行动方针、重大意义，然后领导发表热情洋溢的讲话、群众热烈鼓掌，最后大家一起吼几句没用的口号，以鼓舞士气。就像现在，修房子有奠基仪式，房子修好了有剪彩仪式，开运动会有开幕仪式，开完了有闭幕仪式，连签个合同也有签字仪式，拉出几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亮个相，讲几句话，深受鼓舞的（或者欺骗）人民群众鼓掌欢迎，最后领导与民同乐，吃吃喝喝，仪式结束。

其实事情到底多重要倒未必，事情能不能成也未必，重要的是形式要娱乐，还要愚人。

只要娱乐了，大家都好。

日期：2011-11-12 18:23:56

这个仪式的名字我们很熟悉，叫开会。

酸枣盟军也想秀一把，他们要搞的这个仪式更加隆重，叫开会已经不显庄重气派，传统它上有个专有名词叫歃血为盟。

联军选出张超手下一个具有表演天赋的功曹臧洪登坛宣读誓词。

臧洪声音洪亮，是个不错的演说家。尤其是声讨董卓暴行来，更是声情并茂、涕泪交流，誓词宣读完毕，在场广大人民群众感动得稀里哗啦、一塌糊涂。

从后来的表现来看，联军的确很绅士很君子——动口不动手的君子。

真的愚民愚乐。

但在当时，会议的效果是不错的，鼓舞了士气、凝聚了人心，统一了思想。

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领导班子。虽然袁绍同志因故缺席（他在河内郡），但却不妨碍会议的盛况，也不妨碍大家对他的好感。

大家一致举手表决袁绍担任新一届武林盟主。

总之，这是一次胜利的大会、成功的大会、团结的大会。

袁绍得知自己光荣当选的消息，十分高兴，但咱们中国人办事都讲究一个名分，所谓的名不正言不顺是也。于是袁绍开动脑筋，自己给自己封了一个车骑将军，兼管司隶校尉事务的头衔（自号车骑将军，领司隶校尉）。车骑将军是仅次于大将军和骠骑将军的军队三把手，但现在皇帝还小，董卓是国贼，大将军何进早没了，骠骑将军空缺，他这个自封的车骑将军实际上是可以当一把手使用的。

实际上袁绍也是这么干的。

袁绍进步了，自然也不能亏待跟着自己混的弟兄们，他以车骑将军的名义直接给其他诸侯板授封官职。所谓的板授，就是不通过帝王下诏而直接给官员颁发委任状。秦汉时代官吏的任用称之为拜，或称为除。比方说，拜你为太尉，就是任命你为太尉，意思虽然一样，但恭恭敬敬的一个拜字，听上去特舒服，不知情的还以为是皇帝求你去当官呢！拜除之权，特别是六百石以上高级官吏的拜除权是皇帝紧紧抓在手里的，尚书台也好，三公府也罢，权力再大，也就是一个推荐权，想当高官走马上任，就必须有皇帝的委任状（诏书），没皇帝大人颁发的权威认证，你那玩意儿就是来路不正的冒牌货，不作数的。

但袁绍是不管这些的，你董卓的相国职务虽然有皇帝的诏书，但和抢来的又有什么区别！你可以自行其是，为所欲为，我怎么不行！

我的地盘我做主，我说生效就生效。

袁绍也没忘给他的好朋友曹操一个代理奋武将军的官职（行奋武将军）。

各得其所，都进步了，接下来该干活了。

按一般规律，会议结束后，各位与会代表应该回到各自的工作岗位，认真传达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会议提出的工作目标，但他们所谓的干活，就是观察；所谓的观察，就是不干。毕竟董卓那么大的块头，谁也不敢轻易去摸老虎屁股。

虽然按兵不动，但那么多人猬集在一起搞武装集会，样子实在很吓人。

都是观察员，都不干活，其实就是纸老虎。

问题是纸老虎也是老虎啊会很吓人——当你没看穿的时候。

董卓就被吓住了，因为他没摸清对方的虚实，不明白对方到底要耍什么把戏。

朝廷虽然是董卓说了算，但地方上是事儿他却基本管不着，他的手没有那么长。他虽然在地方上提拔了不少人，但恰恰是那些人把他当做没文化没素质的蛮夷对待，不但不感恩戴德，现在反过来要革他的命。

杯具了。

这是一场奇怪的战争，敌对双方彼此都不知道对方的虚实，都不知道该如何下手。

除了东南面的关东盟军外，董卓还面临着一个重要的潜在威胁，那就是他背后西北方向的黄巾军。张角黄巾军主力虽然早几年就失败了，但黄巾军余部一直很活跃，其中河东农民领袖郭太在白波谷建立根据地，有10万人的规模，人称“白波黄巾”，这也是山西历史上地区规模最大的农民起义军。他们转战在太原郡、河东郡一线，前后长达十余年，生猛无比。根据史料发现太原郡、河东郡虽然分属并州与司隶州，但都在当今的山西省，也就是说，如果黄巾军南下，与袁绍他们形成东西夹击之势，将截断董卓回凉州的归路，那身处洛阳的董卓将腹背受敌，成为难民。

那就迁都吧，像前汉一样，迁回长安。

迁到自己的地盘附近，安全系数总要高些。

但在迁都之前，董卓还有一件更重要更紧迫的事情要办——除掉弘农王刘辩。

刘辩就是以前的少帝，董卓立刘协为帝后，毒死他母亲何太后，还把他贬为弘农王。现在关东联军来了，联想到他们以前和刘辩一家的渊源很深，难保这些造反派不想入非非，重立刘辩为帝，那样就两个皇帝

上台打擂，麻烦大了。为了避免这种最糟糕的局面出现，也为了不给他以复辟的机会，董卓毅然决定——斩草除根，断了其他人的念想。

除掉刘辩，天下就只有一个皇帝了——而那个皇帝就在我的手心里！

前面说过，东汉的藩王地位不高，只能守在自己的封地里，哪儿也不能去，也就是一个被软禁高级囚犯而已，而刘辩的地位还要特殊一些，虽然头上挂着弘农王的头衔，名义上是弘农郡的主人，但他的实际地盘也就一座小楼。

就是这座小楼，他说话也不作数。

董卓把他软禁在小楼上，还派了一个叫李儒的郎中令（王宫警卫司令，专门负责藩王安全）日夜“保护”他，他只是一个被判缓刑的死囚犯。

现在，关东联军打过来了，他的缓刑期也结束了。等待他的不是释放回家，而是死亡通知。

董卓把这个重要的任务派给郎中令李儒。

关于李儒，演义上失实的地方很多，比如他董卓女婿身份问题、职务问题等等，但有一点是很真实的，他的确奉董卓之命弑杀了弘农王刘辩。

日期：2011-11-13 18:44:33

公元190年正月12日，弘农王的郎中令李儒奉命将一份特殊的保健品进献给弘农王。

那个保健品的名字叫鸩酒。

为了保证弘农王能顺利配合他完成这项艰巨的任务，李儒连哄带劝地对弘农王说了一番喝了我的保健酒，上下通气不咳嗽，还可以保证你消灾避难，健康成长一类的鬼话。

还没喝酒呢，都酒话连篇了。

要知道此时的弘农王虚岁15了，都已经结婚了，按皇室标准看，也已经是成年人看，你说的话，蒙蒙学龄前儿童还行，要忽悠一个成年人，未免太浅薄了。

弘农王明白，来者不善善者不来，他索性一语道破天机：

“我不想喝，你只不过是想要杀我罢了（是欲杀我耳）。”弘农王不肯喝。

许多事说穿了就不好玩了。

画皮被人戳穿了，李儒索性撕掉伪装，露出狰狞面目，不管咋样，今天你得必须喝。

没法了。

从某种角度而言，被废帝王是连废旧钢材也不如，钢材还再旧，也可以敲敲打打找个地方重新上岗，变废为宝，再不济也可以送到收购站变成钱财，总之，是有使用价值的。但过时的帝王搁在那儿，人家还嫌你扎眼，就只有彻底报废的份儿了。

告别的时刻到了。

告别的方式是聚餐——最后的“晚餐”。

弘农王把手下人召集在一块儿喝酒。弘农王一边喝酒一边悲凉地唱歌。他的妻子唐姬也合着节拍翩翩起舞，即兴演唱。

当然是带泪的悲歌，歌词内容也都是大骂国贼董卓的。

生命的最后时刻，不敢说的也能说了，不敢唱的也能唱了！

这是最后的抗议！

谁说我愚笨！谁说我无威仪！

曲终人散，最后的时刻到了，

在无限凄惶中，弘农王刘辩对爱妻交代了最后的临终遗言：“你是

帝王家的妃子，必然不会成为官吏、百姓的妻子；你如果能够洁身自好，我也会含笑九泉的！永别了（幸自爱！从此长辞）！”

说完，对妻子唐姬投去深情而凄凉的最后瞥，端起毒酒，一饮而尽。

值得一提的是，刘辩死后，唐姬回到老家颍川，她父亲会稽太守唐瑁考虑到女儿年纪尚小，就打算替她找个人家嫁出去，可唐姬很有节操，她坚决不同意（姬誓不许），后来大军阀李傕等人攻破长安，抄没关东地区，垂涎于唐姬的美色，想打她的歪主意要娶她，唐姬死活不从（欲妻之，固不听）。由于唐姬的坚贞不屈，不可一世的李傕最终没敢强行逼婚。倒是汉献帝得知唐姬的处境艰难，把她接到皇宫花园，封她为弘农王妃，让她过上了安稳的日子。

而另一个当事人李儒的下场却不怎么好，刘辩死后，他这个弘农王王宫的郎中令编制也就自动取消了，幕后大老板董卓也没给他这个弑君功臣什么高官厚禄，他只好转战教育战线，当起了一个光荣的人民教师（博士），真不知道如此品行不端的人怎么有脸面对台下的莘莘学子。董卓死后，李傕杀入长安，想扶他一把，向小皇帝推荐他为侍中，在皇帝身边工作，混熟了，发展机会也大些。但年仅11岁的汉献帝虽然小，却很有分寸，死活不同意，原因很简单：你是杀掉我哥的侏子手，还想升官发财啊，西北风吹昏头了吧，你！不仅不同意，而且小皇帝还要下诏治他的罪，为哥哥报仇雪恨：“儒前为弘农王郎中令，迫杀我兄，诚宜加罪。”要不是李傕等人横加阻拦，李儒恐怕已经成为刀下之鬼了。虽然没死成，但苟且偷生的杀人犯李儒已经是臭名远扬，只好在众人的唾骂声中耻辱地过完自己的一生。

对于董卓而言，他现在俨然就是朝廷的东方不败，除了打倒玉帝外，几乎就没有他办不成的事儿。但事实告诉他，杀掉手无寸铁的弘农王是很容易的，而迁都就难办多了——反对的人太多，首都人民反对不说，估计说出去全国人民都会用脚投票。

拆迁毕竟是一件不得人心的事情。

老百姓好说，他们价值就是没价值，他们分量就是没分量，他们的声音就是没声音，他们的力量就是没力量。

这就是董卓老贼生存哲学。

老百姓的意见可以不予考虑，但朝廷大臣的意见呢？也不考虑吗？

当然不考虑。

董卓属于狂人，狂人的特点就说了就干，唯我独尊，一千个反对没用，一万人反对没用，一千万人反对也没用，即使全国人民都反对也没用！在他的字典里是不存在民主协商、互相监督，共同进步一类的词汇。

但迁都毕竟是国家大事，民主的旗帜可以不要，过场还是要走一走的。

董卓在朝堂上抛出这个热点议题。

谈到迁都的原因，像怕袁绍怕关东联军怕白波黄巾军等等这一类阴暗面的东西是端不上桌面的，那就开动脑筋换一种说法。董卓拿出一本叫《石包谶》的预言书，说是依照书上的理论，洛阳的风水不好，现在已经不是宜居城市了，大家再在这里工作和生活下去，官儿也升不了了，日子也不好过了，帝国也要完蛋了，大家也要一起完蛋了，最后董卓亮出自己的底牌——把首都迁回长安。

废话，洛阳风水不好，大汉就要灭亡，长安风水就好，前汉不也灭亡了吗！

日期：2011-11-14 18:47:50

尽管朝廷中的大多数大臣不迷信，尽管这个莫名其妙的迁都方案和他们的利益息息相关，尽管他们内心一万个不乐意，但他们还是难能可贵地保持了沉默。

因为此书的最终解释权在董卓手里，他说洛阳不行，洛阳就不行，他说迁都就要迁都，即使九头牛也拉不回来。

何况是人。

既然书上都这么说，那就按书上说的办喽，我们还有什么好说的。

沉默是金，呵呵。

沉默的大多数，好样儿的，我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真正让他感到意外的在后面，大多数同志的表现是很好的，也是很听话的，但还有极个别同志的表现是很不好的，也是很听话的。

讨论这么大的国家大事，冒几个持不同政见者是不奇怪的，奇怪的是唱反调的人——司徒杨彪、太尉黄琬。

他们可都是董卓一手提拔的人。

他们也硬起一根筋在朝堂之上和他搞辩论赛，完全不给他这个领导一点面子，要不是司空荀爽出面打圆场，弄得差点下不来台的董卓当场就想杀一儆百。

董卓并不是一个很有耐心的人，面对那些非暴力不合作的“顽固派”，他认为最简捷最省心的解决之道就是杀人。不管他是谁，和我作对的，都没有好下场。

当天的迁都之议，草草收场，没有结果，但黄琬回去后，想来想去，没想通，依然不识好歹地上书表示坚决的反对。

历来得罪领导都是没有好下场的。

既然你们如此执着，我就成全你。

190年的二月五号，董卓以天气不好为由，免去杨彪、黄琬的一切职务，干净利落地两人赶回家。同时提拔赵谦代替黄琬出任太尉，王允代替杨彪出任司徒。

没你们老子就垮台了吗，告诉你们，少你们几个地球一样转，天底下能干人多了去了，老子随便一抓就是一大把。

的确如此，这世界上什么人都缺，但想当官的人是绝对不缺的。

但在董卓手下，反对派也是从来都不缺的。

杨彪、黄琬人的反对让董卓难堪的，而下面两位的反对则让董卓吐血——周毖、伍琼也激烈反对迁都。

他们可是董卓最信任的人，是董卓的亲信。

问题是董卓把他们当心腹，他们却把董卓当外人。

也难怪，我们理解的迁都，就是国家的公务员搬家：皇帝要搬家，文武百官也要搬家，不光要搬办公室，也要搬家属，但董卓这人实在太过生猛，照董卓的拆迁方案不光要搬皇帝的、文武百官的，连同洛阳城一百来万老百姓的家，他都要搬。

这哪里是要搬家，这是要移民啊。

更狠的还在后面。

但这么大移民工程，董卓只负责拆迁，不负责安置，像什么过渡费、生活费、安置费、补贴费、搬家费、车马费什么都没有。而且不搬都不行，洛阳所有的人，上至皇帝，下至黎民百姓，都得限期搬家，一个不留！

想当钉子户，拆！

想当钉子户，烧！

想当钉子户，杀！

更要命的是到了新地方（长安），你会惊喜地发现，你所谓的新家，就是没有家，你除了有个空头的户口外，将一无所有，成为一个无家可归的人。即使是九五之尊的皇帝过去，也没有大房子住，也没地方办公，因为长安早就毁于战火，破败不堪，（所以刘秀才选择洛阳建都），即使后来有所恢复，但怎么能和洛阳相比！再说，董卓不是开发商，他没有义务也没有觉悟为百姓搞安居工程，修好安置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你大大方方入住。

是死是活我不管，反正要住房子，自己去修。

这哪里是拆迁，是抢劫！赤裸裸的抢劫！

这是典型的用屁股思考问题，当然遭到人家极大愤慨和的激烈反对。

所以他的亲信唱反调也不足为奇了。

所以，董卓大发雷霆也不足为奇了。

什么人反对老子都行，唯独你们不行！

董卓不见周毖、伍琼还好，一见他们更是气不打一处来，声音一下子提高了八度：老子刚到京师时，对你们两个言听计从，你们叫我为党人平反我就为党人平反，你们叫我提拔士大夫我就提拔士大夫，你们叫我饶恕袁绍我就饶恕袁绍，什么都听你们的，结果呢？他们全都跟着袁绍起来造反！这就是你们推荐的黑马，原来都是是瘟马，你们这号人现在又要反对我的方针政策，可恶！

一般人不受领导待见也就是批评教育，坐坐冷板凳，情节严重一点的打发回家陪老婆孩子，而董卓是狂人，这回他真的快发疯了。

疯狂之极的董卓决定一步到位解决两人的问题——处斩！

昨天还是座上宾，今日竟成刀下鬼，哎，转眼之间，天壤之别，看来当官也是高风险职业啊。

反对派杀的杀，该免的免，接下来似乎该办正事了。

日期：2011-11-15 20:07:19

第九章 行动，关键是行动

2月27号，董卓决定，正式迁都长安！

为了彻底贯彻迁都政策，打碎人们最后一丝侥幸心理，同时，也为了抵御关东联军，董卓下令，实行空前绝后的移民搬迁政策，所谓的空前绝后政策，并不是派着一窝蜂警察、城管队员开着推土机、挖掘机来推倒你的屋子，而是直接放春天的一把火——烧掉！

在这方面董卓老贼是很具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精神：

皇宫，烧掉！

庙宇，烧掉！

三公府，烧掉！

民居，烧掉！

洛阳城，烧掉！

方圆两百里的地方，烧掉！

通通烧掉，片甲不留！

不管你是朝廷官员，还是黎民百姓，甚至是九五之尊的皇帝，一视同仁，不搞特殊待遇，数百万人都站在同一起跑线上了，一下都沦落为无家可归的人！

什么都没有了，只好移民。

不过，洛阳西去长安有700里地，翻山越岭，路途险恶，你就是死在半道上，也很正常。即使你克服艰难险阻到达长安，那也不是你心目中的圣地，你到异地当个叫花子或者倒闭街头都是大概率的事情，那里可没有救助站。

如此移民，活像是发配。

还不如不去。但你既不能不搬，也不能随意搬迁，哪儿风水好就往哪儿搬，因为政府（董卓）有规划的，只能去长安！

不去？好说，刀枪时候伺候！

什么人都得搬，但有一类人似乎例外，他们既不是有身份的朝廷官员，也不是穷得叮当响的黎民百姓，而是京师里的有钱人。董卓这人的仇富情结不是严重而是非常非常严重，甚至到了变态的严重，前一次搞搜牢运动，抄人家的家，抢人家的女人，这次临走，董卓也不让人家搬迁移民，直接下令把这些有钱人集中在一起，随便安上一个罪名，统统杀掉！他们的财产，一律没收，收条也不用打！要说董卓和有钱人有仇也不对，他是看人家的钱眼红啊。但如此捞钱洗钱，真让后来的历代军阀相形见绌。

洛阳，竟然成为有钱人的地狱，这在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早知如此，辛辛苦苦攒钱图的是啥？

有钱是罪过啊？

到了三月初五，朝廷几经辗转，终于搬到长安，朝廷大小事务就由司徒王允负责操办。

而董卓自己，留在洛阳，一心一意对付关东联军。

皇帝搬了，文武百官也搬了，连普通老百姓都搬了，董卓这才想起还有一个重量级人物没搬——老冤家袁隗。

不是他想当钉子户，而是他根本搬不了。

董卓不让。

要知道，他可是当朝参录尚书事的太傅，内阁首辅（名义上的）。但董卓当上相国后，他这个内阁首辅就被彻底架空，徒有虚名，尤其是在袁绍起兵后，他更成了人家砧板上的肉，既不能搬，又不能走（受董卓严密监视），唯一能做的就是等待。

其实袁隗是比较冤枉的，袁绍是我侄子，他不与你合作，关我什么事儿？

他一向对董卓是恭恭敬敬、尊敬有加的，当初董卓说废少帝刘辩，他二话不说，立即表示坚决支持，而且在新老两个皇帝的交接仪式上，还是他亲自动手把刘辩身上的公章取下来送给新任盟主刘协的呢。

如此配合，只为在朝廷上混口饭吃。

但袁绍的造反把他们家在董卓心目中的一切美好印象都破坏掉了，现在再怎么配合都无济于事了。

看来想混饭吃，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

董卓和曹操的性格有很多相似之处，都是怀疑主义者，曹操疑神疑鬼可以制造灭门惨案（杀吕伯奢一家），董卓疑神疑鬼也可以杀你袁隗全家！

面具撕掉了，露出的是狰狞。

就等待那一刀子什么时候砍下了。

等待是一种煎熬，刻骨铭心的煎熬。

奇怪的是他们的等待一直没有结果，直到有一天。

190年3月18，那一天，董卓的心情很不好。

按例，凡是心情不好就要杀人。

这次也不例外。

董卓下令，对罪大恶极的反革命首恶分子袁绍的亲属：叔叔袁隗、袁绍的堂兄弟、交通部长（太仆）袁基处死！同时，本着斩草除根、不留安全隐患的精神，对他们的家属，无论男女老幼，也一律处死！

你造我的反，我就杀你全家！

董卓已经不需要再掩饰什么，一切都是在光天化日，赤裸裸地上演。

这么说吧，董卓同志的罪恶一本书是说不完的，什么杀人、放火、强奸（宫女、公主）、抢劫，反革命、包罗万象，应有尽有。

除此之外，他还富于积极进取，开拓创新精神，多领域全面发展，很快就发展一项崭新的事业——盗窃。

可能你会问，洛阳城经过董卓强制移民搬迁政策的洗礼，方圆两百里已经成为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的无人区，你上哪儿盗窃？

放心，活人可以搬走，死人是搬不走的。

董卓有的是办法，而且是情节最严重性质最恶劣的那种——盗墓。

如此执着，只因为缺钱。

前面说过，以前董卓真正说话算数的地方也就凉州，而凉州是不发达地区，又有韩遂、马腾在闹腾，能有多少油水？而自从关东联军造反

以来，其他州郡似乎越来越不听招呼了，要么观望，要么干脆就支持袁绍，而真正支持他的人少之又少。如果双方对峙旷日持久，难保那些人也要倒向袁绍的怀抱。那时谁会来给他的政府进贡？

今后要打仗，以董卓贪婪的性格，再多钱也不会满足的，他觉得缺钱，永远都缺。

我的是我的，你的是我的，整个国家也是我的。

全部是我的！

所以，除了抢钱，还要淘金，他还不忘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盗墓。

由于汉朝厚葬蔚然成风，因此这也给广大盗墓者指明了一条崭新的致富之路：要致富，去盗墓。当时又没有文物保护部门，荒郊野外的墓，只要你看上的，随便开采，没人过问的。

说起盗墓，现在有一种流行的说法，曹操盗墓的祖师爷，事实上我们查阅史书就会发现，曹操并不孤独，同时代干这事的同行多了去了，而且都是大牌人物：比如董卓，比如袁绍。

日期：2011-11-16 18:45:57

袁绍行军打仗先之余，也搞起了多种经营，盗墓就是其中之一。只不过和其他两位仁兄相比，他的业绩要差点，影响要小点，如果让他们三位名人上台PK一下，以袁绍的水平和劣迹也就只能获得铜牌安慰奖。

因为排在他前面的二位兄弟实在过于生猛，是不可超越的。

许多人说，连民间的盗墓人士都拜曹操为祖师爷了，因此最他有冠军相。

其实不然。

若依成绩和影响力而言，这项桂冠并不应该送给曹操，还有一个人，在这一领域更是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其骄人的成绩可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他叫董卓。

当然曹操也牛，经营那么多年，数量也上去了，遗憾的是，档次太低，也就搞一点一般的古墓开发，最大牌的也不过是那些藩王墓（后面我会专门介绍）。真正开创了盗墓工作新局面，屡次创造盗墓事业新记录的，而且能做到既有数量，又有质量的唯有董卓！

是的，是董卓！

这里特意为盗墓英雄董卓同志正一下名。

下面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有请三国时期的盗墓冠军董卓先生出场！

他虽然没设立“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这样的权威文物管理部门，但他却是真正的盗墓狂人。他打古墓的主意始于何时不可考，但汉献帝被迫迁居长安后，他就迫不及待地动手了。人家小皇帝前脚出门，他后脚就积极布置挖人祖坟，实在太过缺德。

不过，他董卓心目中根本就没有德。

基于对盗墓工作的高度重视，他还派出自己的干儿子吕布作为前线总指挥，具体主抓这项浩大的淘金工程。

呵呵，肥水不流外人田。

董卓盗墓，是很讲原则的，像那些无组织无纪律的小毛贼见墓就盗的小儿科他根本瞧不上的，他们是有组织有纪律，专门光顾那些汉朝旧臣的墓，什么三公九卿、文武百官的墓，地位越高越好，名气越大越好（按一般规律，财富和地位总是成正比的），只要找得着的，统统挖出来。你们想在地下守着一大堆宝贝睡舒服，没门！由于汉朝流行厚葬，喜欢丧事大操大办，虽然风光体面，但如此一来，却帮了盗墓者的大忙，进入一般的墓室，都不至于空手而回，何况是高官的坟茔，那更是收获多多，惊喜多多。

当然，如果只是盗取高官的墓，董卓就不会一鸣惊人了。

他最钟情的还是皇帝墓。

问：皇帝还在，就挖人祖坟，没人不阻止吗？

答：皇帝还小，阻止不了，没人能阻止得了，朝廷都是我董卓的，别说是盗墓，我就是当皇帝也没人阻止得了啊。

简述一下董卓盗墓的成就，这么说吧，董卓盗墓的组织工作是卓有成效的，东汉、西汉两朝的皇帝陵墓，他都有浓厚的兴趣，他基本都动过。

东汉皇帝葬在洛阳孟津一带，西汉皇帝葬在关中一带，而董卓盗墓是从洛阳一带的东汉皇帝陵墓开始，尝到甜头后，由西向东又把业务扩展至关中地区。

所以说，董卓是汉朝的掘墓人。

公元190年，董卓将罪恶之手伸向了汉武帝刘彻的茂陵。

和以前一样，像盗墓这样的体力活他是不会亲自动手的，交给手下人办理就行。

和以往一样，这次他仍然把重任交给盗墓积极份子吕布负责。

这里给大家简单介绍一下茂陵。茂陵，建于公元前139年，完工于公元前87年，工期历时52年。它是汉代帝王陵墓中规模最大、修造时间最长、陪葬品最丰富的一座，其规模已经能与秦始皇陵相媲美，被西方的史学家称为“中国的金字塔”。

原来，当初汉武帝为自己死后能过得更加舒服，竟然不惜血本，从全国征集数万名能工巧匠，工程浩大不说，而且还使劲地往里砸钱，把天下财政的三分之一都全部投了进去，服了吧。

目的就一点：不做就不做，要做就要做最好！

的确如此。

这么说吧，茂陵的陪葬品有些什么，有多少，你就展开你丰富的想象力尽管大胆地想，大胆地猜吧。这里温馨提示一下，武帝他老人家下葬时，陪葬的宝贝多得塞不下；反正汉武帝下葬后，光负责守卫皇陵的卫士以及打扫清洁卫生的勤杂人员就有五千人！

董卓感到那些深埋地下的宝藏已经在向他招手，机会不容错过！

其实在董卓下手之前，已经有人捷足先登了——汉光武帝建武二年（公元25年），赤眉军退走长安，行军途中，被西汉皇陵的气派所吸引，先是进入了汉高祖的长陵，接着又饶有兴趣地进入汉武帝的茂陵。

带着一大帮人进去，而且一待就是几十天，当然不是为了观光旅游，缅怀古人，所谓醉翁之意不在酒，地球人都知道。

有人会问，被军队光顾过后的茂陵还能有多少油水？回答是有！而且油水还多得很！

别的不说，看一下历史记载就清楚了：赤眉军扫荡茂陵后——陵中物仍不能减半！

真让人不得不感叹：汉武帝同志，你真是太有钱啊！

由于赤眉军行色匆匆，因此，剩下的宝贝就只好留给后来者了。

现在，吕布带大部队来光顾茂陵，里面的珠宝把他的眼睛都照亮了，他自然不会客气的。据野史上说董卓在斩获大批战利品的同时，还意外收获一卷黄绢，上书“千里草，何青青，十日子，不得生。”，如果大家有兴趣把董卓的名字做个拆字游戏，恰恰就是“千里草”、“十日子”。这句话合起来就是诅咒董卓不得好死！气得董卓竟然想把昔日风光无比的汉武大帝拉出来搞日光浴（暴尸）。幸亏大学问家蔡邕出面劝阻，他方才作罢。这个世界上，他重用人才，但几乎所有的名士背地里都在鄙视他嘲笑他背叛他，但蔡邕可能是唯一的例外。

日期：2011-11-17 18:48:40

汉献帝迁都长安后，董卓自己带兵留守洛阳，住在皇家花园毕圭苑中，派部将徐荣到洛阳东面的荥阳一带抵御关东诸军。

自从袁绍的亲属（袁隗）被董卓诛灭以后，同情他的人越来越多，关东联军也越来越强大了，加强防备总是应该的。

但令董卓大感意外的是，关东联军方面人马也到齐了，会也开了，口号也喊了，领导班子也选举产生了，却一直没有多大动静。

什么也没干！

他们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到底唱的哪一出？

都在玩深沉，玩谦虚。

所谓的谦虚，就是虚伪。

如此表现，实在不及格。

这时，终于有英雄挺身而出。

是曹操。

面对浑浑噩噩、无所事事的衮衮诸公他心急如焚，慷慨激昂地说“我们发动大军的目的就是征讨董卓老贼，为国除奸，为民除害。如果说以前我们不动是因为董卓劫持皇帝占据洛阳，投鼠忌器的话，现在皇帝被迫迁往长安，董卓烧毁皇宫，屠杀人民，弄得人心惶惶，天怒人怨，这正是消灭他的最好时机机会，我们还犹豫什么呢？”

从国家大义，到民族危亡，口水都说干了，是人都该感动了，可惜诸侯们的脸皮是用砖头砌成的，饱经风雨，对于曹操的见解更是嗤之以鼻。

要逞能你自己去，我们在精神上支持你，反正我们是不会去的。

你们是属鼠还是属猪的？

一股失望的情绪弥漫到曹操无比坚毅的脸上。

所有的英雄人都是孤独的。

曹操决心做个英雄，他不怕孤独。

无可救药了，还是自己干吧。哪怕前面是深不见底的万丈深渊，我也会毫不畏惧的。这就是英雄之路，英雄之气！

是的，哪怕孤单，哪怕寂寞，我不会畏惧。

值得欣慰的是，孤胆英雄曹操在酸枣还是遇到了知己，他就是济北相鲍信。酸枣会盟之时，袁绍的声望最高，曹操还是无名之辈，没有谁

看好这匹大黑马。

而鲍信和卫兹一样，是曹操最真诚的支持者。

既然大家是朋友了，那就一同进步吧，曹操与袁绍又上表推举鲍信担任破虏将军，他的弟弟鲍韬担任裨将军。

鲍信对曹操的支持不光体现在在语言上，还落实在具体行动上。这次，曹操带着自己的五千多人，还有他的合作伙伴卫兹出发。他也带着自己招募的2万多步兵，700多骑兵，还有5千多辆车的后勤装备浩浩荡荡一同前往。

在汴水岸边的荥阳，曹操和董卓手下的徐荣相遇了。

面对没啥知名度的敌手，曹操心里是不惧的。

说起徐荣，演义上他给人的印象实在很模糊，一出场三五招之内就被夏侯惇斩于马下，这样的三流角色，在群星璀璨的三国想让人记住的确很难。但我要告诉你，这些都是虚构的。

东汉末年，西凉兵团是朝廷战斗力最强的队伍，董卓能打，手下的将领也不是孬种，都是久经战场考验的悍将。像什么李傕、郭汜、张济、樊稠、胡轸、吕布等等，都不是等闲之辈。而那个名不见经传的徐荣，更是先败曹操，后败孙坚，你说他像软蛋吗？

既然相遇了，什么也不用说，动手吧。

事实上由于曹操和鲍信手下的兵都是刚入伍的新兵，没啥作战经验，和经常打仗的凉州军团相比，战斗力毕竟要差一截。

实力决定一切，激战一天之后，结果出来了：曹操惨败。

曹操手下的士兵死伤惨重，随同前往的几个铁杆不是牺牲就是挂彩：鲍信光荣受伤，他弟弟鲍韬不幸阵亡，连曹操的赞助商卫兹也战死了。

赞助商卫兹没了，他的大恩大德是没法涌泉相报了，但曹操这人很讲义气，自己革命成功后就提拔他的儿子卫臻当黄门侍郎，在魏明帝时期，卫臻还进一步坐到了司空、司徒的位置。

鲍信负伤退出战斗，曹操的情况则更惊险，他自己身上中了一箭不说，他的坐骑也受伤倒毙，跑不动了。

后面的追兵越来越近……

完了……

如果不出意外，一会儿曹孟德同志将光荣被俘，然后舍生取义、为国捐躯。董卓方面可没有俘虏优待条列，像什么治病救人，实行革命人道主义那一套统统没有，相反，董卓独创的死亡艺术是丰富多彩，且极其残忍的，像什么挖膝盖、剜眼睛、削鼻子、红烧、油炸、水煮，应有尽有。

看来曹操要与他的战马生死与共了。

但我说过什么来着，曹操同志是时代的宠儿，每到关键时刻，总有人危难之处显身手，而且总是逢凶化吉、遇难成祥。

这次出手相助的不是便衣 | 警 | 察，是曹洪。

曹洪，字子廉，汉族，沛国谯（今安徽亳州）人，是曹操的堂弟，三国时曹魏名将。这次他将扮演及时雨的角色，单骑救主。

患难之际见真情，他把自己的战马让给曹操，曹操过意不去，不要。

都什么时候了，还客套！

关键时刻，曹洪大喊一声：“天下可以没有我曹洪，但不能没有你（天下可无洪，不可无君）。”

于是，曹操不再推辞，立即上马，趁着夜色掩护，由曹洪步行保护着前行。

但警报并没有彻底解除，因为他们来到了汴水河，水流湍急，根本过不去。幸亏曹洪沿河岸找到一条船，两人才一同渡河回到酸枣大本营。

日期：2011-11-18 16:43:20

此后，曹洪更是马前鞍后地跟随曹操南征北战，屡立战功，成为曹家帮的得力干将。公元220年，曹丕即位时，也没亏待父亲的救命恩人，特意封曹洪为卫将军，迁骠骑将军，进封野王侯。骠骑将军是除大将军之外的军队二把手，这样看来，曹丕对他还是非常仁义的。

但好景不长，不久曹洪因为得罪曹丕，险些脑袋搬家。

说来是陈芝麻烂谷子的事儿了。曹洪的伯父曹鼎为当过尚书令，曹洪也跟着沾光当过蕲春县的县长，大家都知道，东汉公务员的薪水不高，但他们有各种办法增加自己的灰色收入。凭此，曹洪一家很快成为先富起来的那一批人。后来曹操当汉朝的总监察长（司空）时，每年都要叫手下人对朝廷官员财产摸摸底，搞一个财富排行榜。而在他老家县令的调查档案里，曹洪一家的财产可与公侯之家相提并论，如此奢华，连见惯大场面的曹操也不由得感叹：“这小子，真会来事儿，竟然比我家的钱还多（我家贵那得如子廉耶！）”

曹洪虽然有钱，但这个人有个缺点，比较抠门，一般人别想从他家里借钱。他不会想到，正是这个缺点，差点给他带来了杀身之祸。

曹丕成为太子时，也慕名向他借绢百匹（顺便说一下，那时魏国已经不通行五铢钱了，民间是实物货币，绢、谷可以当钱使的），可能是因为曹丕同志的人品或信誉度有点问题，曹洪就是不给面子，不借，不借，说不借就不借，想打钱的主意，门儿都没有。

有钱人就该牛啊，如此不识相，等我.....以后再收拾你！曹丕气得牙痒痒的。

曹洪自恃是功臣，连太子的面子都不给。真是昏头了，对普通百姓吝啬一点也没什么，大不了人家背后骂你几句抠门也就罢了，对太子能吝啬吗？尤其是得罪曹丕这样心胸狭隘、记忆力惊人的官二代，那后果是可想而知的。

有时候，吝啬也可以构成犯罪，而且是很严重很严重的罪行。

一朝天子一朝臣，曹操当魏王，曹洪是宠臣，曹丕当了皇帝以后，曹洪还是宠臣，而且升职了。

曹洪投资满心欢喜地以为，曹丕已经不计前嫌了。毕竟属于经济纠

纷，皇帝富有天下，且日理万机，非常辛苦，怎么有精神去处理那陈芝麻烂谷子的事情。

事实上，曹洪错了。

捧得越高，摔得越重。连自己的弟弟（曹植）都想杀的人，还有什么事情做不出来的？

他虽然升职了，却不走运。

一天，记忆力惊人的曹丕突然想起这桩伤心往事，在自己眼皮底下还有一个活得潇洒快活的骠骑将军，他决定将它上升到法律的高度予以解决，以便报复这个吝啬的叔叔一下。

曹丕是个极爱玩阴招的人，考虑到如果直接宣布曹某某是个吝啬鬼，不借我钱，所以我要治他，应该没人服气。所以，他决定换个花样，抓着曹洪宾客犯法的小辫子，趁机把曹洪也网进来。本来宾客犯法，曹洪最多负监管不严，交友不慎的连带责任，交点罚款，然后写份检查就可以出来了，但在曹丕同志特别关照下，最后竟然从重从快审判，给曹洪关照了一个死刑，来个杀富济贫。

多大一点事儿啊，就要人家的命！

文武百官纷纷劝解，说曹洪同志是功臣，是你老子的救命恩人啊，做人要厚道一点，要知恩图报，你可千万不能做傻事啊，千万不能这样寡情薄意地对待他啊，但曹丕早已横下一颗整人的心，别说是驷马难追，就是十头牛都拉不回来了，大家越劝他的意志反而越加坚定。

事情越闹越大，眼看曹洪同志就要为金钱英勇就义，成为曹丕的刀下鬼，最后有个女人出面挽救了一切。别以为女人的名字就是弱者，这个女性的来头可不小，她是魏文帝曹丕的母亲，同时也是任城威王曹彰、陈思王曹植、萧怀王曹熊的母亲，她就是卞太后。而曹洪同志以前的先进事迹她是一清二楚的。

太过分了。

卞太后并没有亲自出面给皇帝施压，而是找到当时最受宠的郭皇后，连哄带吓，软硬兼施：“你不帮这个忙，如果曹洪今天死了，我就

叫皇帝废了你（如果曹洪今日身死，我明日便敕帝废后了）。”郭皇后明白，后宫竞争激烈，如果不和婆婆搞好关系那是绝对不行的，因此，皇太后的话还是管用的。郭皇后立即向曹丕求情，曹洪是个好同志，当初你爹创业的时候，没有他，就没有魏国的江山，没有魏国的江山，就咱们俩今天的幸福生活，所以关于曹洪同志的问题，我看还是大事化小（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事），小事化了吧。

枕头上暖风频吹，效果明显，曹丕终于回心转意，下令释放曹洪，但曹丕同志对金钱的感情实在非常深，而且仇富情结也非常浓郁，在恢复他自由的同时，仍然要没收他的家产抵罪。

谁叫你是有钱人？

原来这小子还惦记人家的家产啊？为了不让曹洪同志沦为赤贫一族，善良的卞太再次出马了。

曹洪原以为这次进去就是直通黄泉路了，万没想到七拐八拐还能站着走出监狱。出狱后更是悲喜交加，忙不迭地向领导写感谢信，大意是我有罪（吝啬有罪？），我悔过，感谢领导大人不记小人过，给了我重新做人的机会。我一定吸取深刻教训，牢记领导指示，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太后出面了，当事人也低头认错了，且认罪态度诚恳，检讨及时深刻，曹丕看整人的游戏玩得差不多了，达到了教育目的，这才大发慈悲地网开一面，答应物归原主。

魏明帝继位后，想到这位劳苦功高的伯爷爷一直扮演冤大头角色，实在可怜，就下文件让曹洪官复原职（复拜骠骑将军），他才得以安度晚年。

说完了曹洪，让我们回到酸枣前线。

徐荣见曹操兵少，尚且能顽强地抵抗整整一天，加之自己的士兵也是人，不是机器，使用久了，也疲惫不堪，也该歇歇气了。一个曹操尚且如此难以对付，而酸枣可屯集有几路人马共计10万人的武装团伙，要拿下那块硬骨头就更难了，也就收兵回营。

看来纸老虎也是老虎，不动也会很吓人的。

日期：2011-11-19 18:40:07

曹操损兵折将，捡回半条命回到大本营后，发现酸枣大本营不知不觉间已经变成了疗养院。汇集酸枣的过路英雄倒是越来越多，但诸位将领成天就知道吃吃喝喝，吹牛谈天，齐心协力共建和谐社会，其余什么事儿也不干，一派载歌载舞的繁荣景象。

工作就是休息，休息就是工作，其乐融融啊。

国家很混乱，这里很扯淡，以前会盟的誓词还言犹在耳，怎么说就忘呢。

一群饭桶，什么东西！

长此以往，国将不国！

曹操忍不住了，他本想炮轰一番的，但那些人的地位都比他高，都是大腕，他只能强压心头的怒火向这些人建议：“勃海太守袁绍率领河内的军队进逼孟津，在酸枣的将领分兵把守成皋、敖仓、轘辕、太谷，袁术率领南阳的军队驻守丹水和析县，并开进武关以震慑三辅地区。大家深沟高垒，不同敌兵交战，多虚设疑兵，以形成天下豪杰群起响应之势。得道多助失道寡助，然后我们以正义之师讨伐逆贼董卓，天下很快就可以平定。如今我们自称义军，却畏缩不前，会使天下的人感到失望。我实在为大家的行为感到羞耻（窃为诸君耻之）！”

这是一个极其优秀的战略规划，它充分体现了曹操卓越的战略眼光，但让他感到羞耻的是张邈那些人对他的主张根本不予考虑（邈等不能用）。也难怪，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如果你旗开得胜倒好说，大家可以拿你当学习的好榜样，按你的方案执行没问题。但问题是自己都在裸泳，凭什么在这里指手画脚的啊。

胜利者是不受别人指责的，而失败者是不能指责别人的。

无论如何，曹操所说的都没人相信了。

他们现在相信的，就是自己。

没想到平时道貌岸然、口若悬河的正人君子竟然是这副丑陋的嘴脸！

说什么国家利益，说什么为民除害，说什么讨伐逆贼全都是假的！
全是假的！

就是把口水说干也没用了。

失望，彻底的失望。

别人都靠不住了，酸枣待下去还有什么意思呢？不如另寻他路，东山再起。

现在曹操的理想依然是讨伐国贼，为民除害，即使是历经这次重大挫折，他也未曾动摇。

这是一个真正的英雄，所有的英雄都是孤独的。

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他还面临很多困难，尤其是需要兵。这年月，想干一番事业，必须有自己的直属部队，没兵说什么都是白扯。

于是曹操带着曹洪、夏侯惇等人到扬州募兵。

他们走后不久，酸枣联军就发生了变化。以前是大家吃饱饭没事干，就吹牛，搞和平集会；现在情况发生了变化，10来万人大吃大喝，公款消费，啥也不干，既不打仗抢战利品，又不种庄稼，因此很快坐吃山空。

这下连吹牛的劲儿也没了，那就闪人吧，从哪儿来还回哪儿去，好歹来酸枣潇洒走一回，也算是为讨贼出了一把力。

如此算来，酸枣联军从挂牌成立到自动解散也就短短4个月时间。

就在各位诸侯收拾行装，买回程票的时候，出事了。

以前是吃饱饭没事干，现在是没饭吃找事干，而且是没事找事的那种——内讧。

不知什么原因，兖州刺史刘岱和东郡太守桥瑁杠上了。

吵着吵着，问题没解决好，最后竟然演变成为流血冲突，就是所谓的火拼。

打仗没精神，吹牛没兴趣，打架却精神焕发，而且是在快断炊的情况下，饿着肚子还能坚持战斗，其精力之旺盛实在让人佩服。

在这场内部教学擂台赛中，东郡太守桥瑁同志因为技不如人倒在血泊中。

可怜桥瑁，第一个发矫诏讨贼的革命先行者，果真是先行一步了。

内战内行，外战外行，这就是关东联军的画皮。

粮食也吃完了，人也杀了，那就散了吧。

热热闹闹开张，潦潦草草收场，至此，有名无实的关东联军土崩瓦解，成为历史的笑柄。

虽然失败了，但曹操的表现是对得起联军的，他该出手时就出手，和起那些胆小如鼠、动口不动手的诸侯相比，他才是联军中唯一的亮点，是真正值得人们尊重的英雄。

可贵的是，失败后的曹操依然不轻言放弃，他还想为动乱的国家尽自己的一份力量。鉴于前次被徐荣打得太狠，家底基本输光，如果要想再战，只能裸奔。因此曹操决定，重新招兵买马，讨伐国贼！

好在曹操运气不错，在扬州刺史陈温和丹杨太守周昕的大力支持下，曹操很快又招到四千多人，曹家军又重新开张了，自己的讨贼理想又燃起了希望之光。

或许是上天有意要捉弄这个枭雄一番，当他带兵走到一个叫龙亢的地方，不知是因为政审把关不严，还是福利待遇没跟上怎么的，那些新兵竟然乘着天黑哗变，放起火来，企图把曹操烧死在营帐里。

曹操是一个死过一回的人了，经历过生死考验的人是无所畏惧的。

面对如此复杂、危险、混乱的局面，曹操处变不惊，他亲自出营，连杀死数十人，那些人被曹操凶狠的气势所震慑，吓得四散逃窜。危险警报虽然解除，但曹操的损失也不小，事后清点，曹操自己身边的士兵

只剩下区区五百多人。恰在这时，曹洪带着家兵千余人来到了龙亢和他汇合。不久，曹操又在其它地方地招募到新兵千余人，这才算重新组织了一支队伍。

队伍有了，该去哪儿？敢问路在何方？

日期：2011-11-20 19:18:17

酸枣是不能去了，那就赶到河内郡吧，总舵主袁绍在那里。曹操觉得袁绍是自己的好朋友，又和董卓苦大仇深，讨伐国贼无需动员，想来他一定会支持自己的。

但曹操的思想还是天真了一点，他没想到的是，这个袁绍其实和其他诸侯一样，都是动口能力特强，动手能力特差的主儿。

过去的一切都是浮云，。

也不能说袁绍同志完全不思进取，其实他也在一心一意谋发展——发展自己的势力。具体说袁绍同志对讨伐董卓已经没多大信心，也没有多大兴趣了。他认为，即使讨贼成功，对自己也没多大的好处，因为迎接回来的皇帝也是董卓立的刘协！

刘协不好吗？

当然，至少袁绍是这么认为的。

凡是董卓坚持的，我们坚决都反对，因为他是我的仇人！

他不希望未来还受董卓扶持的皇帝领导，所以，他对讨伐董卓并不热心。对董卓不承认，对董卓立的皇帝也不承认，这就是他的态度。

当然，袁绍不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国不可一日无君，其实袁绍的如意算盘是，自己另外拥立一个皇帝，重新开张，方便省事儿。

你董卓可以立一个刘协当皇帝，我袁绍就不可以另外立一个皇帝吗！

所谓的另立，就必须废掉汉献帝。

但要废掉现任老板，总得找个理由，大家才买账啊。

当你决心办某件事时，理由总是不难找的。

袁绍同志的理由如下，现在刘协在长安，受董卓的控制，不知是死是活，要攻打也不容易，还不如我们把他的身份、户口一块儿注销，我们找一个人另起炉灶，和西边的董卓对着干。

为此，他还找到了自己的支持者——韩馥。两人开始紧锣密鼓地忙活策划选举新老板的具体事宜。现在曹操来了，他自然希望这个昔日的好朋友曹操也能多多理解他，支持他，帮助他。等新公司成立后，大家一起做开国元勋，共同发展。

谁都知道，那是一个圈套。

曹操自然不会像韩馥那么傻，轻易上当。

曹操总算看清了这位昔日好友真实面目，如果说以前还有幻想的话，现在已经湮灭。

面对袁绍殷切的目光他也毫不犹豫做出自己的选择——一口回绝：

“董卓的罪行，举国皆知。我们兴起义兵，天下响应，这是因为我们的行动是正义的。现在皇帝年纪幼小，被奸臣董卓控制着，就是想犯错也没机会啊，我们凭什么注销人家的皇帝资格？如果莫名其妙地把老板给废掉了，天下的人会怎么想？他们怎么会支持我们！”

一句话，要废皇帝，那是野心家董卓才干得出的事情，要干你们自己干，别拉我下水，我可不想趟浑水，你们去迎接北边的“皇帝”（刘虞），我要向西迎接皇帝（刘协在长安）！

曹操有自己的原则，袁绍却不会死心的，朋友不可靠，那就向自己兄弟寻求援助。

兄弟不是外人，什么不说，胳膊肘总不会往外拐吧。

事实上他这个兄弟，最擅长的就是打内战，对兄弟比外人还外人呢。

手足之情是什么玩意儿，纯属扯蛋。

由于弟弟驻军在南阳郡鲁阳县，兄弟间是没法面对面地亲切交流了，因此，袁绍决定给他写信，所谓见字如面，信到人到，相信弟弟会理解支持的。

不过这封信上列举出的理由就比较雷人了：刘协不是先皇的儿子，根本不是合法的皇位继承人（今西名有幼君，无血脉之属）！”

呵，居然说刘协不是灵帝的儿子，袁绍的想象力真是丰富啊。

理由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目的，是手段，是实力。

为了加强这封信的说服力和感染力，袁绍连国仇家恨也搬了出来：兄弟，西边的皇帝是董卓立的冒牌货，想想我们一家是怎么惨死的吧，我们怎么能拥护这样的皇帝呢？西边不亮东边亮，不如咱们兄弟俩东边再立一个，重新开始幸福生活。

哥俩好，鬼才信！

袁术不是鬼，但比鬼还精，所以他也不信。

不仅不信，还跳起脚反对。

袁术旗帜鲜明地反对，并不是他对朝廷的感情有多么深厚，对皇帝多么忠心耿耿，其实袁术他有自己的小算盘。

后来的事实说明，他是个有野心的人——公元197年，袁术建立了仲家帝国，正式称帝。

现在你立一个能干人出来领导我们，坏我的好事，我的理想怎么能够实现？

所以，这件事不仅要反对，而且是坚决的反对。

不过，此事不能明说，袁术玩起文字游戏的功夫也是相当地深：哥，你别在那里大放厥词了，兄弟我现在只想讨伐董卓，别的什么都不想！（赤心，志在灭卓，不识其他）！

很会表演，很会装。

哪怕你是我的哥哥，谁挡我的道儿我对谁不客气！

应该说，袁绍除了动机有点问题外，眼力还是不错的，他选的也不是什么庸庸碌碌的无名之辈，而是一个贤明能干人，也是汉末最后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刘虞。

为了显示自己的诚意，袁绍连皇帝的玉印都帮忙刻好了，就等新老板走马上任了。袁绍他们还派出使者前往幽州，积极游说。

袁绍忘了，刘虞只是政治家，不是野心家。

虽然都是玩政治的，但政治家玩政治是守规矩的，野心家是不守规矩的。

所以守规矩的刘虞很明事理，野心家的帽子他坚决不戴的。

在董卓专权时期，刘虞是少数几个受各方面都欢迎的人。关东联军的袁绍自不必说，连老奸巨猾、目中无人的董卓也是极力拉拢刘虞，拜他为大司马，进封襄贲侯。初平元年（190年），董卓杀掉太傅袁隗后，立即想到要让刘虞来补这个缺。

遗憾的是当时没有电话、没有传真，又是乱世，千山阻隔，远在幽州的刘虞并没有接到这个委任状。

日期：2011-11-21 18:58:56

当得知袁绍要拥戴他当皇帝的好消息时，刘虞的确很激动。

这种时候，谁都不会淡定。

而刘虞不是兴奋，而是气愤。

他立即把脸一沉，表示坚决反对（固拒之），让当皇帝也不干！最后他还板起脸，义正词严地教训了一番（色叱之曰）：“今天下崩乱，主上蒙尘。吾被重恩，未能清雪国耻。诸君各据州郡，宜共戮力，尽心王室，而反造逆谋，以相垢误邪！”

那意思是现在天下大乱，你们不思为国雪耻，反而想着耍谋诡计，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这种天下掉下来的馅饼，他偏偏没接，因为他是政治立场异常坚定的政治家，不是野心家。

一丝一毫的野心也没有。

何况上天掉下来的不是馅饼而是陷阱。

实在傻得很可爱。

有时我忍不住要想，袁绍要他当皇帝，如果他真正当了，会怎么样呢？历史会改道吗？

实际上，那时诸侯割据的局面已经形成，谁也无法制止动乱，换谁都不行。即使他当皇帝也不行。

动乱，引发战争，战争，能制止动乱。

所以，作为政治家的刘虞可以暂时改变幽州，却不能永远改变天下。我说的是暂时，后来的事实说明，即使是幽州，他也无法彻底改变，因为在幽州的地盘上，他还有一个老冤家、死对头叫公孙瓒。

换句话说，东汉公司，无论怎样，迟早都得关门。

这大概是东汉公司的命运吧。

虽然图谋宣告失败，但袁绍同志仍然痴心不改，一计不成，又生一计，他退而求其次，继续鼓动刘虞兼任内阁首辅（领尚书事）。你不当皇帝，就当内阁首辅吧，咱们重新组织政府，国家大事也不要你操心，只需要给我们点好处，给我们发一顶官帽子（承制封拜），其余的事儿交给我们办理就行！

袁绍也知道他这个车骑将军是自封的，没通过官方权威认证，严格说和注水猪肉没什么两样，假冒伪劣，原本是不作数的。

让他郁闷的是，刘虞反应还是一如既往地冷漠，他根本没兴趣去接这个唾手可得的馅饼（复不听）。

不是我的，我坚决不要，白送的也不要。出于对袁绍这种可耻行径的鄙视，同时也为了让袁绍们死了那份心，刘虞索性把他们派来的使者给斩了（遂收斩使人）。甚至还扬言宁肯跑到匈奴去喝西北风啃黄沙（奔匈奴以自绝），也不与你们合作。

你们这些人啊，一肚子的坏水，我惹不起还躲不起吗？

把人得罪到家了。

遇到这么一个脑袋不开窍的人，袁绍暂时也没辙了。

汉献帝不能干，能干的刘虞又在玩谦虚，国不可一日无君，那该选谁呢？

事实证明，袁绍虽然人在江湖，却心系朝廷，虽然遭受一系列无情的打击，但参政议政的热情却有增无减，他还在积极开动脑筋，为国家大事日夜操劳。

终于有一天，他思想观念突然解放了：既然你们都在客气，那我不客气了。

袁绍想到了自己当皇帝。

那不是野心家吗？

天下乱了，谁管那么多啊？

但此事要慢慢来，先看看群众的反应再说。

他决定对曹操的思想来一次火力侦察。一次，袁绍把捡来的一块玉印在曹操面前晃来晃去的，由于汉朝只有皇帝才用玉印（即所谓的玉玺），其余的大臣依级别分别用金印、银印、铜印，因此，袁绍的意图再明显不过了，老朋友，看看，我有这款宝贝，总有一天要当皇帝的。

尽管曹操对袁绍拙劣的表演恶心不已，但他却不说破，只是半开玩笑地说：“我怎么会听你的指挥啊（吾不听汝也）。”

都是朋友，还是不说破的好。

估计是这个袁绍想当皇帝走火入魔了，他并不死心。许多事自己说影响总是不大好，于是他派出说客对曹操说：“现在袁绍兵强马壮，事业蒸蒸日上，两个孩子已经长大，后继有人。天下的群雄，谁能比得过他呢？”言外之意很明显，他很强，他的儿子也很强，汉朝的江山迟早是他袁家的囊中之物，你还是从了他吧。

曹操内心泛起的不再恶心，而是痛恨。他真恨不得杀掉这个野心家，但目前自己事业刚起步，还没有能力对付他。何况许多事还仰仗他帮忙，还不能和他彻底翻脸，那就把这事儿放一放那个，有机会再说。

要说袁绍这个人还真痴情，后来击败公孙瓒后，他又重新做起皇帝梦。曹操不支持不要紧，那就不管他，只要手下人拥护就行。问题他不是人家肚里的蛔虫，别人的想法他怎么清楚呢？

为慎重起见，他让手下一个叫耿包的人向外透漏口风，看群众的反应再决定。

群众很快就有反应了，还异常激烈，他们众口一词：耿包同志擅自散布反革命舆论，妖言惑众，陷老板（袁绍）于不忠不孝的境地，实在是大逆不道，论罪当诛。

搞了半天，就弄出这么个结果。

原来自己人都不支持我当皇帝啊。

尴尬之极的袁绍没法，为防止引火烧身，他赶紧杀掉倒霉鬼耿包，以绝后患。

天下乱了，我该何去何从？

这是曹操面临的问题。

对曹操而言，他原本要想讨伐董卓，但诸侯们都形同行尸走肉，毫无作为，他们也不想作为。

而死心塌地跟着袁绍混是绝不可能的了，分手是迟早的事情。

自己的几千人似乎不算少，但前次在荥阳徐荣已给他上了生动的一课，没有后勤保障、没有援军，凭一己之力孤军深入，两三万人都无法

取胜，何况自己现在那点人和枪，塞董卓的牙缝都不够。

独角戏不好唱啊。

关东联军散伙了，想办事的，他没这个能力。有能力的，又不想办事，那些口口声声一心为国的人都在抢地盘，形成大大小小的军阀割据政权。

天下乱了，作为英雄的曹操消失，作为枭雄的曹操登场了。

这时鲍信为他出了一个金点子：“现在袁绍假借盟主的身份狐假虎威、扩充地盘，野心勃勃，看来又是一个董卓二代，我们现在没法搞定他。唯一的办法就是回到黄河以南，发展自己的势力，静观其变。”

这是比较文明的说法，直白一点就是信神信鬼不如信自己，靠天靠地不如靠自己，自己另起炉灶埋头苦干，他们会地盘，咱们也会地盘。

是啊，都是有手有脚的人，谁不会来两下子。

春风吹，战鼓擂，这个世界谁怕谁！

曹操点点头。

实际上曹操的目光还要长远得多，现在依靠他，将来消灭他；现在当孙子，将来当大爷。

我相信自己的能力，我相信在未来的混战中一定会有自己的一席之地的。

日期：2011-11-22 18:50:00

关东联军自动熄灭了，稍微有脾气一点的曹操也被打败了，对于董卓而言，局面似乎一下改观了不少。

董卓是个很有忧患意识的人，在他眼里，关东联军的这个非法组织虽然是没有了，但那些人散伙后占山为王，各霸一方，对自己的威胁也会很大的。

董卓想到了一个解除威胁，化敌为友的好办法——招安。

由于袁绍是关东联军这个黑社会组织的带头大哥，董卓决定，先摆平带头大哥，其余跟着袁绍兄弟瞎起哄的小兄弟就好说了，就像梁山泊的宋江都缴械投降了，其余的所谓好汉立马比绵羊还温顺。

袁本初啊，想当初，咱们都是朝廷命官，你何必非要搞另搞一套班子出来，弄得大家两败俱伤啊，还是回到中央的怀抱吧，要名分，行，我董卓给你，要职务，行，我董卓给你，要好处，还是行，我董卓也给你。

总之，糖衣炮弹我董卓库存多的是，不会吝啬的，大家捐弃前嫌，团结一致向“钱”看。

由于那时没有电话、报纸、也没有互联网、电报，董卓无法事先与对方进行沟通交流，为了最大限度地显示自己的和平诚意，董卓特意派出高规格的访问阵容：民族事务部长（大鸿胪）韩融、宫廷内务部长（少府）阴修、首都警备区司令（执金吾）胡毋班、建设部长（将作大匠）吴修、越骑校尉王瑰。

呵呵，差不多都是部长级高官，阵容够豪华的了。

董卓派他们做特使，去关东将领那边搞慰问，顺带宣传朝廷的方针政策，游说袁绍洗心革面，重新回到政府的怀抱。

五个人肩负神圣使命，分作两路人马，分别去袁绍、袁术那里开展公关。

事实上，董卓这个人的忘性是很大的，也不好生想想，你残忍地杀了人全家，还要假惺惺地给人家发抚慰金，这种黄鼠狼给鸡拜年的假慈悲行为，换谁都不干，除非人家得了失忆症。

董卓的记性不好，袁绍兄弟的记忆力却惊人地好。

董卓对此事高度重视，他希望袁绍对此事跟他一样重视。其实董卓先生多虑了，袁绍岂止是重视，而且还非常激动。

对，我说的是激动，袁绍兄弟一激动，就爱杀人，比如为何进报仇的那阵子，兄弟俩一激动，宫里的二三千宦官全给激动没了。

在仇恨面前人人平等，莫说是特使，就是天使，也一样干掉。

好，既然你们是董卓派来的客人，那就是董卓的同党，好说，好说，别想回去了。胡毋班、吴修、王瑰刚走到河内，迎接他们的不是鲜花和掌声，而是大刀。

完了。

其实那几个人挺冤的，自己是奉令行事，公事公办，要知道电影电视里钦差大臣这个角色历来都是呼风唤雨很牛气的，手拿中央文件（圣旨），坐着豪车，到处参观视察，临走还有一大包纪念品拿，一不高兴了，把地方上的那些父母官骂得像龟孙子似的。

没想到这趟公差出得还那么危险，早知如此，就是打死我也不去啊。

其实几个人来的时候随身还携带着一道护身符——皇帝的诏书，但世风日下，别说小皇帝的诏书，就是拿玉皇大帝的诏书来也是废纸一张。

命真比黄连还苦啊。

袁术这边也没含糊，杀掉了阴修，只有那个韩融因德高望重，才从轻发落，免于一死。

两路人马的下场都很悲剧。

杀不了董卓，只好委屈你们了，呵呵。

第九章猛虎来了

愿望是美好的，现实是残酷的。

董卓是个狂人，但现实再一次提醒他，自己的群众基础太差，狂人也有很多事情是搞不定的。

也难怪，野心家向来都是没有朋友的。

好在董卓也并没有指望谁成为他的朋友。

对董卓而言，袁绍不与他合作，他是不意外的，但派出的人成了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董卓还是颇感意外的。实话实说，董卓爱杀人，但对于大臣，只要不是死硬的反对派，他一般还是安抚为主，是不怎么动手的，这个袁绍，实在不像话，居然比老子做得还过火。

万幸的是，袁绍虽然没有浪子回头接受他的和平改编，但也没有采取进一步的军事行动。现在董卓终于看出，袁绍是有野心没胆量，有想法没脾气，有个性没本事的人。以他的能耐杀一群没练过葵花宝典的宦官，斩几个手无寸铁的使者，还行，要真正对付他董卓，还要潜心修炼几年。

危险警报暂时解除，董卓决定，给自己放松一下。

他放松的方式是给自己升职。

任何人升职，都会心情愉快的。

有人说，你已经是相国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除了当皇帝，你还能升吗？

回答是能——而且不是当皇帝。

相国虽然位高权重，但属于三公级别，三公上面还有人，那就是上三公——太师、太保、太傅。东汉的三公是虚职，上三公也是荣誉性职务，而且取消了太师、太保，只保留太傅。而且这个太傅也不是常设职务，往往是在小皇帝（东汉14个帝王，就有11个是小皇帝即位）登基之初设立，加个录尚书事的头衔，帮忙料理政事，任务完成了，编制自动取消。

少帝继位时，袁隗曾经干过太傅，被董卓看不顺眼给砍了，这个职位一直留着。

别误会，董卓不想当太傅，他想要的是太师。太傅，一直给幽州牧刘虞留着的。

对，他想要的就是东汉没有的职位——太师。

虽然朝廷没那个编制，那就弄一个指标嘛，不就是刻个公章的事儿吗，不费力。

按说太师也是虚衔，但要看搁谁手里了，董卓手握重兵，他走到哪里，权力就跟到哪里，就没有什么虚衔一说。就像利比亚的独裁者卡扎菲一样，不过挂上校军衔，在这世界上，上校也就一个屁大的头衔，扔进海里，泡都未必会冒一个，但卡扎菲同志有权了，这个上校就是国家的统帅，一样可以呼风唤雨。

初平二年（公元191年）2月12号，也没经过什么民主程序，董卓就如愿以偿地当上了太师，这离帝王宝座仅仅一步之遥。而只要他愿意，这一步随时都可以踏上去。

然而，他终究没能踏上去。

在我看来，如果这一步踏不上去，就只有滚下来，摔得很惨。

升职了，谁都高兴，但这个世道就是那么不太平，不久又有人带兵来搅局了。

带兵打上门的人，比曹操还难缠，比曹操还狠，他的名字叫孙坚。

孙坚（大约155—191），字文台，汉族，吴郡富春（今浙江杭州富阳）人，后来被授予东吴始祖武烈皇帝。因为作战勇敢，屡立战功，被授予破虏将军，所以，世人又称他为孙破虏。

和曹操同志搞不清楚的祖先不同，孙坚的祖先可是鼎鼎有名的孙武。据说孙坚母亲怀着孙坚时，做了一个恶梦，梦见肠子从腹中拖出老长。醒来后很害怕，对邻居的老太太诉说，希望她解解梦，预测一下祸福。

老太太不是周公，不是算命先生，但能掐会算：“梦是反的，说不定还是吉兆呢！”

事实上，老太太说得很靠谱，等到孙坚出生，果然容貌不凡。

孙坚不光容貌非凡，而且人如其名，能文能武，意志坚定。他十七岁那年，随其父一起乘船去钱塘，途中恰巧碰上几个海盗抢掠商人财物，得手之后，就在岸上清点战利品分赃，毫不避嫌。路上的行人面对这可怕的一幕，都吓得止步不前，过往船只，也不敢向前行驶——因为他们是海盗。

只有孙坚不怕，他笑笑说：“区区毛贼有什么好怕的，让我把他们干掉（此贼可击，请讨之）。”

开什么玩笑，人家是吃专业饭的抢劫团伙呢，你单枪匹马的还想见义勇为啊。

父亲说的对，如果蛮干，人家人多势众，孙坚只是人家的下饭菜。

孙坚虽小，但不是一个蛮干的人。

只见他提刀，大步奔向岸边，一面走，一面用手向海盗身后指指画画。

这是哑语，但海盗们一看就明白了，这不是说背后还有人吗？

难道官兵来围捕他们了？

还是赶快逃吧，跑慢了，命都没了。海盗扔掉财货，落荒而逃。

虚张声势把人忽悠退，一般人到此也就差不多了，人家人多势众，没必要玩真的，玩过火了受伤的只是自己。

可孙坚不愧是孙武的后人，他得势不饶人，他不光打心理罪，还要玩人家的命，竟然孤身一人提着刀跟着人家紧追不舍，一个跑得慢的海盗还不幸被孙坚给报销了。

以少对多，以一当十，如此刺激的镜头，估计只有现在的香港警匪片才能见到。他父亲张开的嘴硬是半天没合拢过来。

此后孤胆英雄孙坚的名声不胫而走，郡政府召他代理校尉，让他发挥专长，专门负责剿匪捕盗一类的工作。

但对于青年孙坚而言，追几个海盗只是小儿科，真正出彩还在后头。

日期：2011-11-23 18:47:18

(2)

灵帝熹平元年（172年），国家已经很乱了，大大小小的农民起义此起彼伏，十分闹热。会稽郡有个叫许昌的人和他儿子许韶一起拉扯起几万人的队伍兴兵作乱，和朝廷搞对抗。这些人的胆子大得吓人，江山都还没有打下就敢自称阳明皇帝。

当土皇帝虽然风光，但往往死得也难看，由于他们战斗力却不强，州郡政府派兵镇压，他们的皇帝梦很快就破灭了。

而孙坚以郡司马的身份召募千余人队伍参与了讨伐行动，也算是为国家的长治久安尽了力。事后，孙坚被任命为盐渎县丞，数年后，又相继改任盱眙县丞和下邳县丞，让他锻炼锻炼。

县丞是县令主要助手，在东汉没有副县长，它就相当于分管副县长，别看在朝廷里这个官儿比芝麻还小，毫不起眼，可在老百姓心中比天还大。就像现在，你一个平头百姓要见一个县级干部，想和他交流感情那是很难的（电视里除外）。

也就是说，这个职务看你怎么理解，它弹性很大，可大可小，在官场里它小，在老百姓面前它又大。因此，这个位置上的许多人常拿自己当高干看待的，摆点官架子，鱼肉一下百姓，很正常。

孙坚不是多数派，他是少数派。

他不光会打仗，还会当官，会做人。孙坚先后担任过三县县丞，所到之处，不贪污、不腐败，能和老百姓打成一片。

184年，黄巾起义爆发，孙坚召集了一支一千多人的队伍随同朱儁一同出征，孙坚是一员虎将，他作战的最大特点就是爱玩命。攻打宛城的时候他身先士卒，第一个爬上城楼。还有一次，他奋不顾身去追敌人，受伤从马背上摔到草丛中，差点回不来了。要不是他的马机灵，跑回军营带路，将士们才在草中发现了孙坚。孙坚捡回一条命后，只休息了十几天，又继续参加战斗。

中平四年（187），长沙人区星聚众一万多人起义，自称将军。当时零陵、桂阳一带的周朝、郭石等人也在起义，与区星遥相呼应。朝廷任命孙坚为长沙太守，给他的任务是剿灭区星。经过几次战火的考验，孙坚对战场的掌控能力已经达到很高的水平，仅一个月的工夫，就打败了区星。

打败了区星，孙坚并不满足，他还要跨境作战，去消灭周朝、郭石。手下人劝他悠着点，朝廷没分配任务给你，咱们还是自扫门前雪，管那么多闲事干嘛。

手下人说的没错，孙坚只是长沙太守，管不了零陵、桂阳，人家的地盘上人家做主，局外人还是少沾惹的好。

但孙坚从来都不人认为自己是局外人，他认为自己就是革命的一块砖，哪里需要往哪里搬，打仗平乱，哪还分什么彼此？

而且他认准的事情，是十头牛都拉不回来。

他火速赶到，但却没有得到多少表演的机会——敌人听说孙坚大驾光临，动作比他还快，已经抢先一步，望风而逃了。

算你狠，我们惹不起你，不陪你玩儿了。

其实早在185年，他就和董卓认识了，但董卓给他的第一印象实在太差。那次他跟随张温讨伐西北韩遂、边章叛乱，主帅张温有事召见董卓，董卓居然在领导面前摆起了臭架子，孙坚看出董卓并不是什么好鸟，他劝张温采取断然措施，干掉董卓消除安全隐患，但领导总是心太软。事实证明，安全隐患不除，就没有安全可言，董卓进京后，张温果然被这位老部下杀掉。

89年，董卓进京，天下大乱。孙坚得知此事，更是捶胸顿足，懊悔不已：“张温啊，张温，你当初要是听我的劝，干掉董卓，哪会有这样的事儿发生啊（张公昔从吾言，朝廷今无此难也）。”

这时天下的诸侯纷纷起兵，准备讨伐国贼。孙坚也没闲着，叹息完毕，也积极响应。

不过一开始他就大开杀戒——不是杀董卓，而是自己人。

撞上他枪口的两个人分别是，荆州刺史王睿，南阳太守张咨。

如果你熟悉东汉地理的话，你就会知道，他们两个人，荆州刺史是孙坚的上级（长沙郡属于荆州管辖），南阳太守和孙坚是平级。

一开始就拿上级和同僚开刀，下手太重了吧。

为啥要干掉他们，因为孙坚很穷。他只是一个长沙太守，是个穷小子，地盘有限，实力有限，要想生存和发展，必须吃大户，抢人家的地盘。

他是一个狡猾的人。他已经敏锐地觉察出天下即将大乱，就凭自己的那点人和枪，是无法在江湖中立足的。

为了完成资本的原始积累，也为了我自己的未来，只好多有得罪了。

他首先要修理的人是王睿。

说来这个王睿除了是他上级外，还兼有两重身份，既是他的战友，也是他的冤家。他们曾经一起平定了零陵、桂阳的叛乱，可惜在并肩战斗中，两人并没有结下什么深厚的战斗友谊，而是闹起了矛盾。原来，这个王睿仗着自己是上级，是文化人，并不把武将出身的孙坚放在眼里，认为他是大老粗，时不时还冷言冷语地讥笑他几句，搞得孙坚很冒火，老子为帮你，尽心尽力地干，还受你的窝囊气啊。

孙坚一直想给这个上级一点颜色瞧瞧，但一直没有机会。

说明一点，他和蔡邕的关系不错，但仅仅是工作关系，没有私交。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董卓同志当初还是皇陵的保护神呢。185年，韩遂、边章入侵三辅地区，威胁西汉皇陵安全，汉灵帝刘宏还专门派他和张温一起去保护皇陵。谁能想到，短短几年，当初那个勇敢可爱的保护神已经成功实现了角色的转换，变成了十恶不赦的窃国大盗，一边拿老板工资，一边开口向老板索取保护费了。

皇帝还在眼皮底下，就挖人祖坟，这是明摆着欺负人家娘家无人吗？真是缺八辈子德了。

缺德？我董卓眼里根本没有德！